



# 2022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敬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晓鸿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和应对策略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7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9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2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2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3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137

##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有齐备、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公司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存放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中山公用	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用科技	指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控集团	指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汇集团”）
中国华融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复星集团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水务公司	指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原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公司	指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用工程	指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市管公司	指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中港客运	指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天乙能源	指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名城科技	指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通环境	指	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公用环投	指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用国际	指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能源公司	指	中山公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排水公司	指	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公用环境	指	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
济宁中山公用	指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公用小额贷	指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中海广东	指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银达担保	指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公用民三联	指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山市国资委	指	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山公用	股票代码	00068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山公用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ongshan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PUG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3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zpug.net">http://www.zpug.net</a>		
电子信箱	zpug@zpug.net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飞媚	程青民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电话	0760-88389918	0760-88389268
传真	0760-88830011	0760-88830011
电子信箱	zhoufm@zpug.net	chengqm@zpug.net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193537268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p>1、公司于 1992 年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 号”文批准设立，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 号、[1996]417 号文件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总股本 1,600 万股，发起人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p> <p>2、1999 年，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发[1999]514 号文和财政</p>

	<p>部财管字[1999]320 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 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 年，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转让完成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p> <p>3、2007 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556 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84 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为中汇集团，同时也是公司第一大股东。</p> <p>4、2022 年，经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中汇集团对其相关信息进行了工商登记变更，名称由“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工商信息变更事项不涉及公司股权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p>
--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中审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江超杰、唐文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3,619,229,983.36	2,370,688,422.91	52.67%	2,183,314,21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2,060,138.37	1,465,644,534.55	-26.85%	1,374,779,19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56,675,444.65	1,461,826,582.96	-27.72%	1,357,938,35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1,855,006.24	518,822,836.01	-41.82%	586,445,067.1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3	0.99	-26.26%	0.9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3	0.99	-26.26%	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6.97%	10.06%	-3.09%	10.1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25,494,652,530.19	22,490,642,057.15	13.36%	20,888,502,51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元)	15,673,326,356.65	15,141,971,527.58	3.51%	14,075,436,434.0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3,330,072.98	495,833,766.35	673,134,495.83	1,896,931,64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92,492,015.95	342,552,473.93	147,231,687.22	389,783,96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90,880,289.11	336,900,155.08	145,260,462.05	383,634,53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69,794.83	21,701,712.55	134,108,757.26	211,514,331.26
---------------	----------------	---------------	----------------	----------------

说明：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8.97 亿元，主要是根据工程完工进度对水污染治理工程确认工程建造服务收入所致。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03,613.67	-17,379,116.25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41,142.24	20,235,183.03	11,088,369.93	主要是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1,189,467.99	主要是取得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91,598.47	2,532,307.16	7,781,547.29	主要是银行理财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79.30	120,115.15	1,342,837.25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处置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7,146.72	3,874,677.92	-320,338.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2,674.62	2,860,102.98	2,095,380.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77,184.72	2,705,112.44	2,145,666.04	
合计	15,384,693.72	3,817,951.59	16,840,837.0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在生态文明思想科学指引下，我国在美丽中国建设中迈出了重大步伐，政策利好持续释放，环保产业发展迎来新风口。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在制度体系更健全、监管执法更严格的趋势下，环保产业将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 （一）环保水务行业

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水务行业蓬勃发展的一年。管网漏控、污水处理、智慧水务等相继成为 2022 年度行业热点，水务行业释放积极信号，展现广阔前景。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已成普遍共识，国家出台相关政策，加强财政支持，促进环保水务行业稳健发展。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改委对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提出明确要求，到 2025 年，全国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力争控制在 9%以内。自 2022 年至 2025 年，我国在 50 个城市（县城）组织开展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试点建设工作。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提出，到 2025 年，预计新建改造污水管网 8 万公里，预计新、改、扩建污水处理设施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此外，国务院印发《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指南》。在政策的引导下，各地加快管网改造、供水管网智能化建设、供水管网分区计量和智慧水务等建设部署，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改造和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实现“厂网一体化”，环保水务迎来重要的发展机遇。

#### （二）固废环卫行业

在“十四五”规划目标及国家政策引导下，固废环卫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行业发展前景较好。

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出到 2025 年，全国县级地区基本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体系，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具备条件的县级地区基本实现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全覆盖。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生活垃圾分类重点城市、“无废城市”建设地区以及其他地区具备条件的县级地区，应建尽建生活垃圾焚烧

处理设施。作为固废资源化利用的有效途径，垃圾焚烧发电在领跑的同时，协同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污泥等，发挥资源综合利用优势，推动产业链发展。

2022 年，国家出台了多项涉及环卫领域的政策标准，包括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细分城乡环卫清洁服务范围、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和构建智慧环卫等。在政策催化下，环卫市场将迎来二次市场化机遇，智慧环卫规模不断扩张，环卫市场发展空间大。

### （三）新能源行业

我国作出的“双碳”目标承诺，符合全球能源发展的趋势，驱动我国新能源向纵深发展。

根据《“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我国明确加快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绿色环保及能源电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2022 年，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在《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中对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作出部署。其中，风电项目由核准制调整为备案制，有利于简化审批管理程序，加快项目节奏。国家发改委等九个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指出风电、光伏发电、生物质发电等可再生能源要在“十三五”跨越式发展的基础上，加快步入跃升发展新阶段，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建设，实现高质量跃升发展。

2022 年，国家加强顶层设计，做好政策供给，统筹能源安全供应和绿色低碳发展。各地瞄准绿色低碳转型新赛道，加快布局绿色环保产业，以风电、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能源呈现发展速度快、运行质量好、利用水平高、产业竞争力强的良好态势，形成了加快替代传统化石能源的潮流。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主要业务及发展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包括环保水务、固废、新能源、工程建设以及辅助板块等业务，拥有中山公用水务、中山公用工程、中山公用排水、天乙能源等 11 家一级全资子公司，拥有广发证券、中海广东等 16 家一级参、控股公司。

#### 1. 环保水务板块

公司环保水务板块以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为主，涵盖水质监测、工程设计、施工安装、信息技术及水处理技术研发等相关业务，设计日供水能力达 236 万立方米，设计日污水处理规模达 138 万立方米。公司承担着中山市约 75%的供水任务，57%的污水处理任务，服务

范围覆盖全市 20 个镇街，服务群众约 94 万户，同时在承担中山市水污染治理、供水管网改造、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及抵御咸潮等民生工程项目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责主业，持续推进“放心水”项目，超额完成中山市十件民生实事目标，顺利完成 206 公里供水管网改造，100 个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惠及市民 8.1 万户；建设供水主干管网互联互通管道约 10.1 公里，增加岚田水库有效库容 21.57 万立方米；启动东风水厂三期建设工程，不断提升饮用水水质，保障用水安全。

公司深耕本地水务市场，顺利中标中山市三角镇污水“厂网一体化”运营维护服务项目、中山市中心城区污水管网和泵站运营服务项目、中山市大涌镇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服务项目等，进一步拓展本地业务市场占有率。

同时，公司抢抓战略发展机遇，积极参与中山市水污染治理攻坚战，实现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10 万吨/天）、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工程（20 万吨/天）重点项目建设顺利通水，扩容 30 万吨/天。在治水攻坚关键领域，公司争当主力军，以实际行动助力中山市打赢水污染治理攻坚战。

## 2. 固废板块

公司固废板块以垃圾处理、环卫服务业务为主。垃圾处理分别拥有中山本地天乙能源和株洲金利亚两个公司，公司生活垃圾处理能力 3870 吨/天。本地拥有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渗滤液处理厂特许经营权以及中山市医疗废弃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异地市场株洲金利亚公司拥有株洲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处理生活垃圾 74.6 万吨，发电 3.5 亿度，为改善城市生活环境，提高城乡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作出了较大贡献；同时，天乙能源建设打造全新环境教育基地，为公众提供科普学习场所，被评为“广东省环境教育基地”。

环卫服务具备清扫收集运输类特级、生活垃圾处置类一级资质及中国清洁清洗行业国家一级资质等，服务范围包括中山市东区、南区、港口、黄圃、南朗及东风等街道镇区，当前业务拓展至深圳、湖南东安等地；报告期内，公司顺利中标本地 7 个环卫项目，积极推进本地环卫一体化项目及多个异地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通过拓展整合固废板块资源，着力打造“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业务新模式，进一步推动公司战略落地。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城区超过 1500 个垃圾收集点（含垃圾屋）及 16 个转运站的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工作，负责中山市医疗废弃物处置、各镇区污水厂污泥运输。

## 3. 新能源板块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将新能源作为公司未来第二增长极，以自主投资及并购等多种方式切入新能源市场。重点关注光伏、电化学储能和氢能领域，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地理区位及经济发达优势，积极发掘潜在投资机会，择机进入全国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在新能源赛道取得新的突破，包括出资 15 亿元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总规模为 30 亿元。目前新能源基金已经完成一批新能源行业相关项目的投资及储备，投资的项目涉及光伏、锂电材料及储能等行业。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光伏产业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该合资公司已完成中山市农产品交易中心等多个市场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投建，其中已并网发电项目 2 个，合计 1.21MW。

#### 4. 工程板块

公用工程公司业务类型多元化，涵盖市政工程建设、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压力管道工程、环保工程、水处理工程、生态环境治理工程等。公司获得市政、建筑“双一级”施工总承包资质。报告期内，在重点项目领域实现飞跃式进展，工程公司大力攻坚城区两大污水厂扩建任务，实现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10 万吨/天）提前 18 天通水、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工程（20 万吨/天）提前 13 天通水，同时在污水管网、未达标水体治理、房屋建筑等工程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施工管理经验。

#### 5. 辅助业务板块

公司辅助业务板块主要包括金融投资、市场运营、港口客运等业务。其中：

金融投资方面，公司持有广发证券 10.34%股份；同时，与其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合作设立了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夹层投资基金、致远创投基金、新能源产业基金等多个基金，形成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公司持有公用小额贷款公司 87.5% 股权，参股中海广东、中山银达等企业，取得较为不错的投资回报。

市场运营方面，公司下辖 34 个农贸（批发）市场及商业体，业务覆盖中山市城区及 18 个镇区街道，总占地面积约 45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6 万平方米，是中山市最大的农贸市场集群，在配合当地政府“创文”“创卫”“创食安”“保供应”等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和影响力。报告期内，市场公司“公用云市场”平台上线运营，设立了 11 个智能保鲜自提点；完成 15 个“香山新街市”建设，打造中山农贸市场“新名片”；积极开拓供应链业务，与 27 家上下游企业达成合作。

港口客运方面，公司运营香港、深圳、中山 3 地客运航线，拥有 4 艘豪华高速双体客轮，竭力为出行旅客提供安全、舒心、便捷服务。

## （二）公司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 2021-2026 年战略发展规划，以战略目标为引领，聚焦核心主业发展，启动全面深化改革工作，通过采取战略优化、组织变革、机制改革、人才发展、科技创新等系列举措，公司治理水平显著提高，内生发展活力充分释放，业务布局持续优化，重点项目高效推进，积极谋划新一轮的高质量发展。

### 1. 聚焦主责主业，引领战略发展新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发展环保水务、固废处理及新能源业务，通过整合资源和优化升级，最终构建环保水务、固废处理、新能源为主，工程技术为辅的“3+1”业务布局。一是**“水务、固废、新能源”三大主业结构不断优化**。水务板块实现新跨越，本地污水处理设计规模从 100 万吨/天提升至 130 万吨/天；**固废板块汇聚新动能**，生活垃圾处理能力从 2170 吨/天提高至 3870 吨/天；**新能源板块获得新突破**，坚持“以投促引、以投促产”，与广发信德出资成立 30 亿元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与亿晶光电合作成立光伏合资公司，新能源业务蓄势待发。工程公司评定为市政、建筑“双一级”施工总承包资质，工程建设板块进一步拓展业务类型多元化。

**二是服务民生能力显著提升**。在水安全问题方面，持续推进“放心水”项目，超额完成中山市十件民生实事目标，完成中山市 206 公里老旧管道改造、100 个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在市场管理方面，投资 2600 万元改善硬件环境，完成 7 个省民生实事农贸市场改造工程，按“五个一”标准完成 15 个市场“香山新街市”建设。

### 2. 聚焦深化改革，激发活力实现新突破

一是**“对标湾区、对标行业、对标一流”**研究制定全面深化改革工作方案，通过整合供水、污水处理板块资产业务，着力打造供、排水一体化的产业链全平台。二是**高效推进广州中心落地**，将其定位为业务发展的排头兵、制度创新的示范区、人才发展的引领者，链接湾区资源，加强产融对接，深化与广发证券合作关系，打造全国性资本及新业务拓展示范平台，迅速提升行业研究、投资决策和风险防控能力。三是**持续推行人才改革行动**。聚焦“引领、变革、服务”定位，突出“精准、分类”要求，建立职业经理人业绩考评体系，围绕“向有贡献的奋斗者倾斜”，在薪酬绩效体系实现改革新突破，在试点下属企业

开展中层干部全体起立式选聘，切实推动用工制度、人事制度、分配制度改革工作，进一步释放人才活力，激发创新动力，赋能业务发展，荣获中山市关爱人才“金梧桐企业奖”。

### 3. 强化资本运作，价值创造再上新台阶

**一是提升上市公司市值管理能力。**与广发证券等金融机构广泛交流，积极传递公司价值，通过优化战略规划、治理结构及股东结构，强化公司治理，荣获第十七届董事会价值创造奖，提升价值创造能力。编撰 ESG 报告，斩获 ESG 金牛奖，入选《粤港澳大湾区国有企业社会价值蓝皮书（2022）》之“增进民生福祉十佳案例”；荣获万得 A 级评分，跻身 2022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 ESG 评级榜单公用事业行业前五名，提振企业市场形象。**二是提升上市公司投资能力。**成功收购株洲金利亚 100% 股权，新增 1700 吨/日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规模，打造“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业务新模式，有效实现固废项目异地扩展，投资并购初见成效。**三是提升上市公司融资能力。**公司成功滚动发行 15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完成了公司债回购及利率调整、多笔短期流贷的到期置换，较大地降低了融资成本。同时，公司充分发挥上市公司金融活水功能，获得了国家政策性银行对两大污水厂扩建项目建设的贷款授信额度 12 亿元，保障了重点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为公司战略落地提供有力支撑。

### 4. 聚焦科技创新，打造数智化发展新格局

公司通过多个创新平台及技术研发举措，有效驱动企业提质增效，促进科学技术转化为经济效益。**一是紧扣双轮双核目标，着力做强科技轮。**报告期内制定《中山公用科技创新三年行动方案》，搭建科创制度立体化体系，有效推动创新成果转化，共获得专利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发表论文 14 篇，软著 5 部。**二是招才引智，搭建产学研创新平台。**链接高端科研资源构建省级产学研合作平台，成功搭建“中山公用-中山大学-中国环科院水环境综合治理研究中心”创新平台，积极引进高素质团队，完善科技驱动发展十年规划编制。**三是科技赋能加快数字化智慧转型。**以“整体规划、分步实施、需求导向、急用先行”为原则，先行启动了智慧水务、智慧排水、智慧环卫、人资数字等项目平台建设。

### 5. 聚焦治水攻坚，刷新治水新速度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治水攻坚关键领域，以实际行动支持中山市水污染治理攻坚战。稳步推进中心城区污水厂扩建项目，珍家山污水厂二期扩建工程提前 18 天通水，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三期扩建工程提前 13 天通水，实现扩容 30 万吨/天，创下中山本轮治水攻坚“三个第一”，刷新全市扩建规模最大等多项中山治水记录，彰显公司责任感、专业性和战斗力。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到 254.9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73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37.40%，净资产收益率为 6.97%。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19 亿元，同比增长 52.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 亿元，同比减少 26.85%，剔除广发证券投资收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 亿元，同比减少 26.03%。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 环保产业的区域优势明显

公司以环保水务为主，业务横跨供水、污水、固废处理、环卫等领域，在中山区域市场的占有率较高，供水与污水市场占有率分别达到 75%和 57%；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的成立为中山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管理提供技术、运营以及系统优化等方面的专业支持；垃圾处理、环卫等领域也形成了良好的布局，拥有较为全面的市政环保产业基础。

#### 2. 战略转型的发展路径清晰

公司紧抓环保产业发展机遇，准确把握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深化转型的大势，公司坚定战略转型升级，围绕环境、资源双核发展，坚持资本、科技双轮驱动，大力发展环保水务、固废环卫处理以及新能源等业务，主业结构不断优化。

#### 3. 稳健可观的资金优势

公司依托自有产业形成稳定、持续的收入，拥有充沛的现金流，通过投资广发证券、股权基金及中海广东等获得较为可观的回报。同时，依托国家对环保行业的支持，公司积极与国家政策性银行合作，获得较高金额的授信。通过发行公司债、绿色中票、短期融资券等多渠道融资，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 4. 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

公司拥有国企政策优势和区域资源优势，与广发信德合作设立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夹层投资基金、致远创投基金及新能源产业基金等多个基金，实现产业资源与金融资本的良性互动，并形成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为项目获取、论证、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持，是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的重要依托之一。

#### 5. 创新赋能的数智化格局

公司拥有 60 多年专业的水务运营管理经验和技術积累，拥有广东省供水行业第一个获国家实验室认可的水质检测中心，构筑了以“智慧水务”为代表的信息化管理平台，打造了行业领先的“智能值守标杆污水处理厂”，形成了可复制、可输出的运营管控模式。当前公司持续聚焦科技创新，支持创新发展，为企业推动数字化转型强力赋能。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2022 年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收官之年，也是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今年以来，公司深入贯彻国家深化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改革要求，公司主营业务较上年有较大增幅。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1,923.00 万元，同比增长 52.67%，主要是水务板块污水处理量持续增长以及污水处理服务单价调增；工程板块新增水污染治理等工程业务，工程业务收入增幅明显；固废板块新增环卫项目和垃圾发电业务收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288,349.66 万元，同比增长 79.23%，主要是公司工程板块业务量增加，相关的直接材料和劳务成本增幅明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管理、研发、财务等期间费用 50,588.50 万元，同比增长 14.52%，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改革持续深入，公司在战略优化、组织变革、机制改革、人才发展等方面增加管理成本投入；同时公司聚焦科技创新，研发投入增加。

各业务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二、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19,229,983.36	100%	2,370,688,422.91	100%	52.67%
分行业					
水务板块	1,077,266,215.31	29.77%	1,042,656,396.69	43.98%	3.32%
固废板块	527,696,235.60	14.58%	395,781,665.44	16.69%	33.33%
工程板块	1,637,020,626.66	45.23%	441,255,783.22	18.61%	270.99%
辅助业务板块	377,246,905.79	10.42%	490,994,577.56	20.71%	-23.17%
分产品					
供水及污水处理	1,077,266,215.31	29.77%	1,042,656,396.69	43.98%	3.32%
环卫及垃圾发电	527,696,235.60	14.58%	395,781,665.44	16.69%	33.33%
工程安装	1,637,020,626.66	45.23%	441,255,783.22	18.61%	270.99%
其他辅助业务	377,246,905.79	10.42%	490,994,577.56	20.71%	-23.17%
分地区					
广东省	3,202,554,692.59	88.49%	1,689,467,869.66	71.26%	89.56%
北京市	82,543,471.47	2.28%	126,921,291.85	5.35%	-34.96%

浙江省	202,124,692.53	5.58%	409,012,330.22	17.25%	-50.58%
湖南省	30,384,644.32	0.84%	19,816,157.04	0.84%	53.33%
内蒙古	101,622,482.45	2.81%	125,470,774.14	5.29%	-19.0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619,229,983.36	100.00%	2,370,688,422.91	100.00%	52.67%

说明:

1. 固废板块收入增长 33.33%，主要是新增环卫项目和垃圾发电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2. 工程板块收入增长 270.99%，主要是新增水污染治理工程收入，以及其他工程业务收入持续增加。
3. 辅助板块收入下降 23.17%，主要是执行相关政策规定租金收入下降及受客流影响海上客运收入下降等所致。
4. 广东地区收入增长 89.56%，主要是该地区工程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5. 北京地区收入下降 34.96%，主要是该地区工程建设项目陆续完工，同比减少项目的建造收入。
6. 浙江地区收入下降 50.58%，主要是该地区工程项目建造收入减少所致。
7. 湖南地区收入增长 53.33%，主要是该地区增加垃圾发电业务收入所致。
8. 内蒙古地区收入下降 19.01%，主要是该地区工程项目建造收入和中水超保底收入减少所致。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水务板块	1,077,266,215.31	771,512,565.06	28.38%	3.32%	10.43%	-4.61%
固废板块	527,696,235.60	368,540,645.47	30.16%	33.33%	28.40%	2.68%
工程板块	1,637,020,626.66	1,496,233,917.06	8.60%	270.99%	353.90%	-16.69%
辅助业务板块	377,246,905.79	247,209,479.27	34.47%	-23.17%	-15.78%	-5.75%
分产品						
供水及污水处理	1,077,266,215.31	771,512,565.06	28.38%	3.32%	10.43%	-4.61%
环卫及垃圾发电	527,696,235.60	368,540,645.47	30.16%	33.33%	28.40%	2.68%
工程安装	1,637,020,626.66	1,496,233,917.06	8.60%	270.99%	353.90%	-16.69%
其他辅助业务	377,246,905.79	247,209,479.27	34.47%	-23.17%	-15.78%	-5.75%
分地区						
广东省	3,202,554,692.59	2,527,056,788.17	21.09%	89.56%	143.27%	-17.4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619,229,983.36	2,883,496,606.86	20.33%	52.67%	79.23%	-11.81%

说明:

1. 工程板块毛利率下降 16.69%，主要是直接材料和劳务成本增加，业务规模扩大，部分项目毛利不高所致。
2. 广东地区毛利率下降 17.42%，主要是工程板块直接材料和劳务成本增加，业务规模扩大，部分项目毛利不高所致。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水务板块	1,030,307,240.77	743,159,447.75	27.87%	-1.18%	6.37%	-5.12%
固废板块	468,250,938.14	316,610,746.97	32.38%	18.31%	10.31%	4.90%
工程板块	1,637,020,626.66	1,496,233,917.06	8.60%	270.99%	353.90%	-16.69%
辅助业务板块	483,651,177.79	327,492,495.08	32.29%	-1.50%	11.57%	-7.93%
分产品						
供水及污水处理	1,030,307,240.77	743,159,447.75	27.87%	-1.18%	6.37%	-5.12%
环卫及垃圾发电	468,250,938.14	316,610,746.97	32.38%	18.31%	10.31%	4.90%
工程安装	1,637,020,626.66	1,496,233,917.06	8.60%	270.99%	353.90%	-16.69%
其他辅助业务	483,651,177.79	327,492,495.08	32.29%	-1.50%	11.57%	-7.93%
分地区						
广东省	3,202,554,692.59	2,527,056,788.17	21.09%	89.56%	143.27%	-17.42%

变更口径的理由：根据业务调整，将辅助业务板块下的物业管理业务整合到固废板块下的环卫业务中；同时将辅助业务板块下的污水厂委托运营、二次供水运维业务整合到水务板块中。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务板块	原材料	171,607,791.98	5.95%	167,196,164.26	10.39%	2.64%
	职工薪酬	97,996,299.71	3.40%	82,586,454.33	5.13%	18.66%
	折旧费及摊销	216,757,267.99	7.52%	200,520,980.11	12.46%	8.10%
	其他成本费用	285,151,205.38	9.89%	248,364,362.86	15.44%	14.81%
固废板块	职工薪酬	156,987,084.65	5.44%	117,268,594.14	7.29%	33.87%
	折旧费及摊销	75,035,540.87	2.60%	79,904,026.46	4.97%	-6.09%
	其他成本费用	136,518,019.95	4.73%	89,850,501.13	5.58%	51.94%
工程板块	原材料	419,541,150.00	14.55%	115,833,607.58	7.20%	262.19%
	职工薪酬	30,267,115.92	1.05%	25,878,377.87	1.61%	16.96%
	直接劳务	605,346,917.25	20.99%	135,445,256.83	8.42%	346.93%
	折旧费及摊销	855,593.33	0.03%	1,388,531.45	0.09%	-38.38%
	其他成本费用	440,223,140.57	15.27%	51,097,033.64	3.18%	761.54%

辅助业务 板块	职工薪酬	31,619,641.37	1.10%	69,188,069.75	4.30%	-54.30%
	折旧及摊销	75,611,592.02	2.62%	87,368,498.42	5.43%	-13.46%
	其他	139,978,245.88	4.85%	136,974,944.96	8.51%	2.19%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新增 6 户、注销 2 户：

1. 公司与株洲市创志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株洲市创志环保集团持有的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利亚”）100.00%股权，股权转让后，金利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资产交割，金利亚于 2022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2. 公司与吉安博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鼎建筑”）100%的股权，股权转让后，越鼎建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完成收购，越鼎建筑于 2022 年 8 月纳入合并范围。
3. 公司通过新设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4 家，具体为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成立，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成立，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成立，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成立。
4. 公司之子公司中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中通京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已于本年度完成法定注销手续。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60,750,954.0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4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山供电局	162,825,341.70	4.50%
2	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31,885,077.84	3.64%
3	中山市水务局	124,144,128.11	3.43%
4	兰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9,437,985.71	1.92%
5	通辽市科尔沁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72,458,420.68	2.00%
合计	--	560,750,954.04	15.4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76,429,913.9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5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29,256,880.72	10.36%
2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82,727,522.93	8.26%
3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山供电局	110,772,517.84	5.01%
4	广东恒同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6,355,494.66	3.90%
5	汕头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67,317,497.76	3.04%
合计	--	676,429,913.91	30.5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0,131,392.13	46,989,286.67	6.69%	
管理费用	235,554,070.09	192,297,793.55	22.49%	
财务费用	114,055,232.86	136,185,602.40	-16.25%	
研发费用	106,144,337.16	66,255,749.22	60.20%	主要是公司在污水处理等方面加强研发投入，为业务开展提供技术支持，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及降低运营成本。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磁混凝沉淀的污水	研究提升磁混凝沉	已完成	优化污水工程处理	使其与传统工艺相

工程处理技术研发	淀污水处理能力、技术		工艺	比，具有速度快、效率高、结构简单、维护方便、运行成本低等诸多优点。
高效紫外消毒池污水处理工程技术研究	高效紫外消毒池研究	已完成	消毒效率高，消毒彻底，可持续性进水。	实现了无二次污染、并保证持续紫外消毒进水的连续性和安全稳定性。
新型污水二沉池刮泥装置及高效沉降系统研究	新型污水二沉池刮泥装置及高效沉降系统	已完成	能够对污水沉淀池中的泥沙进行快速的筛除，便于对污水进行处理。	实现提高了回流污泥浓度，减少污泥回流量，节省能耗。
AOA 水处理生化工程技术研究	AOA 水处理生化处理技术	已完成	能够充分利用原水中有机碳源（BOD、COD）来深度脱氮除磷，且污泥产量小。	操作便捷，减少人工操作，提高运行效率。降低污水处理厂污泥的处理处置费用。
城镇污水深度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中山公用分实验室中试基地工程	通过中试基地的建设，为下一阶段开展各类污水中试项目提供优质的工作场所，满足各类中试设备摆放的需要，为科研工作的开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已验收	为后续中试试验开展提供保障	科研储备，为科研项目提供良好运行环境
SDR-AOA 城镇污水深度脱氮技术研究及中试	工艺性能优化及运行控制研究，明确污水连续流脱氮除磷工艺的过程控制的控制目标、参数和变量，建立基于曝气量控制、污泥龄控制、污泥回流和剩余污泥排放控制以及反硝化过程控制的多目标多层次过程控制策略，实现在保证工艺上稳定达标的同时节能降耗，获得多层次、模块化和智能化的控制管理自控组合方案；同时对小试的试验成果进行中试放大试验，考察中试实际效果，为新建污水处理厂的设计和运行提供新的指导思想和设计思路，解决低 C/N 比污水高效低耗脱氮除磷达标排放的关键问题，整体提升我国城市污水处理厂的运行与管理水平	已验收	1、AOA 中试稳定运行后，实现出水达一级 A 排放标准的处理目标，优化运行后实现深度脱氮； 2、AOA 中试稳定运行后，污泥产量小于普通的活性污泥法，实现污泥减量，降低污泥处理处置费用； 3、AOA 中试稳定运行后，水质达标的前提下，运行费用低于传统的活性污泥法，达成节能降耗的要求； 4、提供一份完整的中试运行报告，并初步形成适合当地水质的 AOA 工艺的运行方法和策略； 5、为公司培养相关的技术骨干数名； 6、共同发表论文 5 篇、申请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	科研储备



<p>水务排水信息化系统</p>	<p>近年来，国家对排水管理十分重视，颁布了多部政策性文件。本项目通过建设水务排水信息化系统，逐步打造城市排水“业务全流程、设施全覆盖、资源全方位”信息化的管理和管控体系。实现对区排水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进一步提升中山公用集团对黑臭水体治理、提质增效、排水设施日常管养、问题处理、事件应急响应等业务效率和水平，落实“长效化”管理养护责任，夯实区排水系统建设的成效。</p>	<p>正在开展</p>	<p>完成系统建设并通过试运行</p>	<p>科研与生产实际结合</p>
<p>焚烧炉浓缩液回用降尘降温装置研发</p>	<p>焚烧炉浓缩液回用降尘降温</p>	<p>已完成</p>	<p>将研制的高效节能的焚烧炉烟气余热自动加热飞灰储仓装置应用在公司实际生产中去，并形成实用新型专利 1 份</p>	<p>提高公司生产效率</p>
<p>垃圾焚烧发电厂烟气脱硫管道清理装置研发</p>	<p>垃圾焚烧发电厂烟气脱硫管道清理</p>	<p>已完成</p>	<p>将研制的垃圾焚烧发电厂烟气脱硫管道清理装置应用在公司实际生产中去，并形成实用新型专利 1 份</p>	<p>提高公司生产效率</p>
<p>垃圾焚烧锅炉自动精准定排控制装置研发</p>	<p>实现焚烧锅炉自动精准定排控制</p>	<p>已完成</p>	<p>将研制的垃圾焚烧锅炉自动精准定排控制装置应用在公司实际生产中去，并形成实用新型专利 1 份</p>	<p>提高公司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p>
<p>中通环境污水处理厂站智能运营监管平台开发与应用项目</p>	<p>探索并实现项目公司运营管理信息化、主要运营数据资料标准化、提高管理人员工作效率</p>	<p>已完成</p>	<p>已实现对纳入集中监控的污水处理厂站的主要实时运行数据进行收集和生成报表，助力管理人员开展数据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对运营进行优化和指导，降低能耗和加药成本，降低备件库存、提高设备利用效率。</p>	<p>运营信息化的探索与优化是实现智慧水务的第一步，远程监控平台既可帮助运行人员提高运行效率，也可在最短的时间内应对生产事故，有利于项目整合提升效率，同时为后续在各下辖项目公司逐步探索实施智慧水务模块积累经验，为最终实现智慧化运营夯实基础，提升运营安全性、降低运</p>

				营成本。
全方位实时共享智慧环卫管理系统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实现全方位数据管理，智慧化运营	开发中	开发全方位实时共享智慧环卫管理系统	提高公司服务效率及水平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39	340	-0.2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43%	7.70%	-1.2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30	130	0.00%
硕士	18	15	2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0	71	-1.41%
30~40 岁	103	101	1.98%
40-50 岁	105	101	3.96%
50 岁以上	61	67	-8.96%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6,144,337.16	66,255,749.22	60.2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93%	2.79%	0.1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增长 60.20%，主要是公司在污水治理等方面加强研发投入，为业务开展提供技术支持，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及降低运营成本。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5,580,141.61	2,961,611,597.86	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3,725,135.37	2,442,788,761.85	1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55,006.24	518,822,836.01	-41.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711,677.25	886,030,706.27	-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9,817,748.47	665,283,878.80	161.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106,071.22	220,746,827.47	-518.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7,183,634.56	3,895,315,494.46	20.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6,639,594.74	3,931,972,477.10	11.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544,039.82	-36,656,982.64	919.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214,025.11	698,879,359.09	-145.1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41.82%，主要是本报告期工程业务项目增加，部分项目未完工结算，材料及劳务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长 161.52%，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工程及对外并购项目等支出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518.63%，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工程及对外并购项目等，投资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919.88%，主要是本报告期工程及并购项目增加，融资金额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下降 145.10%，主要是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于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增加的现金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85,808,727.24	80.36%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下联营单位的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3,302,417.16	-0.30%	主要是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3,072,734.40	0.28%	主要是收到水费违约金、废品回收款及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10,640,743.64	0.97%	主要是资产报废损失及其他。	否
信用减值	-7,581,571.11	-0.69%	主要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计提的减值损失。	否

其他收益	26,568,687.13	2.41%	主要是政府补偿工程摊销及增值税加计扣除。	否
------	---------------	-------	----------------------	---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065,875,339.60	8.10%	2,368,493,735.41	10.53%	-2.43%	
应收账款	813,128,253.10	3.19%	524,082,753.84	2.33%	0.86%	主要是本报告期应收水费和环卫垃圾清运费等款项增加。
合同资产	905,971,627.81	3.55%	247,858,532.67	1.10%	2.45%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完工结算的工程类合同资产增加。
存货	117,242,476.22	0.46%	90,479,116.59	0.40%	0.06%	主要是本报告期工程材料等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904,243,792.04	3.54%	921,613,907.02	4.10%	-0.56%	
长期股权投资	13,411,762,148.55	52.61%	12,926,896,945.07	57.48%	-4.87%	主要是本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的增幅小于总资产的增幅所致。
固定资产	2,084,231,243.98	8.18%	1,876,694,455.66	8.34%	-0.16%	
在建工程	145,341,326.28	0.57%	209,611,581.80	0.93%	-0.36%	主要是本报告期部分管网工程完工结转所致。
使用权资产	24,789,613.84	0.10%	30,295,055.79	0.13%	-0.03%	
短期借款	980,424,005.22	3.85%	550,587,708.33	2.45%	1.40%	主要是本报告期用短期借款置换到期的超短期融资券。
合同负债	791,062,182.72	3.10%	690,646,236.75	3.07%	0.03%	
长期借款	1,804,174,609.57	7.08%	389,275,999.15	1.73%	5.35%	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项目长期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15,548,707.84	0.06%	17,815,248.69	0.08%	-0.02%	
无形资产	3,744,852,181.34	14.69%	2,164,051,796.75	9.62%	5.07%	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并

							购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及污水厂扩建项目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9,313,280.40	5.45%	103,406,957.96	0.46%	4.99%		主要是本报告期将一年内到期的中票、债券调整至该项目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85,398,347.44	4.26%	1,528,260,670.60	6.80%	-2.54%		主要是本报告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所致。
应付债券	800,000,000.00	3.14%	2,223,222,222.26	9.89%	-6.75%		主要是本报告期将一年内到期的中票、债券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元)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元)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为公司发展海外市场、获得国际信用和信贷、建立海外服务平台而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	2,225,216,449.11	中国香港	全资子公司	公司定期对其资产及经营状况进行分析和审阅,并要求其按照公司治理规范制度体系履行审批流程和开展运营工作。	98,772,865.73	14.20%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0,000,000.00				120,050,006.83	250,050,006.83		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21,840.00		2,230,676.00	-	5,000,000.00			16,791,164.00
金融资产小计	144,021,840.00		2,230,676.00	-	125,050,006.83	250,050,006.83		16,791,164.00
上述合计	144,021,840.00		2,230,676.00	-	125,050,006.83	250,050,006.83		16,791,164.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872,688.37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03,819.63	司法冻结
合同资产	5,152,362.14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108,221,472.91	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151,397,478.84	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141,281.57	抵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7,152,052.75	质押借款
合 计	557,341,156.21	

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产权证号	受限原因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 1、2 层（市场）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68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1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66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2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90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3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91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4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89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首层 5 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88 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 1、2 层（市场）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02368 号	抵押借款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321,275,491.18	127,016,315.73	2,515.00%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山公用广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业务。	新设	1,500,000.00	50.00%	自有资金	1. 广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广发和投资有限公司	15年	股权投资	已完成	0.00	-727,250.20	否	2022年03月11日	公告编号：2022-015
中山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等	新设	10,000.00	10.00%	自有资金	1. 中山西湾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 广东正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已完成	0.00	0.00	否		无
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节能	新设	70,000.00	70.00%	自有资金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已完成	0.00	-7,719.31	否	2022年03月11日	编号：2022-016

限公司	管理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等。													
株洲市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固体废弃物处理, 电力、热生产和供应等。	收购	600,053,370.88	100.00%	自有资金+项目贷款	-	至2038年8月	股权投资	已完成	1,704,166.67	755,052.17	是	2022年08月29日	公告编号: 2022-060
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水污染治理;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	新设	1,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	长期	股权投资	已完成	0.00	4,454.30	否		无
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 测绘服务等。	新设	6,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投资	已完成	0.00	0.00	否		无
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收购	18,75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	长期	股权投资	已完成	0.00	9,941.89	否		无
合计	--	--	3,204,803,370.88	--	--	--	--	--	--	1,704,166.67	34,478.85	--	--	--



说明：

1. 2022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能源基金”），新能源基金共计募集金额 3,000,000,000.00 元，公用环投持有财产份额 50%，出资金额 1,500,000,00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已支付首期出资款 187,500,000.00 元。
2. 2022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山西湾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正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元。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10,000,000.00 元，持股 10%，2022 年 7 月支付 5,000,000.00 元首期投资款，截至报告期末剩余的 5,000,000.00 元尚未支付。
3. 2022 年 6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元。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70,000,000.00 元，持股 70%，截至报告期末支付投资款 11,900,000.00 元。
4. 2022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对价为 599,912,125.39 元，由金利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并以该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为依据，相应调整项目公司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2022 年 11 月，金利亚完成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基于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及未分配利润等科目余额变动，经协商一致同意就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变动部分调整股权转让对价及应付股利金额，股权转让对价由原转让价 599,912,125.39 元调整为 600,053,370.88 元，应付股利由 61,621,519.51 元调整为 60,373,104 元。截至报告期末已支付交易款 527,922,670.35 元。
5. 2022 年 11 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约 5,560,000,000.00 元，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设立项目公司—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暂未出资。
6. 2022 年 12 月，公司与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公司持股 60%，截至报告期末暂未出资。

7. 2022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与吉安博桦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全资子公司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金额 18,750,00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已支付全部交易款及完成各项变更手续。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东风水厂三期扩建工程	其他	是	供水	5,409,784.46	5,409,784.46	自有资金加商业贷款		0.00	0.00	项目处于建设期		无
长江水厂与大丰水厂双水源保障工程	其他	是	供水	394,792.80	394,792.80	自有资金加商业贷款		0.00	0.00	项目处于建设期		无
沙港路供水管网互联互通保障工程	其他	是	供水	304,626.56	304,626.56	自有资金加商业贷款		0.00	0.00	项目处于前期工作		无
翠亨新区起步区第二条供水主管工程	其他	是	供水	136,040.80	136,040.80	自有资金加商业贷款		0.00	0.00	项目处于建设期		无
总部大厦	其他	是	其他	110,226,875.68	110,226,875.68	自有资金	65.00%	0.00	0.00	处于建设期	2022年06月25日	公告编号：2022-047
合计	--	--	--	116,472,120.30	116,472,120.30	--	--	0.00	0.00	--	--	--

说明：

1. 东风水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立项金额为 119,649,300.00 元，本报告期项目投入金额 5,409,784.46 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为 5,409,784.46 元，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未产生收益。
2. 长江水厂与大丰水厂双水源保障工程，项目立项金额为 685,049,700.00 元，本报告期项目投入金额 394,792.80 元，截至报告期

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为 394,792.80 元，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未收益产生。

3. 沙港路供水管网互联互通保障工程，项目立项金额为 357,810,000.00 元，本报告期项目投入金额 304,626.56 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为 304,626.56 元。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工作，暂未收益产生。

4. 翠亨新区起步区第二条供水主管工程，项目立项金额为 108,552,300.00 元，本报告期项目投入金额 136,040.80 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为 136,040.80 元。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未收益产生。

5. 为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经营需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置总部大厦的议案》，合同总价 551,134,378.40 元，本报告期项目投入金额 110,226,875.68 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110,226,875.68 元。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

			集资金 总额	额	的募集资 金总额	集资金总 额	例	总额	及去向	资金金额
2015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85,675.08	740.98	76,481.05	0	27,256.1	31.81%	-	-	-
2019 年	公司债券	99,500.00	0	99,652.51	0	0	-	-	-	-
合计	--	185,175.08	740.98	176,133.56	0	27,256.1	14.72%	-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公司 2015 年 10 月获准非公开发行 73,481,564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02 元，共募集资金 88,324.8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5,675.08 万元，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28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项目累计投入 76,481.05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 70,881.05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额为 5,600 万元；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累计收入净额 7,250.26 万元（其中：理财收益为 6,119.3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16,444.29 万元已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2019 年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公司 2017 年 10 月获准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共募集资金 1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9,500.00 万元，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5 日。上述资金已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99,652.51 万元，其中：偿还银行借款累计 8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额为 19,652.51 万元；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累计收入净额 182.95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44 万元已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 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	否	12,475.73	12,475.73	0	9,625.05	77.15%	2015-10-30	1,725.62	是	否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是	19,323.40	4,800.00	203.29	4,309.66	89.78%	2019-7-28	112.13	否	是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三期)	否	16,564.46	16,564.46	537.69	11,436.91	69.04%	2019-7-28	1,563.57	是	否
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否	18,978.79	18,978.79	0	16,164.93	85.17%	2018-7-1	-204.39	否	否
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是	12,732.70	0	-	-	-	-	-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600.00	5,600.00	-	5,600.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	是	-	28,605.97	0	29,344.49	102.58%	2020-1-31	6,438.73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5,675.08	87,024.95	740.98	76,481.05	--	--	9,635.66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85,675.08	87,024.95	740.98	76,481.05	--	--	9,635.6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说明： 二期项目为一栋四层半的商业楼，其经营策略主要结合前期规划和内外部实际情况综合确定，从目前经营策略考虑，一层已成功招租；二层正持续进行招商工作；三层因租赁方经营不善，经协商提前解除租赁合同；四层及五层为办公区域，属配套设施，不产生收益。</p> <p>2. 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说明： 黄圃项目合同约定的租金收入为逐年递增模式。2021年4月，市场承租人中山市领丰汇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就黄圃商业体计租面积方面有异议，现经济仲裁结果已定，裁决对领丰汇公司的仲裁申请均不予支持，其应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向公司支付租金。故2022年6月，公司财务账面恢复确认黄圃商业体争议面积营业收入219.91万元。2022年对承租人的4-6月及10-12月租金实行免租(含税租金收入571.96万元)，造成收入减少，故截至2022年度暂为亏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该项目因当地政府改变规划定位导致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该项目原规划为商业综合体，现东风镇政府基于商业环境变化，并结合民生需求等方面综合考虑，将项目规划定位为升级农贸市场功能，以满足周边群众生活及消费需要，改造和整治项目地块周边环境，实现兴华中路形象升级，提升镇区的镇容镇貌，不再升级改造兴建商业综合体。</p> <p>2.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由于近年来周边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随着农产品交易中心附近经济型酒店的增加，市场竞争激烈，造成对中高档酒店需求的疲软。鉴于此情况，经公司市场调研及分析，该地已不宜再增加新的酒店项目。为更好的顺应市场变化，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取消“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中酒店及相关</p>									

	<p>配套设施的建设。</p> <p>鉴于以上原因，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顺应市场环境变化，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和“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 28,605.97 万元用于“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 2016 年第 1 次临时董事会和 2016 年第 1 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 10,721.73 万元置换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8,369.64 万元，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2,337.57 万元，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14.52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5]G14041290265 号”鉴证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全部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6,444.29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节余原因如下：1、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的降低项目费用等投资金额，节约了募集资金支出；2、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

2019 年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偿还银行借款，优化公司负债结构	否	85,000.00	85,000.00	0.00	80,000.00	94.12%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500.00	14,500.00	0.00	19,652.51	135.53%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9,500.00	99,500.00	0.00	99,652.5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99,500.00	99,500.00	0.00	99,652.5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说明书明确：“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对具体偿还计划进行调整，灵活安排偿还公司债									



	<p>务的具体事宜。”</p> <p>在偿还银行贷款范围内，中信银行 0.5 亿元贷款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到期，而募集资金于 3 月 6 日到账，到账后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后方可使用资金。募集资金可使用时间晚于该部分银行贷款到期时间，在银行贷款到期时，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偿还。“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 0.5 亿元资金归还偿还银行贷款的自有资金”，符合募集资金说明书明确的资金使用调整规定。</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	1. 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2.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28,605.97	0.00	29,344.49	102.58%	2020-1-31	6,438.73	是	否
合计	--	28,605.97	0.00	29,344.49	--	--	6,438.7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一、变更原因：</p> <p>1、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该项目因当地政府改变规划定位导致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该项目原规划为商业综合体，现东风镇政府基于商业环境变化，并结合民生需求等方面综合考虑，将项目规划定位为升</p>						

级农贸市场功能，以满足周边群众生活及消费需要，改造和整治项目地块周边环境，实现兴华中路形象升级，提升镇区的镇容镇貌，不再升级改造兴建商业综合体。

## 2、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由于近年来周边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随着农产品交易中心附近经济型酒店的增加，市场竞争激烈，造成对中高档酒店需求的疲软。鉴于此情况，经公司市场调研及分析，该地已不宜再增加新的酒店项目。为更好的顺应市场变化，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取消“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中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

鉴于以上原因，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顺应市场环境变化，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和“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共计 28,605.97 万元用于“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

### 二、决策程序：

1.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第 13 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获得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
2.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召开 201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3.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17 年第 14 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决定由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开设一个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与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 三、信息披露情况：

1.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7 年第 13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2017 年第 3 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以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2.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

	<p>3.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p> <p>4.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以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等。</p> <p>5.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p> <p>6.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供应自来水	588,717,300.00	3,464,474,330.25	2,031,398,437.27	825,121,957.76	118,328,832.71	93,337,872.58
中山市污	子公司	工业、生活污水处	470,000,000.00	1,266,474,236.28	598,620,438.74	705,463,972.33	69,490,077.74	53,347,185.26

水处理有限公司		理；其他环境污染监测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及渗滤液处理等	349,939,700.00	1,092,829,900.39	375,923,293.89	216,681,644.77	84,257,163.87	82,256,425.54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承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管道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等	245,000,000.00	1,710,767,981.67	533,812,440.02	1,848,728,488.02	154,773,358.97	130,702,710.3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	7,621,087,664.00	617,256,282,027.40	124,792,840,476.14	25,132,014,418.00	10,447,727,015.35	8,898,004,175.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收购 100%股权	有利于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增长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对广发证券持股比例为 10.34%，公司在广发证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广发证券专注于中国优质企业及众多有金融产品及服务需求的投资者，拥有行业领先创新能力的资本市场综合服务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发证券总资产为 6,172.56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15.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201.46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12.68%；报告期广发证券营业总收入为 251.32 亿元，同比减少 26.62%；营业总支出为 146.84 亿元，同比减少 23.62%；业务及管理费为 138.09 亿元，同比减少 13.48%；营业利润为 104.48 亿元，同比减少 30.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29 亿元，同比减少 26.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1.46 亿元，同比减少 29.54%。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展望未来，公司将紧紧把握高质量发展大局势，继续以 2021-2026 年战略规划为指引，围绕环境、资源双核发展，坚持资本、科技双轮驱动，着力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努力在推动主业发展、优化存量业务、深化机制改革、激活人才队伍、加强科技创新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 （一）聚焦主业发展，构建三阶曲线

聚焦公司战略规划，持续优化“市政环保、固废业务和新能源”三阶曲线。一是**深耕挖潜本土市政环保市场**。助力中山推行厂网一体化管理模式，建设运营好中山城区厂网一体化，持续跟进镇街排水厂网一体化工作。二是**持续推进固废业务**。将固废业务作为公司未来新的增长极，重点发展工业固废，以投资并购方式拓展固废业务市场，通过资本运作提升公司市值，形成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经营模式。三是**积极布局新能源领域**。以投资及并购方式布局新能源领域，聚焦光伏培育增长点。依托新能源产业基金等平台，加大光伏、储能项目储备；推动光伏产业基金 PRE-REITs 投资；持续重点关注电化学储能和氢能领域，紧密围绕中山先进制造、新能源等重点产业发展方向，为本地引进优质产业，基础设施投融资创新，充分利用金融平台与工具服务新能源产业发展。

### （二）优化布局结构，提质增效挖潜存量业务

公司存量业务“补短板、强弱项、保民生、稳增长”。**水务板块**持续推进供水安全保障系列、供水管网和老旧小区二次供水改造等民生实事项目；升级供水智慧平台，向企业数字化转型。**固废板块**强化垃圾焚烧项目运营，力争获得垃圾焚烧发电厂无害化“AAA”评级；加强垃圾焚烧项目的投资并购，积极开拓一般工业固废、有机垃圾等业务；持续深耕区域环卫市场，推动“环卫市政园林一体化”项目和“智慧环卫”系统，积极获取“环卫市政园林一体化”政策支持。**工程板块**持续发挥“双一级”资质优势，提升工程盈利能力，着力提升市场开拓、项目管理、计划履约三大能力，重点防范经营管理和廉政两个风险，加快补齐一个人才短板。

### （三）坚定市场导向，优化机制提升效能

通过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融合市场化优势，在组织管理、人才发展以及约束激励等方面优化机制，进一步激发上市公司发展动能。一是**优化组织管理机制**，在战略协同、管理

服务、资源配置职能等方面提升管理效能；建立公司治理主体权责清单，控制决策风险、提高运营管理效率；二是**优化人才发展机制**，立足“强供给、优结构、提人效”九字方针，以“党管干部”为原则，坚持“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的选人用人机制，持续采用职业经理人方式，明确支撑公司业务的“1支中坚力量+3类转型人才”组织结构，构建“运营管理、工程技术、投资管理”三类重点人才专业培养体系；挖掘年轻高潜人才，激发组织管理活力，重点识别年轻高潜力高胜任力人才，打造集团高管接班人、中层后备力量、管理培训生的储备人才梯队；加大对市场化人才及优秀应届生的选聘力度，保障新兴力量的持续输入。优化约束激励机制，以业绩贡献为导向，深化薪酬绩效体系精细化管理；三是**优化约束激励机制**，建立以业绩贡献为导向的约束激励机制，深化薪酬绩效体系精细化管理。

#### （四）提高核心竞争力，创新驱动升级

围绕公司战略方向，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以业务目标为中心，数字技术为基础，通过实现数据上云、业务上线、一图统管、一网协同，促进公司经营管理高效协同和集约管控，进一步完善营运生产精细化管理体系，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和孵化新型核心竞争能力。

紧扣双核目标，着力做强科技轮，以创新为驱动力推动产业升级，推动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聚焦国家战略、行业前沿技术和公司重大需求，通过与省市、深中、珠中国企深度融合发展，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等机构的深度合作；优化升级“智慧水务”“智慧环卫”等科技创新平台，解决公司“卡脖子”关键技术难题，力争实现利用大数据平台支撑环境资源与设施服务的实时信息收集、监管全面协同、规划调度支持、线上一站式服务四方面综合应用。

####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

1. 宏观政策风险：宏观经济政策、税收政策、水务产业政策以及环境管理政策的调整，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对策：密切关注宏观经济政策和市场走势，加强行业政策信息的研究分析，并与当地政府保持密切沟通和联系，提高公司抵御政策性风险的能力。

2. 盈利增长风险：受经济结构性调整影响，公司供水主营业务增长缓慢，且在承接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管网互联互通工程等项目时，大部分项目需自筹改造资金或垫资，公司承受较大的经营压力。

对策：积极拓展产业链及新产业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构建新型政企关系，持续深化组织改革，优化运营管控能力，提升管理效能和服务质量；稳步推进攻坚治水、供水保障系列任务，助力改善城市营商环境。

3. 水质安全风险：公司作为城镇自来水供应商，供水质量直接关系到供水区域内居民的用水安全。环境破坏、自然灾害、水源水质污染等突发事件，给供水安全带来巨大挑战。

对策：公司高度重视自来水的水质，拥有国家资质认证的水质检测实验室，采用国内、国际先进的技术工艺、设备设施保障出水水质指标高于国家卫生标准。同时，建立健全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水质安全事件。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5月18日	1.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 (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http://irm.cninfo.com.cn</a> ) 2. 同花顺路演平台 ( <a href="https://board.10jqka.com.cn/ir">https://board.10jqka.com.cn/ir</a> )	其他	个人	公众投资者	2021年度业绩说明、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2年7月28日	公司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珠海横琴新区信汇金融服务有限公司、长城证券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2年9月22日	“全景路演”网站 ( <a href="http://rs.p5w.net">http://rs.p5w.net</a> )	其他	个人	公众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公众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利益相关方的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权利，并能充分行使其相应的权利。同时，公司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办法》，保证了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及表决权。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到场见证，并作有完整的会议记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通过股东大会正常行使出资人权力，没有逾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公司的经营和决策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所有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 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的构成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并严格按照其要求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现有独立董事 4 名，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

####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严格执行《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提交监事会



报告并依法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 5.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充分利用现场会议、网站、专线电话、企业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股东进行交流，认真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意见和建议，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和投资信心。

### 6. 不断强化信息披露，提升经营管理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本着“三公”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 7. 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加强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根据已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行为。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做到“五分开”。具体情况如下：

1. 人员独立：本公司人员任职独立，无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单位双重任职情况；无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关联公司兼职情况。

2. 财务独立：本公司已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有独立的帐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帐户，一直独立依法纳税。

3. 资产完整：本公司拥有完整、权属清晰的资产。

4. 机构独立：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营层独立运作，控股子公司、公司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经营层的领导下根据其职责独立开展工作。

5. 业务独立：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机构等业务开展所需的必备条件、能力。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16%	2022 年 03 月 28 日	2022 年 03 月 29 日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2.00%	2022 年 05 月 25 日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2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40%	2022 年 07 月 11 日	2022 年 07 月 12 日	《2022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2-053)， 登载公告的网 站：巨潮资讯 网 (http://www. cninfo. com.cn/)
2022 年第 3 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06%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25 日		《2022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88)， 登载公告的网 站：巨潮资讯 网 (http://www. cninfo. com.cn/)
2022 年第 4 次 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23%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2 年 12 月 21 日		《2022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101)， 登载公告的网 站：巨潮资讯 网 (http://www. cninfo. 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 状态	性 别	年 龄	任 期 起 始 日 期	任 期 终 止 日 期	期 初 持 股 数 (股)	本 期 增 持 股 份 数 量 (股)	本 期 减 持 股 份 数 量 (股)	其 他 增 减 变 动 (股)	期 末 持 股 数 (股)	股 份 增 减 变 动 的 原 因
郭敬谊	党委书记、 董事长	现任	男	47	2020 年 09 月	2024 年 10 月	0	0	0	0	0	
余锦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10 月	34,500	0	0	0	70,900	注
李宏	董事	现任	男	57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10 月	0	0	0	0	0	
江皓	董事	现任	男	41	2023 年 03 月	2024 年 10 月	0	0	0	0	0	
黄著文	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22 年 02	2024 年 10	0	0	0	0	0	

					月	月						
	董事	现任	男	56	2022年03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张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8年03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华强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20年06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吕慧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0	2021年10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骆建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1年10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曹晖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委员、工会主席	现任	女	52	2018年03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翟彩琴	监事	现任	女	39	2021年10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陆爱华	监事	现任	女	46	2023年03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陈镇华	党委副书记	现任	男	46	2018年08月	2023年07月	0	0	0	0	0	
陆奕燎	党委委员	现任	男	56	2021年12月	2023年07月	0	0	0	0	0	
陈旦辉	党委委员	现任	男	50	2023年01月	2023年07月	0	0	0	0	0	
陈晓鸿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8	2022年12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王磊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8	2021年09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周飞媚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8	2021年10月	2024年10月	0	0	0	0	0	
徐化群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男	60	2017年11月	2022年11月	0	0	0	0	0	
岳振丽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离任	女	40	2021年04月	2022年07月	0	0	0	0	0	
魏军锋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47	2019年07月	2023年02月	0	0	0	0	0	
陶兴荣	监事	离任	男	46	2015年02月	2023年02月	0	0	0	0	0	

温振明	董事	离任	男	56	2017年05月	2022年11月	0	0	0	0	0	
操宇	董事	离任	男	37	2019年07月	2022年11月	0	0	0	0	0	
陈晓鸿	党委委员	离任	男	48	2018年07月	2022年12月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4,500	0	0	0	70,900	--

注：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余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余锦先生当选董事时持有公司股票70,900股，截至报告期末该股份数未发生变化。2023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2次临时会议，余锦先生当选为公司副董事长。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 公司原副董事长魏军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原监事陶兴荣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十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魏军锋先生、陶兴荣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2023年3月1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公司原董事温振明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属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原董事操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下属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温振明先生和操宇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2022年12月2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

3. 公司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徐化群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一切职务。离职后，徐化群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参控股公司的任何职务。

2022年12月2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江皓	董事	任免	2023 年 03 月 21 日	被选举为董事
余锦	副董事长	任免	2023 年 03 月 03 日	被选举为副董事长
李宏	董事	任免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被选举为董事
陆爱华	监事	任免	2023 年 03 月 21 日	被选举为监事
陈旦辉	党委委员	任免	2023 年 01 月 01 日	被选举为党委委员
黄著文	董事	任免	2022 年 03 月 28 日	被选举为董事
	总经理	任免	2022 年 02 月 09 日	被聘任为总经理
魏军锋	副董事长	解聘	2023 年 02 月 28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陶兴荣	监事	解聘	2023 年 02 月 28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温振明	董事	解聘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因工作调动辞职
操宇	董事	解聘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陈晓鸿	党委委员	解聘	2022 年 12 月 01 日	工作调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任免	2022 年 12 月 01 日	被聘任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徐化群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到法定年龄退休
岳振丽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解聘	2022 年 07 月 01 日	工作变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郭敬谊：**男，1975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央党校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政工师。曾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余锦：**男，1971 年 7 月出生，汉族，广东中山人，中共党员，香港理工大学酒店与旅游业管理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曾任中山市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山翠亨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宏：**男，1966 年 2 月出生，汉族，河南济源人，中共党员，理学硕士。曾任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中山温泉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江皓：**男，1981 年 5 月出生，汉族，江苏南通人，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理、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一部总经理助理。

**黄著文：**男，1966 年 7 月出生，汉族，湖北罗田人，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全日制大学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持有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支持保障部总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三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三部总经理、中小企业投资银行部总经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投行部、北京投行总部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燎：**男，1971 年 8 月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 EMBA 学位，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注册咨询工程师，中国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律师职业资格。曾任四川省建筑设计院助理工程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高级信贷经理，兰州城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济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济大学金融硕士兼职导师，财政部《PPP 模式操作指南》主要起草专家，国家发改委《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法》立法专家组核心专家，住建部海绵城市专家指导委员会专家，中国招标投标协会特许经营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南宁市人民政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华强：**女，1970 年 11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MBA），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中伦信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合伙人，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9 年 6 月至今，担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诺康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京冶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吕慧：**男，1982 年 8 月出生，工学博士。历任中山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教授、环工系副主任、教研室主任、院长助理。现任中山大学环境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助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骆建华：**男，1964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无党派人士，曾任中国地质科学院矿床所、国家环保局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工作人员，全国人大环资委办公室副处长、处长、办公室副主任、研究室副主任，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秘书长。现任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副会长兼首席环境政策专家，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曹晖：**女，1970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政工师、一级劳动关系协调师。曾任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代理)书记、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营运管理部总监、安全办主任，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委员、工会主席。

**翟彩琴：**女，1983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经理、经理；投资营运部经理；经营部经理。现任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陆爱华：**女，1976 年 12 月出生，汉族，广东佛山人，群众，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副经理主持财务金融部工作，履行经营部经理职责；现任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镇华：**男，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审计师、经济师、会计师。曾任中山市审计局科员，中山市纪委（监察局）驻市财政局、国资委行政监察组副主任科员，中山市纪委（监察局）第一行政监察组副主任科员，第二纪检监察室副主任、主任，中山市纪委（监察局）驻第一纪检监察组组长，中山市纪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组长、中山市国资委党委委员，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陆奕燎：**男，1966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经济管理）在职研究生，法学学士。曾任中山市国资委副调研员，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山中盈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山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山汇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中山温泉高尔夫球会董事，中山广电视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中山鱼珠木材产业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富汇优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委会成员、中山久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委会成员；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旦辉：**男，1972 年 11 月出生，汉族，湖南双峰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广东省中山市直属机关武装部副部长，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领导人员管理科主任科员，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一级主任科员、四级调研员。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晓鸿：**男，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曾任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广东中山鱼珠木材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党委委员、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王磊：**女，198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学硕士，具有董事会秘书职业资格，AMAC 基金从业资格证，SAC 证券从业资格，中级工程师。曾任职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艺工程师，西北区域中心 HRBP、投资总监、华东区 PPP 事业部总经理、集团证券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高级副总裁、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周飞媚：**女，1985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计划中心投资专员、投资发展部副主任、投资运营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山市金融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研究二部研究员（部门经理）、董事会秘书，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属党支部委员、投资部投资总监，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余锦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 年 08 月		是

李宏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董事	2022 年 07 月		是
江皓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一部总经理助理	2023 年 02 月		是
翟彩琴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	2023 年 01 月		是
陆爱华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敬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01 日		否
华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9 年 06 月 01 日		是
华强	北京诺康达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是
华强	北京京冶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3 月 01 日		是
吕慧	中山大学	教授	2018 年 04 月 01 日		是
骆建华	全联环境服务业商会	副会长兼首席环境政策专家	2016 年 01 月 01 日		是
骆建华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0 月 01 日		是
骆建华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 01 日		是
骆建华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0 月 01 日		是
张燎	上海济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 年 08 月 01 日		是
张燎	兰州城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6 月 01 日	2022 年 06 月 01 日	是
张燎	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1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管理权限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均按公司有关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按照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领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制度及年度经营绩效考评与兑现情况，公司年度绩效薪酬采取递延支付方式。鉴此，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包含归属 2022 年度的已发放薪酬和 2021 年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薪酬两部分。报告期，上述人员归属 2021 年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税前薪酬金额分别为：郭敬谊 59.56 万元，陈镇华 20.91 万元，曹晖 18.21 万元，徐化群 19.11 万元，陈晓鸿 18.21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敬谊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47	现任	100.56	否
余锦	副董事长	男	51	现任	0	是
李宏	董事	男	57	现任	0	是
黄著文	董事、总经理	男	56	现任	129.97	否
江皓	董事	男	41	现任	0	是
华强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12	是
吕慧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12	是
骆建华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2	是
张燎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12	是
曹晖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委员、工会主席	女	52	现任	77.57	否
翟彩琴	监事	女	39	现任	0	是
陆爱华	监事	女	46	现任	0	是
陈镇华	党委副书记	男	46	现任	79.65	否
陆奕燎	党委委员	男	56	现任	77.60	否

陈旦辉	党委委员	男	50	现任	0	是
陈晓鸿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8	现任	77.12	否
王磊	副总经理	女	38	现任	88.52	否
周飞媚	董事会秘书	女	38	现任	77.08	否
徐化群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60	离任	71.17	否
岳振丽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女	40	离任	44.42	否
魏军锋	副董事长	男	47	离任	0	是
陶兴荣	监事	男	46	离任	0	是
温振明	董事	男	56	离任	0	是
操宇	董事	男	37	离任	0	是
合计	--	--	--	--	871.66	--

注：1. 上表中，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归属 2022 年度的已发放薪酬。

2. 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公司承担的五险二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1 月 13 日	2022 年 01 月 14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2 月 09 日	2022 年 02 月 10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2 年 03 月 12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3 月 25 日	2022 年 03 月 26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5), 登载公告的网站: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9 日	2022 年 04 月 30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6), 登载公告的网站: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6 月 23 日	2022 年 06 月 25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5), 登载公告的网站: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6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8 月 26 日	2022 年 08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6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9), 登载公告的网站: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9 日	2022 年 08 月 31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1), 登载公告的网站: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7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9 月 27 日	2022 年 09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7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9), 登载公告的网站: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 登载公告的网站: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8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1 月 08 日	2022 年 11 月 09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8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1), 登载公告的网

			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9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01 日	2022 年 12 月 02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9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10 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10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敬谊	14	7	7	0	0	否	5
余锦	1	0	1	0	0	否	1
李宏	1	0	1	0	0	否	1
江皓	0	0	0	0	0	否	0
黄著文	10	4	6	0	0	否	5
张燎	14	0	14	0	0	否	4
华强	14	0	14	0	0	否	4
吕慧	14	0	14	0	0	否	4
骆建华	14	0	14	0	0	否	4
魏军锋	14	0	14	0	0	否	4
温振明	12	7	4	1	0	否	4
操宇	12	0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

1. 公司原董事温振明先生、操宇先生于 2022 年 11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 2022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余锦先生、李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公司原副董事长魏军锋先生于 2023 年 2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 202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江皓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 董事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董事持续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对相关信息的及时、完整、准确披露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同时也密切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维护全体股东的同等知情权。

(2) 董事积极有效地履行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3) 董事积极参加证监会和交易所的后续培训，加深对《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重点关注《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内容，提升公司年报披露质量。

(4) 董事利用参加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有效的建议。对于公司参与的项目，董事高度关注，保持与公司高管的沟通，充分发挥董事的专业特长。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郭敬谊、魏军锋、温振明、	1	2022年04月25日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	同意战略委员会2021年度履		

	吕慧、骆建华			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职情况报告		
审计委员会	华强、张燎、 操宇	5	2022 年 03 月 11 日	第十届董 事会审计 委员会 2022 年第一 次会议	同意《关于成 立中山公用新 能源产业基金 暨关联交易的 议案》，并同 意提交公司董 事会审议		
	华强、张燎、 操宇		2022 年 04 月 13 日	第十届董 事会审计 委员会 2022 年第二 次会议	通过与会计师 就审计计划落 实、审计程序 执行和审计过 程中发现的问 题等情况进行 了沟通，并对 会计师提出的 初步审计意见 进行了讨论， 我们认为：公 司 2021 年度财 务报表已按 《企业会计准 则》的要求编 制，在所有重 大方面公允反 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和现 金流量。	对公司年 报审计基 本情况以 及公司有 关财务制 度规定， 对会计资 料的真实 性、完整 性，财务 报表是否 严格按照 新企业会 计准则和 公司有关 财务制度 规定编制 以及资产 负债表日 期后事项 予以了重 点关注。	
	华强、张燎、 操宇				第十届董 事会审计 委员会 2022 年第三 次会议	一致同意通过 以下议案并同 意提交公司董 事会审议： 1、《2021 年审 计报告》； 2、《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及其 他关联资金往 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 告》； 3、《2021 年内 部控制相关报 告》； 4、《募集资金 2021 年年度存 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	审计委员 会对中审 众环会计 师事务所 （特殊普 通合伙） 的审计工 作进行了 总结，认 为在审计 过程中表 现了良好 的职业操 守和业务 素质，按 时完成了 公司年度 审计工 作，审计



					<p>告》；</p> <p>5、《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p> <p>6、《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提议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p> <p>7、《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p>	<p>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公司下年度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p> <p>2.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审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华强、张燎、操宇		2022 年 08 月 26 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次会议	同意《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华强、张燎、余锦		2022 年 12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	讨论 2022 年年度审计计划及审计重点关注事项		

				五次会议			
提名委员会	吕慧、张燎、郭敬谊	4	2022 年 01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同意提名黄著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同意将该次会议全部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03 月 05 日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同意提名黄著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04 月 25 日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同意提名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2 年 11 月 30 日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	同意提名李宏先生、余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陈晓鸿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华强、吕慧、魏军锋	3	2022 年 04 月 25 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1. 同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 同意《关于中山公用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内容并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07 月 11 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同意《关于评定 2020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及《关于中山公		

					用 2021 年度经营管理层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的内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华强、吕慧、魏军锋、黄著文、张燎		2022 年 12 月 29 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同意《关于中山公用 2021 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执行结果的议案》及《关于中山公用 2022 年度经营绩效考核责任书的议案》的内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说明：2022 年 11 月，公司原董事温振明先生、操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9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9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3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62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3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0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03

销售人员	339
技术人员	1000
财务人员	134
行政人员	649
合计	46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硕士	113
本科	1088
大专及以下	3421
合计	4625

##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外部法律法规，并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包括《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办法》、《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管理办法》、《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考勤与休假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切实保障员工在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工资支付、社会保险、工时管理、休息休假、女职工权益等方面的切身利益。同时，公司也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机制和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

2022年持续贯彻市场化薪酬体系改革，以“定策略、拉带宽、优结构、调机制”为原则，建立与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工作业绩贡献相挂钩的宽带薪酬。

## 3、培训计划

2022年，聚焦“引领、变革、服务”，中山公用持续推行人才改革行动，突出“精准、分类”要求，从建立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到改进人才评价体系，从畅通人才流动到激励人才发展，全面建立内外部市场化选聘体系、绩效评价体系、薪酬分配体系等三大管理体系，从“人才选聘、人才培养、人才激励”全面发力、三管齐下，真正实现“能进能出、能上能下、能增能减”，进一步释放人才活力，激发创新动力。人才改革工作得到各界认可，荣获关爱人才“金梧桐企业奖”，入选《广东省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典型案例汇编》，作为改革典范予以大力宣传。

### （1）引入优质人才，保障战略队伍支撑

一是完善体系，建立《人事关系管理办法》、《市场化选聘管理办法》、《员工职业发展通道管理办法》等人才选任制度，并根据实践案例持续改善创新，已逐步建立一套规范化、

标准化、精细化的全周期人才选聘体系。二是配强中高层，结合311战略目标对于人才的需求与定位，不拘一格广纳四海之才，全面推进职业经理人选聘工作，高位落实“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陆续选聘中高层管理干部共17名，“一人一书”签订业绩合同，刚性兑现薪酬，明确解聘条件，建立约束激励机制，首次实现市场化选聘中层干部试用期内考核无法胜任、退出管理岗位，切实做到“能进能出”。自实施人才队伍改革行动以来，市场化选聘中高层管理干部平均年龄41岁、重点院校本科及硕士以上学历占比94%、具备中高级职称占比76%，具备年轻化、高学历、高职称等显著特点，管理团队活力、创新突破能力持续提升。三是配优基层，持续选聘、储备高潜应届毕业生，着眼业务长远发展与治水攻坚战人才需求，高标准、严要求，采用多维度综合测评手段，2022年统筹招聘国内重点院校、国外知名学府本科或硕士学历共45人，相比2021年提高50%，应届生选聘效果、质量较往年有大幅提高，公司品牌吸引力有效提升，人才队伍结构持续优化。

## （2）培养任用人才，强化队伍能力建设

一是针对集团中层干部，有超45%曾参与“轮岗、挂职、兼任”等多形式历练，在实战中学习成长，结合中层干部全体盘点测评、起立式内部选聘等，碌碌无为者让、躺平躺赢者下，创新性构建集团总部和各下属公司干部循环流动发展路径，促进各部门循环赋能，优化各梯队人才结构、权责结构和成本结构，为集团核心干部培养、继任计划提供充分的人才储备，适应战略新作战模式。2022年在2家下属公司试点释放全部中层岗位内部竞聘，中层干部内部竞岗退出率达42%，切实做到“能上能下”。二是针对基层管理骨干，围绕三年人才行动计划，以持续输出一批“肯干”、“能干”、“能出业绩”的业务推动者为目标，开展“859梯队人才”培养计划，有效破解人员老龄化、高层次人才匮乏等人才问题。截止目前，从859梯队人才中累计输出、任用下属企业中层干部共41人，占培养人数47%，近20名859梯队人才投入到治水业务前线，担任项目经理、工程管理人员、技术骨干等核心岗位，助力两大污水厂扩建提前实现通水、中心城区厂网一体化项目顺利落地。三是针对高潜应届毕业生，选拔培养高素质、高潜能、高意愿的青年员工44名，设计实施“369鹰才计划”，即“3年实现职业蜕变、6年成为中层骨干、9年迈进公司高管”的目标定向培养，打造一支文化认同强、复合能力强的干部队伍，逐步充实到各级管理岗位，打通职业发展多通道。

通过持续开展人才培育与选用，深化人才队伍建设行动，中山公用已建成一支涵盖博士3人、高层次人才41人、拥有职称或职业资格1041人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为公司改革和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支撑，以人才发展赋能组织能力建设和公司高质量发展。

### （3）改革激励机制，深度激发组织活力

一是推动市场化薪酬体系改革，以“定策略、拉带宽、优结构、调机制”为原则，建立与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工作业绩贡献相挂钩的宽带薪酬，明确定薪调薪规则，优化固浮结构，强化绩效工资激励力度，改革后管理人员绩效工资占比可达60%，同级别岗位激励薪酬最大差距可达2倍，最低绩效工资可为0，切实做到“能增能减”，全面激发员工干事创业内驱力，充分解决原薪酬体系竞争力不足、带宽偏窄、激励不足等问题。二是建立全员绩效评价体系，围绕战略目标逐级分解，单位、个人承接业绩指标并签订责任书，充分发挥绩效管理在“公司战略目标达成、员工行为过程管控、结果导向”中的指挥棒作用，绩效结果挂钩薪酬，通过强制关联、强制分布等措施，刚性执行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落实绩效考核全员覆盖，充分调动激发经营团队和核心骨干的积极性。通过绩效牵引、薪酬保障、长短期激励结合等方式，助推组织效能提升。

2023年，中山公用将继续围绕“强供给、优结构、提人效”三大核心任务推动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一是根据集团高质量发展目标，明确人才新需求，配足配强“运营管理、工程技术、投资管理”三类转型人才，提拔重用担当作为、风清气正、勇于突破的各级管理干部，淘汰调整躺平躺赢、慵懒散漫、固步自封的低业绩产出者，继续做好人才保障支撑，结合人才培养的深度实施，实现人才结构持续优化。二是深化推进绩效评价体系改革，转变各级管理者绩效管理思维，善用绩效工具，敢于动真碰硬，有效辨识干部优劣，扎实推动绩效计划、绩效辅导、绩效考核、绩效反馈等落地工作，强化绩效管理闭环，有效发挥绩效管理核心价值，促进改善提升，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三是通过预算管理、成本管控、优化用工形式等综合手段，强化提升成本意识、经营意识、全局意识，人均营收、人均利润等与业绩考核强关联，促进人均效能的整体提升，实现降本增效。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二条规定：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总体而言，在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每年的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每年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分红。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实施应依据《分红管理制度》进行。

二、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	是

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2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467,731,13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22,900,848.6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22,900,848.60
可分配利润 (元)	6,739,345,285.83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2022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72,060,138.37 元。经审计,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094,179,697.78 元, 根据《公司章程》(2022 年 5 月)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 应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 可以不再提取”。2022 年底母公司法定公积金 737,555,675.50 元, 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2022 年度母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 母公司本年未分配利润为 1,094,179,697.78 元, 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6,087,698,993.35 元, 减去母公司分配的 2021 年度利润 442,533,405.30 元后, 2022 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739,345,285.83 元。</p> <p>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 (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股本 1,475,111,351 股, 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 7,380,221 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2,900,848.60 元 (含税), 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基数) 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p> <p>公司 2022 年度分红预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p>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不适用	已成立（持股比例 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成立（持股比例 1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成立（持股比例 7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收购（持股比例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成立（持股比例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成立（持股比例 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收购（持股比例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可查询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8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8.28%
<b>缺陷认定标准</b>		
<b>类别</b>	<b>财务报告</b>	<b>非财务报告</b>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做出有实质性重大影响的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编制财务报表工作的会计人员不具备应有素质。</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补偿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gt; 净利润的 5%；重要缺陷：净利润的 1% &lt; 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 净利润的 5%；一般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 净利润的 1%</p>	<p>重大缺陷：损失 ≥ 年度利润总额的 2.4%；重要缺陷：年度利润总额的 1.8% ≤ 损失 &lt; 年度利润总额的 2.4%；一般缺陷：损失 &lt; 年度利润总额的 1.8%</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山公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众环审字 0500440 号）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可查询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 （一）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GB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排放标准。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号）、《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出水水质执行浙江省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 1 标准，运营过程中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等。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污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中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景观环境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1-2019）、《通辽市污水处理厂项目特许权协议》最严限值要求。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中 III 类标准。无组织废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二级标准。有组织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原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建设项目主要污

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的补充通知》、《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甲烷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食堂油烟执行《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488-2018）；废水排放口氨氮、动植物油、BOD5、COD、TP、TN、SS、pH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890-2012）新改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基本控制项目的 B 标准；风机、水泵运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北京市水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原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的补充通知》、《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甲烷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食堂油烟执行《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488-2018）；废水排放口氨氮、动植物油、BOD5、COD、TP、TN、SS、pH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890-2012）新改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基本控制项目的 B 标准；风机、水泵运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者。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固定污染源烟气（SO<sub>2</sub>、NO<sub>x</sub>、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75-2017；《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危险废物焚烧》HJ1038-2019；《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39707-2020）；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固体废物焚烧》HJ 1205—2021；《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93）。

## （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文号：鲁环管二[1994]8 号；鲁环审[2006]76 号；济环报告表[2010]117 号）；具有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发放的污染物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800753526613E），2021 年 7 月 19 日变更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800753526613E001X）。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按规定要求办结各项手续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证书，开展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环建[2005]63 号、中环建[2005]64 号、中环建[2005]65 号、中环建书[2008]0041 号、中环建书[2017]0047 号）、完成项目竣工验收（中环验报告[2010]000014 号），申请办理取得国家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2000783850019J001C）等。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相关批复（浙环建[2004]161 号、兰环审[2015]128 号、兰环审[2014]98 号、金环建兰[2020]21 号），于 2021 年 5 月换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330781337041879W001V。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2019 年 6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2022 年 6 月延续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505007936242269001V）。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相关批复（京兴环审[2018]80 号），于 2019 年 12 月领取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10115MA01B6207J001U，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完成环保自主验收备案（自主验收[2021]0052）。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相关批复（京兴环审[2022]35 号），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领取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110115MA019AYQ3B。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所负责委托运营项目的主体中山市三角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环建表〔2008〕0045 号和中环建表〔2009〕0681 号），并于 2022 年 6 月换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442000663300047C001X。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中环建[2004]27 号）与（中环建书[2020]0006 号），并于 2022 年 1 月换领排污许可证（91442000MA4WJJ0170001U）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442000201801）。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相关批复（中环[1998]28 号、中环建[2004]24 号），于 2022 年 3 月换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442000282116035K001Y。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相关批复（粤环函〔2005〕376 号），于 2022 年 10 月换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442000770152369G001V。

**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环建表〔2007〕0604 号和中（南府）环建表〔2013〕0039 号），并于 2022 年 3 月换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442000663378936B001V。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环建表〔2006〕0679 号和中环建表〔2009〕0554 号）。已申请办理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并于 2022 年 8 月换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442000MA4UTUU53D001Q。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规定要求办结各项手续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证书，开展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取得相应环评批复（湘环评{2009}88 号、湘环评{2017}2 号）、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和自主验收（湘环评验[2016]22 号、华测湘环验字{2020}第 001 号），

申请办理取得国家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30200678023628B001V）等。

（三）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 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116° 35' 41.10" E 35° 22' 18.16" N	COD : 8.67mg/L 氨氮 : 0.0665 mg/L 总磷 : 0.298 mg/L 总氮 : 10.3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标准 A 标准	水量: 6616.1122 万吨; COD : 578 吨; 氨氮: 4.46 吨; 总磷: 19.8 吨; 总氮: 657 吨;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废气: 连续 排放	4	废气排放口 1: 113° 23' 10.93" E 22° 43' 42.49" N	1#炉: 二氧化硫 10.96mg/ m3 氮氧化物 184.51mg /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表 4	1#炉: 二氧化硫 6.516 吨; 氮氧化物 109.725 吨; 颗粒物 1.417 吨;
					废气排放口 2: 113° 23' 10.97" E 22° 43' 42.60" N	2#炉: 二氧化硫 5.05mg/m 3 氮氧化物 186.12mg /m3		2#炉: 二氧化硫 3.108 吨; 氮氧化物 114.651 吨;
					废气排放口 3: 113° 23' 16.37" E 22° 43' 47.75" N	颗粒物 2.89mg/m 3		颗粒物 1.779 吨;
					废气排放口	3#炉: 二氧化硫		3#炉: 二氧化硫



					4: 113° 23' 16. 69" E 22° 43' 47.9 6" N	27.34mg/ m3 氮氧化物 176.88mg /m3 颗粒物 3.91mg/m 3		24.902 吨; 氮氧化物 161.116 吨; 颗粒物 3.562 吨;
						4#炉: 二氧化硫 22.10mg/ m3 氮氧化物 173.90mg /m3 颗粒物 2.60mg/m 3		4#炉: 二氧化硫 23.067 吨; 氮氧化物 181.5 吨; 颗粒物 2.715 吨;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119° 26' 49" E, 29° 15' 7" N	COD : 30.08mg/ L 氨氮 : 0.118mg/ L 总磷 : 0.195 mg/L 总氮 : 8.0 mg/L	浙江省城镇 污水处理厂 主要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 (DB33/2169 -2018)表 1 标准	水量: 2982.28 万 吨; COD : 897.08 吨; 氨氮: 3.52 吨; 总磷: 5.81 吨; 总氮 : 238.63 吨;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122° 19' 8" E, 43° 37' 50" N	COD : 18.64mg/ l 氨氮 : 0.056mg/ l 总磷 : 0.074mg/ l	《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 准》一级 A 排放标准 (GB18918- 2002)	COD : 444.64 吨; 氨氮: 1.35 吨; 总磷: 1.76 吨; 总氮 : 220.35 吨;

						总氮： 9.24mg/l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魏善庄镇再生水厂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116° 25' 51.94" E， 39° 40' 15.39" N	COD： 13.28 mg/l 氨氮： 0.34 mg/l 总磷： 0.09 mg/l 总氮： 7.19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890-2012）中B排放限值	水量： 171.6976万吨； COD：22.80吨； 氨氮：0.58吨； 总磷：0.15吨； 总氮： 12.34吨；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黄村镇联村污水处理厂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116° 25' 14.90" E， 39° 41' 38.49" N	COD： 8.83 mg/l 氨氮： 0.33 mg/l 总磷： 0.03 mg/l 总氮： 8.71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890-2012）中B排放限值	水量： 202.9621万吨； COD：17.92吨； 氨氮：0.68吨； 总磷：0.07吨； 总氮： 17.68吨；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113° 26' 38.90" E 22° 42' 43.02" N	COD： 16.48mg/L 氨氮： 0.71 mg/L 总磷： 0.22 mg/L 总氮： 8.97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A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自2022年5月1日委托运营以来，2022年5-12月累计水量： 681.81万吨； COD： 112.63吨； 氨氮：4.8吨； 总磷：1.5

								吨; 总 氮 : 59.43 吨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废气: 连续排放	2	113° 28' 58." E 22° 32' 46" N	二 氧 化 硫:22.33 mg/m <sup>3</sup> 、 氮 氧 化 物:94.79 mg/m <sup>3</sup> 、 颗 粒 物: 6.93mg/m <sup>3</sup>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1 号炉: 二 氧 化 硫 : 0.1687 吨、 氮 氧 化 物: 0.5183 吨、 颗 粒 物 : 0.079 吨; 2 号炉: 二 氧 化 硫 : 1.6449 吨、 氮 氧 化 物: 6.8767 吨、 颗 粒 物 : 0.3657 吨;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2	一期: 113° 20' 0.38" E 22° 29' 10.72" N	COD : 7.05 mg/L 氨 氮 : 0.170 mg/L 总 磷 : 0.327 mg/L 总 氮 : 7.95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水 量 : 7282.8744 万吨; COD : 513.098 吨; 氨 氮 : 12.392 吨; 总 磷 : 23.829 吨; 总 氮 : 579.243 吨;
					二期: 113° 20' 10.39" E 22° 29' 9.28" N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113° 25' 7.54" E 22° 34' 22.04" N	COD : 7.73 mg/L 氨 氮 : 0.156 mg/L 总 磷 : 0.417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水污	水 量 : 4637.1296 万吨; COD : 358.474 吨; 氨 氮 : 7.235 吨;

						mg/L 总氮： 8.696 mg/L	染物排放限 值》 (DB44/26- 2001)第二 时段一级标 准	总磷： 19.357吨； 总氮： 403.243 吨；
中山公用南 朗污水处理 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 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2	113° 34' 6.71 °E 22° 31' 47.35 °N	COD： 8.31mg/L 氨氮： 0.25 mg/L 总磷： 0.19 mg/L 总氮： 6.39 mg /L	《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 准》 (GB18918- 2002)的一 级A标准及 《广东省水 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 2001)的一 级排放标 准。	2022年度水 量： 882.1295万 吨； COD： 73.26085 吨； 氨氮： 2.205324 吨； 总磷： 1.683397 吨； 总氮： 56.38278 吨；
中山公用黄 圃污水处理 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COD、氨氮 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113 ° 21 ' 17°E 22° 42' 53°N	COD： 9.76 mg/l 氨氮： 0.09 mg/l 总磷： 0.17 mg/l 总氮： 5.26mg/l	《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 准》 (GB18918- 2002)的一 级A标准及 《广东省水 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 2001)的一 级排放标 准。	水量： 1550.3054 万吨； COD： 151.31吨； 氨氮：1.40 吨； 总磷：2.64 吨； 总氮： 81.55吨；

株洲市金利 亚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二 氧 化硫、氮氧 化物、烟尘	连 续 排 放	3	113° 3' 25.589"E, 北纬 27° 53' 9.648"N	一号炉粉 尘排放浓 度 为 6.589mg/ m <sup>3</sup> ，二氧 化硫排放 量 为 18.448mg /m <sup>3</sup> ，氮 氧化物排 放 量 为 215.857m g/m <sup>3</sup>	《生活垃圾 焚烧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5- 2014)表 4	一 号 炉粉尘排 放量为 4.217 吨，二氧化 硫排放量为 11.673 吨， 氮氧化物排 放 量 为 138.198 吨
						二号炉粉 尘排放浓 度 为 4.389mg/ m <sup>3</sup> ，二氧 化硫排放 量 为 23.78mg/ m <sup>3</sup> ，氮氧 化物排放 量 为 191.094m g/m <sup>3</sup>		二 号 炉 粉 尘 排 放 量 为 3.219 吨， 二氧化 硫 排 放 量 为 17.38 吨， 氮氧化物排 放 量 为 142.086 吨
						三号炉粉 尘排放浓 度 为 14.069mg /m <sup>3</sup> ，二 氧化硫排 放 量 为 32.349mg /m <sup>3</sup> ，氮 氧化物排 放 量 为 182.607m g/m <sup>3</sup>		三 号 炉 粉 尘 排 放 量 为 10.006 吨， 二氧化 硫 排 放 量 为 23.788 吨， 氮氧化物排 放 量 为 133.733 吨

#### （四）对污染物的处理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自投入运营以来，建立健全了管理架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主要利用 AAO/MBBR 工艺，与混凝-沉淀-过滤-消毒氧化等深度处理设施处理污染物，使出水水质稳定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2022 年度相较于 2021 年度：COD 排放总量下降 28.99%、氨氮排放总量增加 24.23%、总磷排放总量下降 7.04%、总氮排放总量下降 10.37%。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建设有 4 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产线和 1 条渗滤液处理生产线，设计处理生活垃圾能力为 2170 吨/日，渗滤液 600 吨/日，年发电量约 3.5 亿度。采用国内先进的垃圾焚烧发电技术，垃圾焚烧发电厂由垃圾接收系统、垃圾焚烧系统、余热锅炉及其辅助设备、汽轮机发电机组及其辅助设备、烟气处理系统、灰渣处理系统、污水收集系统、辅助燃油系统以及自动控制系统等九大系统组成。每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产线配套一套烟气污染治理设施，采用 SNCR 脱硝+半干法/干法脱酸+活性炭+布袋除尘工艺；渗滤液处理厂采用国际先进的生化反应器（MBR）+超滤（UF）+纳滤（NF）+反渗透工艺。2022 年，公司排放水污染物 14 种，其中主要为 COD 排放 0.344 吨，氨氮排放 0.0308 吨；排放大气污染物 9 种，其中颗粒物 8.572 吨，二氧化硫 52.993 吨，氮氧化物 517.568 吨；涉及工业固体废物 5 种，主要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炉渣 164,133.58 吨，其中涉及危险废物 4 种，委外处置量 14,619.61 吨。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主体工艺采用 A0 工艺，深度处理工艺采用臭氧催化氧化+曝气生物滤池；污水处理设备、设施运行稳定，出水稳定达标。2021 年 6 月完成清洁排放提标改造以及污泥系统改造工程环保验收，出水水质稳定达到浙江省清洁排放标准，污泥含水率稳定在 60%以下。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采用 A2/O（即：厌氧/缺氧/耗氧）工艺，污水经过处理后达到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再生水采用“高密度澄清池+纤维滤料滤池+曝气生物滤池+V 型滤池+消毒”工艺，水质达到工业冷却水及景观用水标准要求。治污设施稳定运行，设施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实现经济效益和节约能源的效果，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出水水质稳定达标，运行平稳。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采用 AAO+MBR 处理工艺，自投入运营以来，建立健全了管理架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实现经济效益和节

约能源的效果，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出水水质达到排放标准，且运行稳定。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采用 AAO+二沉+高密度沉淀+V 滤+臭氧接触+消毒工艺，自投入运营以来，建立健全了管理架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实现经济效益和节约能源的效果，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出水水质达到排放标准，且运行稳定。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1. 废水处理工艺及处理方式：第一部分是格栅到沉砂池的预处理部分，主要去除水中的大块物质、砂等杂质，并把污水从收集池管道提升到后续构筑物中。第二部分是生化和消毒部分，也是本流程中的主要阶段，在该阶段去除水中的溶解性有机物，不溶解入水的悬浮物等。该段流程生化部分采用 AAO 工艺技术，即厌氧、缺氧、好氧的工艺。第三部分是污泥处理部分，在 AAO 工艺的运行中，沉淀池沉淀下来的污泥一部分回流到厌氧池，其余部分通过泵送到污泥池进行污泥处理。污泥的构成主要是增殖的微生物和进水中含有的悬浮物。采用机械脱水（带式压滤机）后形成干污泥（含水率约 80%），本企业干污泥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处置单位进行运输与处理。防治污染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公司现负责运维两套污水处理系统，一期处理生活污水量设计规模 2 万吨/日，二期设计规模 2 万吨，总设计规模 4 万吨/日，正常生产期间，24 小时运行，全年达标排放。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干馏气化炉废气治理措施：采用急冷降温+干法烟气净化方法。首先，二燃室出口烟气经过换热锅炉，在 1 秒内从 1100 度下降到 200 度以下，其中 600 度降至 200 度少于 0.2 秒。低于 200℃的低温烟气进入烟气处理系统的反应器，通过综合喷吹管向其投放活性炭，吸附烟气中的二噁英、呋喃等有机气体；再次，喷入石灰，去除烟气中的酸性物质；最后烟气进入陶瓷除尘器，除去大部分烟尘及金属化合物，净化后的烟气经引风机排放；立式连续热解焚烧炉废气治理措施：燃烧后的高温烟气（ $\geq 1100^{\circ}\text{C}$ ）经烟道式余热锅炉吸热回收能源后，温度降至 300℃左右进入烟气急冷脱酸（复合式半干法/干法脱酸）处理系统，利用碱液雾化急冷、中和，确保烟气在 300℃至 170℃的温度区间快速急冷，其急冷时间 $\leq 1$  秒可有效防止二噁英的再生成，并使烟气经过初步脱酸，去除大部分酸性物质。采用硝石灰粉除去烟气中残留酸性气体、活性炭吸附烟气中的二噁英、重金属、呋喃、烟尘等有害物质，最后烟气经过双布袋除尘器截留。烟气经过

净化处理达标后通过引风机输入尾部 50 米高玻璃钢烟囱排放；焚烧飞灰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固化处理，并送危废填埋场安全处置。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一、二期处理工艺为 AAO 工艺，处理规模为 20 万吨/天。目前主要工艺流程包括预处理、氧化沟、终沉池、二次提升泵房、反硝化深床滤池、紫外消毒、污泥脱水。一、二期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稳定，出水稳定达标。三期（20 万吨/天）扩建项目，扩建核心工艺采用国内广泛应用的多段 AO 生物反应+高效沉淀池工艺，已于 2022 年 12 月底通水，目前处于试运行阶段，运行情况良好，出水水质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污泥处理拟采用“离心式浓缩脱水一体机+热泵热源带式干化”工艺，进一步将污泥含水率降低，实现污泥末端减量。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一期处理工艺为 AAO 工艺，处理规模为 10 万吨/天。目前主要工艺流程包括预处理、氧化沟、终沉池、二次提升泵房、反硝化深床滤池、紫外消毒、污泥脱水。一期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稳定，出水稳定达标。二期（10 万吨/天）扩建项目，扩建处理工艺拟采用“A0A 生化池+高效沉淀池”工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预处理、A0A 生化池、平流二沉池、高效沉淀池、紫外消毒、污泥脱水车间等，处理后出水水质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污泥处理拟采用“离心式浓缩脱水一体机+热泵热源带式干化”工艺，进一步将污泥含水率降低，实现污泥末端减量。二期扩建项目已于 2022 年 10 月底通水，于 2023 年 1 月中正式运行，现运行情况良好，出水稳定达标。

**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通过加强对工艺的监控和调整，设备维护保养、日常巡查等措施，保证出水水质达到排放标准，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污泥处理采用带式脱水工艺。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通过加强对工艺的监控和调整，设备维护保养、日常巡查等措施，保证出水水质达到排放标准。二期二阶段 2 万吨/天处理设施于 2022 年 9 月通水试运行，2023 年 1 月完成环保验收，现污水处理厂总处理规模达 6 万吨/天，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污泥处理采用离心脱水工艺。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建设有 3 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产线和 2 条渗滤液处理生产线，设计处理生活垃圾能力为 1700 吨/日，渗滤液 600 吨/日，年发电量约 2.5 亿度。采用国内先进的垃圾焚烧发电技术，垃圾焚烧发电厂由垃圾接收系统、垃圾焚烧系统、余热锅炉及其辅助设备、汽轮机发电机组及其辅助设备、烟气处理系统、灰渣处理系统、污水收集系统、辅助燃油系统以及自动控制系统等九大系统组成。每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产线配套一套烟气污染治理设施，采用 SNCR 脱硝+半干法/干法脱酸+活性炭+布袋除尘工艺；渗滤液处理厂采用“预处理+厌氧（UASB）+MBR/超滤+纳滤/反渗透（RO）膜处理”组合工艺。2022 年，公司主要排放大气污染物 3 种，其中颗粒物 17.44 吨，二氧化硫 52.84 吨，氮氧化物 414.02 吨；涉及工业固体废物 6 种，主要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炉渣 83,141.74 吨，其中涉及危险废物 5 种，委外处置量 14,401.57 吨。

####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制定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根据自身项目情况和国家排放标准，对排污单位管辖的污染源进行监测工作。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结合实际情况，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经市生态环境部门审核通过后实施，落实本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工作，监测数据实时上传环保平台。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已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经市生态环境部门审核通过后实施，落实本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工作并上传环保平台。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生产中的废水、废气及噪音等按照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委托第三方进行自行监测，并出具自行监测报告，按时公布数据。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再生水厂）：**已制定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根据自身项目情况和国家排放标准，对排放污染源进行在线监测并上传环保平台。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黄村镇联村污水处理厂）：**已制定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根据自身项目情况和国家排放标准，对排放污染源进行在线监测并上传环保平台。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所负责委托运营项目的主体中山市三角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经市生态环境部门审核通过后实施，落实本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工作。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已制定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根据自身项目情况和国家排放标准，对排放污染源进行在线监测并上传环保平台。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经市生态环境部门审核通过后实施，落实本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工作。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经市生态环境部门审核通过后实施，落实本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工作。

**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结合实际情况，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经市生态环境部门审核通过后实施，落实本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工作，监测数据实时上传环保平台。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结合实际情况，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经市生态环境部门审核通过后实施，落实本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工作，监测数据实时上传环保平台。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结合实际情况，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经市生态环境部门审核通过后实施，落实本公司污染源在线监测工作，监测数据实时上传环保平台。

#### （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重新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用于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行动，已在济宁市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为 370872-2021-016-L。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中阐述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措施，是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已在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为：442000-2020-0064-L。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重新编制，用于指导公司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流程，已在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兰溪分局完成应急预案备案。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330781-2022-042-L。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编制并在通辽市科尔沁区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150502-2020-017-L。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再生水厂）：**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1101152021069L。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黄村镇联村污水处理厂）：**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1101152021068L。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所负责委托运营项目的主体中山市三角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编制并完成备案，用于指导公司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流程。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ZSGRMSLW2022。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重新对中山市医疗废物焚烧处理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编制并完成备案，用于指导公司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流程。备案编号为：442000-2021-1131-L。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重新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编制并完成备案，用于指导公司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流程，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442000-2021-1332-L。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重新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编制并完成备案，用于指导公司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流程。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442000-2022-0704-L。

**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重新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编制并完成备案，用于指导公司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流程，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442000-2022-0566-L。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重新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编制并完成备案，用于指导公司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流程，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为：442000-2021-0002-L。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中阐述了公

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措施，是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已在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430204-2020-007-M。

### （七）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2022 年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约 3621.16 万元，2022 年公司应征污染因子为水污染物 COD、氨氮，属于“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免征情形，免缴环境保护税。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现共有污染防治设施 6 套，其中废水污染防治设施 1 套，废气污染防治设施 5 套，环保总投资 7,890.39 万元。2022 年公司应征污染因子为水污染物 COD、氨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属于“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免征情形，免缴环境保护税 1,397,108.01 元。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免交环保税。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2022 年排放口污染物达标率 100%，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 61 号第十二条第（三）款，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免交环保税。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市大兴区魏善庄镇再生水厂）：**免除缴纳环境保护税。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黄村镇联村污水处理厂）：**免除缴纳环境保护税。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2022 年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不需要缴纳环境保护税。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申报并缴纳 2022 年度环境保护税 12,886.33 元。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022 年公司应征污染因子为总磷、氨氮、化学需氧量、总汞。公司属于“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免征情形，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022 年公司应征污染因子为总磷、氨氮、化学需氧量、总汞。公司属于“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免征情形，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

**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022 年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约 650 万元；2022 年中  
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不需要缴纳环境保护税。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022 年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为 966.99 万元；2022 年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不需要缴纳环境保护税。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审核意见及相关政策规定，我司符  
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范围内容，依法设立的城  
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  
放标准的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我司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并按要求在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电  
子税务局进行环保税免税申报。

**（八）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 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 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信息公开。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已按《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完成本年度信息公  
开工作，环境信息公开地址为：

<http://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dataid=8fa246ae79eb4ba1b01c70f1398c3c09>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http://xxgk.bevoice.com.cn/text\\_result.do](http://xxgk.bevoice.com.cn/text_result.do)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http://xxgk.bevoice.com.cn/text\\_result.do](http://xxgk.bevoice.com.cn/text_result.do)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所负责委托运营项目的主体中山市三角镇污水  
处理有限公司已按《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完成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环  
境信息公开地址为：

<http://permit.mee.gov.cn/permitExt/outside/LicenseRedirect;jsessionid=0BEC34765A3B06DB1EDDB216C68C>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https://mp.weixin.qq.com/s/HG1Jq8HYSxaHU1Wom7SYqw>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按《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要求完成信息公开工作，环境信息公开地址为：<https://www.zsws.com.cn/detail/678.html>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按《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要求完成信息公开工作，环境信息公开地址为：<https://www.zsws.com.cn/detail/677.html>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按《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完成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地址为 <http://www.zsws.com.cn/detail/860.html>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按《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完成 2022 年度的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地址为湖南省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qyhjxxyfpl.com: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 （十一）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社会价值暨 ESG 报告》。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着力聚焦帮扶新模式，利用业务资源优势，深化消费帮扶理念，畅通产销路径，勇担社会责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公司旗下市场公司在中山农产品交易中心设立“中山市对口帮扶地区农副产品集市”，预计 2020 年至 2024 年租金等费用减免总额约 718 万元，积极推进帮扶集市落地，缓解扶贫产品经销企业的经营压力。目前，扶贫专区经营面积约 1429 平方米，共进驻 7 家扶贫产品经销企业，销售黑龙江、四川、青海、新疆、云南、肇庆、潮州等地的扶贫产品，在“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参与，互利共赢”的原则下，打通扶贫攻坚的“最后一公里”，在推进消费帮扶、带动贫困地区群众创业就业、促进贫困群众增收富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市场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减租纾困，勇担社会责任。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广东省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及国资委《关于做好市属企业 2022 年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屋租金减免工作的通知》要求，确保减免政策落地，涉及法人主体 6 家、市场和商业体 32 个、铺档位 5085 个，减免总金额约 6,304.93 万元（含税），切实帮扶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共渡难关。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投控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投控集团不从事、且投控集团将通过法律程序确保投控集团之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用科技合并后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	2007年11月08日	长期	履行中
	投控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投控集团以及其他投控集团之全资、控股子公司在与公用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用科技公司章程、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且不通过与公用科技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用科技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2007年11月08日	长期	履行中
	投控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投控集团承诺在成为公用科技的控股股东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关联股东身份影响公用科技的独立性，保持公用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007年11月08日	长期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投控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为了增强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信心，激励管理层的积极性，使管理层与公司股东的利益相统一，投控集团同意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按有关规定制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2006 年 01 月 04 日	长期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 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决议通过，公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公司已采用解释第 15 号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对公司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决议通过，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公司已采用解释第 16 号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对公司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新增 6 户、注销 2 户：

1. 公司与株洲市创志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株洲市创志环保集团持有的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利亚”）100.00%股权，股权转让后，金利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资产交割，金利亚于 2022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2. 公司与吉安博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鼎建筑”）100%的股权，股权转让后，越鼎建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完成收购，越鼎建筑于 2022 年 8 月纳入合并范围。
3. 公司通过新设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4 家，具体为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成立，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成立，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成立，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成立。
4. 公司之子公司中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中通京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已于本年度完成法定注销手续。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江超杰、唐文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的报酬为人民币 48 万元。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房产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150.13	150.13	0.89%	180	否	银行存款	150.13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2-028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房产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23.55	23.55	0.14%	30	否	银行存款	23.55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2-028
广东汇德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房产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3.73	3.73	0.02%	5	否	银行存款	3.73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2-028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房产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1.72	1.72	0.01%		否	银行存款	1.72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160.11	160.11	0.10%	50	是	银行存款	160.11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2-028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7,216.05	7,216.05	4.41%	300	是	银行存款	7,216.05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2-028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48.11	48.11	0.03%	30	是	银行存款	48.11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2-028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156.66	156.66	0.10%	550	否	银行存款	156.66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 2022-028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6.45	6.45	0.00%		否	银行存款	6.45		
中山岐江河环	同一控制	其他关联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	13.47	13.47	0.01%	100	否	银行存款	13.47	2022年04	公告编号:

境治理有限公司	人	交易		价格								月 28 日	2022-028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403.78	403.78	0.25%		否	银行存款	403.78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181.44	181.44	0.11%		否	银行存款	181.44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运输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458.53	458.53	2.96%	550	否	银行存款	458.53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沼液处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136.79	136.79	0.39%	110	是	银行存款	136.79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污泥处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675.19	2,675.19	7.59%	3,000	否	银行存款	2,675.19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2,085.06	2,085.06	3.08%		否	银行存款	2,085.06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775.90	775.9	1.14%		否	银行存款	775.90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490.95	490.95	0.72%		否	银行存款	490.95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水资源费	参考市场价格	830.69	830.69	1.23%		否	银行存款	830.69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105.46	105.46	1.77%	110	否	银行存款	105.46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79.57	79.57	1.34%	80	否	银行存款	79.57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司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80.90	80.9	1.36%	75	是	银行存款	80.90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113.16	113.16	1.90%	65	是	银行存款	113.16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16.10	16.1	0.27%	20	否	银行存款	16.10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岐江旅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11.85	11.85	0.20%	20	否	银行存款	11.85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0.23	0.23	0.00%		否	银行存款	0.23		
中山天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取水口工程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1.03	1.03	0.02%	5	否	银行存款	1.03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市安瑞健康驿站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物业管理	参考市场价格	96.97	96.97	1.63%		否	银行存款	96.97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物业管理	参考市场价格	70.37	70.37	1.18%		否	银行存款	70.37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物业管理	参考市场价格	5.71	5.71	0.10%		否	银行存款	5.71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物业管理	参考市场价格	3.08	3.08	0.05%		否	银行存款	3.08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承租土地	参考市场价格	535.11	535.11	3.16%	600	否	银行存款	535.11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

有限公司												日	02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承租房屋	参考市场价格	38.68	38.68	0.23%		否	银行存款	38.68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承租土地	参考市场价格	70.48	70.48	0.42%	80	否	银行存款	70.48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承包市场	参考市场价格	84.89	84.89	0.50%	90	否	银行存款	84.89	2022年04月28日	公告编号：2022-028
合计				--	--	17131.90	--	6,0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1、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控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1,175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与投控集团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出租资产、向关联人承租资产、向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投控集团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543.06 万元，投控集团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2、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岐江河”）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岐江河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岐江河公司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3.47 万元，岐江河为是控股股东投控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3、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东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3,69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民东公司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和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民东公司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3388.99 万元，民东公司是控股股东投控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4、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口岸公司”）将不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口岸公司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72 万元，口岸公司为控股股东投控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5、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部供水”）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南部供水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出租资产和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南部供水公司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870.35 万元，南部供水是控股股东投控集团实际控制的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6、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运港”）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客运港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客运港公司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79.57 万元，客运港公司为是控股股东投控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7、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础设施”）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基础设施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承租资产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基础设施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535.11 万元，基础设施为投控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8、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温泉”）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中山温泉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中山温泉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7216.05 万元，中山温泉为公司控股股东投控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9、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视城”）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22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影视城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影视城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05.46 万元，影视城为公司控股股东投控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10、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岐江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岐江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2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岐江游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岐江游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1.85 万元，岐江游为公司控股股东投控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11、公司预计 2022 年与广东汇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德科技”）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p>									

	<p>不超过 5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汇德科技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出租资产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汇德科技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3.73 万元，汇德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投控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12、公司预计 2022 年与原中山中汇取水口工程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取水口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5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取水口公司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取水口公司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03 万元，取水口公司为控股股东投控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p>13、公司预计 2022 年与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禄自来水厂”）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115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系与全禄自来水厂进行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交易。公司 2022 年度与全禄自来水厂日常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273.27 万元，全禄自来水厂为投控集团实际控制企业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无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300,000	37,355.32	37,354.55	-145.45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无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3,535.63	13.47				3,549.1
中山市安瑞健康驿站管理有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102.79				102.79

限公司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405.06	767.92	594.4			578.58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21.77	0.24	71.66			50.36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73.42	5.81				279.23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6.22	601.07	577.01			40.27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5.02				5.02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36.49	9,186.67	3,758.72			5,564.44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55.9	105.71	116.79			244.82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71.1	529.92	444.31			156.71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183.49				183.49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405.54				405.5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12.89				12.8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55.95					55.95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429.46	2,870.42	2,709.84			590.05



限公司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151.86	2,085.06	2,085.41			151.51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139.84	386.13	490.95			35.03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148.66	775.9	863.28			61.28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20					20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51.33		51.33			0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0	658.94				658.94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0	830.69				830.69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非经营性业务往来	1.37		1.37			0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经营性业务往来	6,062.95		8.99			6,053.97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8,931	2019年09月30日	1,862.25	连带责任保证	-	-	2038年9月8日	否	否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8,931	2020年04月22日	744.9	连带责任保证	-	-	2038年9月8日	否	否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8,931	2020年08月04日	1,117.35	连带责任保证	-	-	2038年9月8日	否	否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8,931	2021年02月01日	2,085.72	连带责任保证	-	-	2038年9月8日	否	否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8,931	2021年07月29日	186.23	连带责任保证	-	-	2038年9月8日	否	否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8,931	2021年11月30日	372.45	连带责任保证	-	-	2038年9月8日	否	否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8,931	2022年06月16日	1,008.34	连带责任保证	-	-	2038年9月8日	否	否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4日	8,931	2022年07月08日	94.97	连带责任保证	-	-	2038年9月8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103.3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8,931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7,472.21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0日	4,895	2020年11月17日	1,396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否	否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0日	4,895	2020年12月01日	1,768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否	否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0日	4,895	2020年12月15日	793.56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否	否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0日	4,895	2021年03月12日	148.32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否	否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0日	4,895	2021年05月24日	65.88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否	否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0日	4,895	2022年03月17日	14.6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否	否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20日	4,895	2022年05月16日	118.86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否	否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	4,895	2022年09月	249.78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	否	否

有限公司	月 20 日		月 16 日					届满后两年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00	2021 年 04 月 21 日	99.5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否	否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00	2021 年 08 月 02 日	547.25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否	否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00	2021 年 11 月 05 日	358.2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否	否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00	2021 年 11 月 05 日	3,223.8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否	否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10,000	2021 年 06 月 24 日	256.34	连带责任保证	-	-	到 2023 年 6 月 17 日	否	否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10,000	2021 年 11 月 16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	-	到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否	否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10,000	2022 年 01 月 20 日	40.4	连带责任保证	-	-	到 2023 年 1 月 19 日	否	否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10,000	2022 年 05 月 24 日	3,639.22	连带责任保证	-	-	到 2023 年 7 月 7 日	否	否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5,000	2022 年 04 月 25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	-	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18,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	-	到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否	否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3 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	-	到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062.8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4,89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2,719.7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0年05月20日	835.49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0年07月10日	143.41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0年08月20日	406.03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0年09月28日	590.6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0年11月20日	274.74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1年01月18日	362.85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1年02月01日	189.31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1年04月21日	144.08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1年05月31日	107.12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两年	否	否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	2020年03月26日	4,880	2021年07月20日	210.46	连带责任保证	-	-	债务履行期限后	否	否

科技有 限公司	日		日					两年		
东安县 名城洁 美环境 科技有 限公司	2020 年 03 月 26 日	4,880	2021 年 09 月 16 日	146.47	连带责 任保证	-	-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后 两年	否	否
东安县 名城洁 美环境 科技有 限公司	2020 年 03 月 26 日	4,880	2021 年 12 月 03 日	292.07	连带责 任保证	-	-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后 两年	否	否
东安县 名城洁 美环境 科技有 限公司	2020 年 03 月 26 日	4,880	2021 年 12 月 30 日	735.39	连带责 任保证	-	-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后 两年	否	否
中通京 房水务 有限公 司	2022 年 02 月 09 日	6,600	2022 年 03 月 30 日	500	连带责 任保证	-	-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后 三年	否	否
中通京 房水务 有限公 司	2022 年 02 月 09 日	6,600	2022 年 06 月 21 日	100	连带责 任保证	-	-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后 三年	否	否
中通京 房水务 有限公 司	2022 年 02 月 09 日	6,600	2022 年 09 月 21 日	100	连带责 任保证	-	-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后 三年	否	否
中通京 房水务 有限公 司	2022 年 02 月 09 日	6,600	2022 年 12 月 21 日	855.21	连带责 任保证	-	-	债务履 行期限 届满后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 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1)		6,600		报告期内对子公 司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 (C2)						1,555.21
报告期末已审批 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C3)		11,480		报告期末对子公 司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 (C4)						5,993.22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 保额度合计 (A1+B1+C1)		6,600		报告期内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721.38
报告期末已审批 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5,306		报告期末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A4+B4+C4)						26,185.1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 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3,221.7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				0						

额 (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3,221.77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000	0	0	0
合计		25,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 (或受托人) 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 (如有)
广发银行	银行	“物华添宝”G款 2021 年第 246	2,000	自有资金	2021 年 11 月 05 日	2022 年 02 月 11 日	其他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	18.26	18.26	18.26	0	是	是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看涨阶梯结构）													
浦发银行	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8011 期（1 月 2 特供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	自有资金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04 月 01 日	其他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5%	17.12	17.12	17.12	0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定制结构性存款	2,000	自有资金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其他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8%	10.78	10.78	10.78	0	是	是
广发银	银行	“薪加	3,000	自有资	2021 年 12	2022 年 03	其他	保本浮	3.40%	16.77	16.77	16.77	0	是	是



行		薪16号”G款2021年第10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对美元向上不触碰结构）		金	月31日	月01日		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	银行	“薪加薪16号”G款2021年第10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	4,000	自有资金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04月01日	其他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	35.9	35.9	35.90	0	是	是		

		欧元对美元欧式二元看跌结构)													
广发银行	银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白糖2209合约看涨阶梯结构)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3月10日	2022年06月09日	其他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5%	45.5	45.5	45.50	0	是	是
浦发银行	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	1,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3月28日	2022年06月28日	其他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	8	8	8.00	0	是	是

		G3181 期 (3 个月早起鸟) 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	银行	“物华添宝”G 款 2022 年第 3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挂钩沪金 2208 合约看涨阶梯结构) (机构	4,000	自有资金	2022 年 04 月 12 日	2022 年 07 月 12 日	其他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5%	32.41	32.41	32.41	0	是	是	

		版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214 期 (1 个月网点专属款) 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浦发银行	银行		2,000	自有资金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其他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	5.17	5.17	5.17	0	是	是	
合计			25,000	--	--	--	--	--	--	189.91	189.91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于公司聘任董事、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的事宜**

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黄

著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程青民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2 年 2 月 10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以及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增选黄著文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期满。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 （二）关于“19 中山 01”公司债票面利率调整及回售情况的相关事宜

1.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 3 年的票面年利率为 4.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 85bp，存续期第 4 年、第 5 年的票面利率为 3.15%。根据《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内容，本期债券的回售申报期为：2022 年 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1 日。

2022 年 1 月 13 日、2022 年 1 月 14 日、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19 中山 01”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关于“19 中山 01”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19 中山 01”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9 中山 01”本次回售申报数量 2,000,000 张，回售金额 200,000,000 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8,000,000 张。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19 中山 01”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19 中山 01”公司债券回售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 （三）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事宜

1.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 A 股社会公众股份，拟用于公司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不低于 738 万股且不超过 1,475 万股，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0.26 元/股（含），以此价格测算，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 7,571.88 万元（含）至 15,133.5 万元（含）。具体回购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金额为准，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2022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55）。

3. 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6%，最高成交价为 7.5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4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926,986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380,2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最高成交价为 7.5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92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53,192,276.64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1)。

#### **(四) 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事宜**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前为: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 经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公司控股股东对其相关信息进行了工商登记变更,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7)。

#### **(五)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事宜**

公司原持股 5%以上股东复星集团于 2022 年 7 月 7 日至 2022 年 9 月 27 日期间, 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4,038,087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1%。2022 年 11 月 30 日, 复星集团与中国华融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118,671,633 股无限售流通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4%)协议转让给中国华融。本次权益变动后, 复星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而中国华融持有公司股份 118,671,633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8.04%, 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4)、《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5)。

#### **(六) 关于参与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事宜**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8 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参与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的议案》, 公司联合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工程”)中标了“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 55.6 亿元, 特许经营期 30 年。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参与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4)。

2. 2022 年 12 月，由公司及公用工程按招标文件要求设立的项目公司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与项目实施机构中山市水务局共同签订了《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一）基金投资进展情况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参与 4 支基金的成立，具体情况如下：

#### 1.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环投”）与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共计募集金额 57,740.00 万元，有 13 名合伙人，公用环投持有财产份额 10.74%，出资金额 6,200.00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13 个，累计投资金额 54,114.01 万元，资金已投资完毕；公用环投收回 19,927.11 万元（其中：本金 2,475.37 万元，投资收益 17,451.74 万元）。

#### 2.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公用环投与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夹层投资基金”），夹层投资基金共计募集金额 35,000 万元。2019 年 10 月，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环保产业投资基金 0.12% 的财产份额以 40 万元转让给公用环保，将其持有基金 0.17% 的财产份额以 60 万元转让给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夹层投资基金有 2 名合伙人，公用环投持有财产份额 40%，出资金额 14,000.00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夹层投资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11 个，累计投资金额 35,134.50 万元，资金已投资完毕；公用环投收回 9,083.17 万元(其中：本金 4,038.67 万元，投资收益 5,044.50 万元)。

### 3. 中山广发信德致远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公用环投与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今世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湾区产融投资（广州）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中山广发信德致远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致远创投基金”），致远创投基金共计募集金额 60,000.00 万元，有 4 名合伙人，公用环投持有财产份额 46.6666%，出资金额 28,000.00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致远创投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16 个，累计投资金额 51,667.10 万元，投资期尚未结束，暂无投资收益。

### 4. 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2 年 4 月，公用环投与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能源基金”），新能源基金共计募集金额 300,000.00 万元，公用环投持有财产份额 50%，出资金额 150,000.00 万元，约定分 4 期出资。截至报告期末，已支付首期出资款 18,750.00 万元；新能源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5 个，累计投资金额 13,905.00 万元，投资期尚未结束，暂无投资收益。

## （二）关于设立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事宜

1.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以及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中山公用新能源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环投”）出资 15 亿元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信德”）及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乾和”）共同出资设立基金。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成立中山公用新能源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与广发信德、广发乾和共同签订了《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成立中山公用新能源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

1.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6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及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公用环投收购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及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2. 2022 年 11 月，公用环投完成了相关股权交割手续，株洲金利亚取得了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成为公用环投的全资子公司。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1,881,443	15.04%	0	0	0	53,175	53,175	221,934,618	15.0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16,851,705	14.70%	0	0	0	126,853	126,853	216,978,558	14.71%
3、其他内资持股	5,029,738	0.34%	0	0	0	-73,678	-73,678	4,956,060	0.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416,736	0.30%	0	0	0	0	0	4,416,736	0.3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3,002	0.04%	0	0	0	-73,678	-73,678	539,324	0.0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3,229,908	84.96%	0	0	0	-53,175	-53,175	1,253,176,733	84.95%
1、人民币普通股	1,253,229,908	84.96%	0	0	0	-53,175	-53,175	1,253,176,733	84.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475,111,351	100.00%	0	0	0	0	0	1,475,111,351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一）2022年6月23日，王贤购向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偿还股权分置改革代垫对价股份126,853股。

（二）2022年12月20日，公司2022年第4次临时董事会选举余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余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900股，其中53,175股为高管锁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王贤购向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偿还股权已完成过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1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30%	712,549,536	+4,788,652	216,852,846	495,696,690		
中国华融资	国有法	8.04%	118,671,633	+118,671,633	0	118,671,633		

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3%	26,923,700	0	0	26,923,700			
陈世辉	境内自然人	1.34%	19,695,222	+19,695,222	0	19,695,2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	17,167,088	-436,858	0	17,167,088			
肖阿军	境内自然人	1.11%	16,319,108	-400,774	0	16,319,108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2,603,546	0	0	12,603,546	质押		12,600,000
四川山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7,885,000	+382,429	0	7,885,000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6,892,966	-490,490	0	6,892,966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6,045,806	-1,105,840	0	6,045,80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下简称“回购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380,2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最高成交价为 7.5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92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53,192,276.64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符合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5,696,690	人民币普通股	495,696,69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8,671,633	人民币普通股	118,671,63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9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23,700
陈世辉	19,695,222	人民币普	19,695,222

		17,167,088	人民币普通股	17,167,0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167,088	人民币普通股	17,167,088
肖阿军		16,319,108	人民币普通股	16,319,108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12,603,546	人民币普通股	12,603,546
四川山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8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85,000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6,892,966	人民币普通股	6,892,966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6,045,806	人民币普通股	6,045,80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四川山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通过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885,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方劲松	2007 年 08 月 24 日	91442000666459520X	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进行经营管理，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	无			

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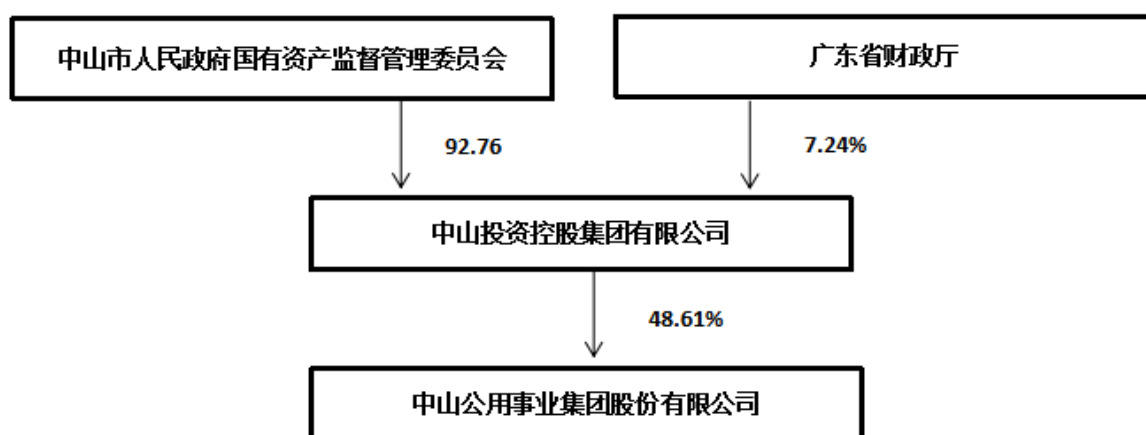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汤如烈	2004 年 09 月 28 日	11442000742958963E	市属国有资产主管单位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控集团直接持有中山公用 48.30% 股权，并通过广州证券—兴业银行—广州证券鲲鹏中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中山公用 0.31% 股权，合计持有中山公用 48.61% 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2022 年 6 月 25 日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上限为 1,475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下限为 738 万股，即不低于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5%。上限未超出下限的一倍。	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	以回购价不超过人民币 10.26 元/股（含）测算，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 7,571.88 万元（含）至 15,133.5 万元（含）。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拟用于公司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7,380,221	0.5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8 中山 01	112712	2018 年 05 月 22 日	2018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723,500,000.00	3.9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9 中山 01	112861	2019 年 03 月 05 日	2019 年 03 月 05 日	2024 年 03 月 05 日	800,000,000.00	3.1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无								
适用的交易机制	债券 18 中山 01 和 19 中山 01 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上市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无								

####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公开发行公司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8中山01），发行规模为 10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票面利率为5.3%，附存续期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1年 5 月 22 日，公司将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3.9%，投资者合计回售数量为 2,765,00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27,650 万元。本次回售完成后，剩余债券数量7,235,000张，期末剩余发行金额为72,350万元。

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公开发行公司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9中山01），发行规模为10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票面利率为4.0%，附存续期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2年 3 月 7 日，公司将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3.15%，投资者合计回售数量为 2,000,00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本次回售完成后，剩余债券数量8,000,000张，期末剩余发行金额为 80,000万元。

###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和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周大福金融中心 42 楼	-	郑海珠	020-8560881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和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安联大厦 B 区 12 楼	-	褚鹏	0755-82825424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和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19 楼	-	刘健	020-87550265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和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 号楼	-	李转波	010-66428877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和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是 169 号 2-9 层	王兵、唐小琴	江超杰	020-38896506

说明：因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法律服务中介机构广东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与广东君信律师事务经广东省司法厅批准依法合并为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和联系人不变。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	------	------	-----	-----	-----	------	----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度第一期 绿色中期 票据	21 中山 公用 MTN001 (绿色)	10210136 2	2021 年 07 月 22 日	2021 年 07 月 23 日	2023 年 07 月 23 日	500,000, 000.00	3.0500%	每年付息 一次,最 后一期利 息随本金 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 券市场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第三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1 中山 公用 SCP003	01210364 5	2021 年 10 月 11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022 年 01 月 10 日	0.00	2.9700%	到期还本 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第四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1 中山 公用 SCP004	01210374 7	2021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8 日	2022 年 04 月 16 日	0.00	2.8900%	到期还本 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第五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1 中山 公用 SCP005	01210550 0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2 年 09 月 20 日	0.00	2.8800%	到期还本 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第一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2 中山 公用 SCP001	01228136 3	2022 年 04 月 07 日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0.00	2.58%	到期还本 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第二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2 中山 公用 SCP002	01228324 7	2022 年 09 月 15 日	2022 年 09 月 16 日	2023 年 03 月 15 日	500,000, 000.00	1.92%	到期还本 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第三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2 中山 公用 SCP003	01228423 6	2022 年 12 月 08 日	2022 年 12 月 09 日	2023 年 03 月 09 日	500,000, 000.00	3.00%	到期还本 付息	银行间债 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绿色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	张镔	020-38156059
绿色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周大福金融中心42楼	-	郑海珠	020-85608818
绿色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是169号2-9层	王兵、唐小琴	江超杰	020-38896506
绿色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1幢6号楼	-	李转波	010-66428877

说明：

因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法律服务中介机构广东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于2023年1月10日与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经广东省司法厅批准依法合并为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和联系人不变。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中山公用事业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第 三期超短期融 资券						
中山公用事业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第 四期超短期融 资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中山公用事业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第 五期超短期融 资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中山公用事业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2 年第 一期超短期融 资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中山公用事业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2 年第 二期超短期融 资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中山公用事业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022 年第 三期超短期融 资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用于全资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的垃圾焚烧厂三期工程建设，工程已完工投产。2022 年全年项目产生收入 14,602.27 万元，净利润 6,438.73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6277	0.8381	-25.10%
资产负债率	37.40%	31.32%	6.08%
速动比率	0.6099	0.8167	-25.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5,667.54	146,182.66	-27.7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7.97%	44.58%	-16.61%
利息保障倍数	7.88	9.85	-20.0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09	4.43	-30.2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0.38	12.11	-14.2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3）05004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江超杰、唐文婷

###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0500439号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公用”）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山公用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山公用，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9 所述的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附注七、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中山公用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361,923.00 万元，业务类型较多，收入对中山公用业绩影响重大，是利润表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各业务板块收入确认方法不同，且涉及中山公用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间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主要包括：供水业务，查询公司售水系统的数据、与客户的月结算单据；污水、废液、垃圾处理收入，查询与政府部门的结算单据；工程安装业务，检查公司的结算单据、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等；市场租赁业务，检查公司的租赁合同、收费台账、收款单据等资料；</p> <p>(4) 针对工程安装项目，重点核查了工程项目台账的真实性、准确性，包括：检查合同、工程预算，评价预计总成本是否合理，核对原材料领用单据、分包商的结算金额，证实成本发生的真实、准确，并对工程安装项目确认的收入进行重新测算；</p> <p>(5)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二) 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核算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17、长期股权投资，中山公用 2022 年末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341,176.21 万元，占 2022 年末总资产的 52.61%；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68、投资收益，中山公用 2022 年度以权益法核算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 88,343.38 万元，占本年合并净利润的 84.27%。</p> <p>由于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收益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计算投资收益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核算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获取被审计单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相关的投资协议、公司章程等资料，确认采用权益法的合理性；</p> <p>(2) 获取联营合营单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其审计单位对其财务报表的合理性意见，以此作为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依据；</p> <p>(3) 获取被投资单位年度财务报表，确定是否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复核投资损益时，根据重要性原则，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后加以确认。对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进行抵消；根据调整后的被审计单位的净损益确认投资损益，并作出详细记录；</p> <p>(4) 将重新计算的投资损益与被审计单位计算的投资损益相核对，如有重大差异，查明原因，并做适当调整；</p> <p>(5) 为确定财务报表是否可靠，与被投资单位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企业审计中的重大事项、审计过程、审计结论等，并考虑对中山公用财务报表的影响。</p>

四、其他信息

中山公用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山公用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

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山公用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山公用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山公用、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山公用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山公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

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山公用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山公用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超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文婷

中国·武汉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5,875,339.60	2,368,493,735.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7,421.28
应收账款	813,128,253.10	524,082,753.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798,393.75	13,925,998.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5,345,260.65	73,924,398.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010,014.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242,476.22	90,479,116.59
合同资产	905,971,627.81	247,858,532.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86,582.82	658,731.56
其他流动资产	112,339,742.38	94,506,223.38
流动资产合计	4,137,387,676.33	3,544,846,912.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9,492,513.98	120,783,189.94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17,667.99
长期股权投资	13,411,762,148.55	12,926,896,945.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791,164.00	14,021,84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04,243,792.04	921,613,907.02
固定资产	2,084,231,243.98	1,876,694,455.66
在建工程	145,341,326.28	209,611,581.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789,613.84	30,295,055.79

无形资产	3,744,852,181.34	2,164,051,796.75
开发支出		
商誉	4,036,887.63	4,036,887.63
长期待摊费用	76,173,315.76	35,655,98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231,123.03	69,629,96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6,319,543.43	567,485,862.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57,264,853.86	18,945,795,144.82
资产总计	25,494,652,530.19	22,490,642,057.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0,424,005.22	550,587,7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59,561,994.50	696,671,710.79
预收款项	12,649,005.28	13,548,352.86
合同负债	791,062,182.72	690,646,236.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9,979,308.07	162,425,289.18
应交税费	51,814,938.42	55,883,448.75
其他应付款	531,146,121.28	428,044,850.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2,279,596.08	73,500,106.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9,313,280.40	103,406,957.96
其他流动负债	1,085,398,347.44	1,528,260,670.60
流动负债合计	6,591,349,183.33	4,229,475,225.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04,174,609.57	389,275,999.15
应付债券	800,000,000.00	2,223,222,222.2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548,707.84	17,815,248.69
长期应付款	62,423,944.95	15,291,903.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2,881,990.98	137,277,50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794,413.52	31,376,854.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4,823,666.86	2,814,263,005.37
负债合计	9,536,172,850.19	7,043,738,231.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111,351.00	1,475,111,3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27,124,337.24	1,851,598,973.20
减：库存股	53,243,345.97	
其他综合收益	745,772,203.47	773,750,580.73
专项储备	19,280,065.34	11,755,610.15
盈余公积	773,395,307.19	773,395,307.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85,886,438.38	10,256,359,70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3,326,356.65	15,141,971,527.58
少数股东权益	285,153,323.35	304,932,29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58,479,680.00	15,446,903,82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494,652,530.19	22,490,642,057.15

法定代表人：郭敬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晓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鸿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072,813.16	1,218,373,285.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955,968.09	1,070,848.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8,200.00	629,410.00
其他应收款	633,946,188.02	1,174,466,772.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60,430,064.28	13,315,117.26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2,609.33	6,943,879.58
流动资产合计	1,192,485,778.60	2,401,484,195.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04,707,182.22	1,795,722,599.13
长期股权投资	15,539,853,764.14	14,255,962,870.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36,453,085.67	640,307,666.77
固定资产	18,457,186.40	39,021,978.93
在建工程	67,296.74	1,857,578.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92,028.12	806,356.85
无形资产	913,804.26	517,138.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94,271.77	3,996,01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9,554.81	1,574,43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384,825.68	157,9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18,582,999.81	16,739,924,585.75
资产总计	19,311,068,778.41	19,141,408,781.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715,000.01	500,524,305.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597,080.75	28,098,888.81
预收款项	10,571,420.09	12,885,725.6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3,041,887.79	36,017,032.52
应交税费	1,595,172.47	2,173,923.32
其他应付款	1,443,065,936.06	1,990,303,850.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338,023.00	11,044,682.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9,336,267.60	57,780,558.26
其他流动负债	1,003,759,452.07	1,506,580,273.98
流动负债合计	4,591,682,216.84	4,134,364,558.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0,000,000.00	
应付债券	800,000,000.00	2,223,222,222.2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64,757.72	
长期应付款	6,311,074.56	6,311,074.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51,266.20	2,775,639.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1,427,098.48	2,232,308,936.22
负债合计	5,993,109,315.32	6,366,673,495.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111,351.00	1,475,111,3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21,662,013.31	3,747,592,366.90
减：库存股	53,243,345.97	
其他综合收益	697,528,483.42	726,776,899.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7,555,675.50	737,555,675.50
未分配利润	6,739,345,285.83	6,087,698,993.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17,959,463.09	12,774,735,286.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11,068,778.41	19,141,408,781.74

法定代表人：郭敬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晓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鸿

###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19,229,983.36	2,370,688,422.91
其中：营业收入	3,619,229,983.36	2,370,688,422.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12,084,244.51	2,073,215,435.18
其中：营业成本	2,883,496,606.86	1,608,865,403.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702,605.41	22,621,599.55
销售费用	50,131,392.13	46,989,286.67
管理费用	235,554,070.09	192,297,793.55
研发费用	106,144,337.16	66,255,749.22
财务费用	114,055,232.86	136,185,602.40
其中：利息费用	160,145,195.00	173,180,982.02
利息收入	49,360,699.18	41,341,317.62
加：其他收益	26,568,687.13	23,057,541.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5,808,727.24	1,266,413,120.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3,433,849.47	1,262,755,641.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7.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81,571.11	-36,953,971.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02,417.16	-3,258,92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3,875.23	15,560.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9,813,040.18	1,546,741,258.03
加：营业外收入	3,072,734.40	4,211,265.40

减：营业外支出	10,640,743.64	17,929,544.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2,245,030.94	1,533,022,979.24
减：所得税费用	53,846,734.66	77,315,610.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398,296.28	1,455,707,368.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398,296.28	1,455,707,368.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060,138.37	1,465,644,534.55
2.少数股东损益	-23,661,842.09	-9,937,166.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78,377.26	-9,362,542.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78,377.26	-9,362,542.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96,074.60	-600,831.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96,074.60	-600,831.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82,302.66	-8,761,711.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45,852.48	-4,825,058.5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63,549.82	-3,936,653.2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0,419,919.02	1,446,344,825.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4,081,761.11	1,456,281,991.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61,842.09	-9,937,166.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3	0.9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3	0.9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敬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晓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鸿

####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9,416,915.84	140,604,886.09
减：营业成本	43,350,489.84	42,114,941.37
税金及附加	4,398,249.86	5,634,162.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4,484,264.30	45,055,767.5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621,333.65	13,548,389.04
其中：利息费用	131,092,118.53	134,640,646.48
利息收入	102,261,973.84	123,804,573.27
加：其他收益	747,868.21	467,872.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6,603,400.98	1,030,527,977.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0,993,049.83	1,028,048,815.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7.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796.67	2,915,290.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4,776,050.71	1,068,157,708.98
加：营业外收入	407,916.85	1,098,985.56
减：营业外支出	989,391.40	38,914.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4,194,576.16	1,069,217,779.81
减：所得税费用	14,878.38	777,622.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4,179,697.78	1,068,440,157.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4,179,697.78	1,068,440,157.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248,416.57	-4,206,938.0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248,416.57	-4,206,938.0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248,416.57	-4,206,938.0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4,931,281.21	1,064,233,219.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郭敬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晓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鸿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31,093,510.20	2,449,115,369.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		

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836,079.95	7,402,072.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650,551.46	505,094,15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5,580,141.61	2,961,611,59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4,857,630.98	1,176,092,813.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5,660,268.89	497,930,53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750,296.86	170,231,78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1,456,938.64	598,533,62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3,725,135.37	2,442,788,76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55,006.24	518,822,836.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897,523.53	381,250,539.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6,553,296.82	500,427,142.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856.90	4,353,024.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711,677.25	886,030,706.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7,912,506.33	169,038,110.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3,224,591.55	489,126,104.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8,680,650.59	7,119,663.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9,817,748.47	665,283,878.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106,071.22	220,746,827.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77,800,484.25	3,890,773,328.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3,150.31	4,542,16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7,183,634.56	3,895,315,494.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03,726,413.28	3,333,804,038.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7,949,431.44	586,965,870.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99,485.36	2,288,126.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63,750.02	11,202,567.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6,639,594.74	3,931,972,47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544,039.82	-36,656,982.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93,000.05	-4,033,321.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214,025.11	698,879,35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5,812,856.71	1,656,933,497.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0,598,831.60	2,355,812,856.71

法定代表人：郭敬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晓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鸿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803,717.39	130,978,814.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893,208.69	840,573,47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696,926.08	971,552,286.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44,920.02	4,186,137.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54,652.41	26,908,254.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68,438.99	10,641,692.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439,097.60	611,960,51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507,109.02	653,696,60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189,817.06	317,855,683.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977.25	80,415.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0,422,296.60	329,170,408.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462,273.85	329,250,823.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377,366.72	31,267,047.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38,489.55	54,439,988.1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415,856.27	85,707,03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953,582.42	243,543,788.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99,940,277.78	3,49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3,150.31	4,542,16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3,023,428.09	3,504,342,165.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00,000,000.00	2,87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9,825,520.89	553,655,461.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34,785.66	1,101,539.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4,560,306.55	3,431,257,001.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536,878.46	73,085,164.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0,300,643.82	634,484,636.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8,314,389.95	583,829,75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13,746.13	1,218,314,389.95

法定代表人：郭敬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晓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鸿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1,851,598,973.20		773,750,580.73	11,755,610.15	773,395,307.19		10,256,359,705.31		15,141,971,527.58	304,932,298.34	15,446,903,825.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111,351.00				1,851,598,973.20		773,750,580.73	11,755,610.15	773,395,307.19		10,256,359,705.31		15,141,971,527.58	304,932,298.34	15,446,903,825.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474,635.96	53,243,345.97	-27,978,377.26	7,524,455.19			629,526,733.07		531,354,829.07	-19,778,974.99	511,575,854.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978,377.26					1,072,060,138.37		1,044,081,761.11	-23,661,842.09	1,020,419,919.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243,345.97								-53,243,345.97	6,300,000.00	-46,943,345.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243,345.97								-53,243,345.97	6,300,000.00	-46,943,345.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2,533,405.30		-442,533,405.30	-2,266,772.32	-444,800,177.6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2,533,405.30		-442,533,405.30	-2,266,772.32	-444,800,177.6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7,524,455.19				7,524,455.19	-150,360.58	7,374,094.61	
1. 本期 提取							27,109,371.10				27,109,371.10	87,539.94	27,196,911.04	
2. 本期 使用							19,584,915.91				19,584,915.91	237,900.52	19,822,816.43	
（六）其 他						-24,474,635.96					-24,474,635.96		-24,474,635.96	
四、本期 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1,827,124,337.24	53,243,345.97	745,772,203.47	19,280,065.34	773,395,307.19		10,885,886,438.38	15,673,326,356.65	285,153,323.35	15,958,479,680.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1,836,892,346.59		783,113,123.48	11,947,161.53	773,395,307.19		9,194,977,144.26		14,075,436,434.05	314,499,715.06	14,389,936,14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8,769,204.78		8,769,204.78	-775,435.01	7,993,769.7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111,351.00				1,836,892,346.59		783,113,123.48	11,947,161.53	773,395,307.19		9,203,746,349.04		14,084,205,638.83	313,724,280.05	14,397,929,91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06,626.61		-9,362,542.75	-191,551.38			1,052,613,356.27		1,057,765,888.75	-8,791,981.71	1,048,973,90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62,542.75				1,465,644,534.55		1,456,281,991.80	-9,937,166.01	1,446,344,825.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05,348.71	6,305,348.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05,348.71	6,305,348.7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3,031,178.28	-413,031,178.28
4. 其他													-5,033,550.32	-418,064,728.6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1,551.38				-191,551.38	-137,590.22	-329,141.60	
1. 本期提取							280,809.31				280,809.31	177,316.91	458,126.22	
2. 本期使用							472,360.69				472,360.69	314,907.13	787,267.82	
(六) 其他					14,706,626.61						14,706,626.61	10,976.13	14,717,602.7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1,851,598,973.20		773,750,580.73	11,755,610.15	773,395,307.19		10,256,359,705.31	15,141,971,527.58	304,932,298.34	15,446,903,825.92

法定代表人：郭敬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晓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鸿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3,747,592,366.90		726,776,899.99		737,555,675.50	6,087,698,993.35		12,774,735,28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111,351.00				3,747,592,366.90		726,776,899.99		737,555,675.50	6,087,698,993.35		12,774,735,28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5,930,353.59	53,243,345.97	-29,248,416.57			651,646,292.48		543,224,176.35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9,248,416.57			1,094,179,697.78		1,064,931,281.21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53,243,345.97						-53,243,345.97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53,243,345.97						-53,243,345.97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442,533,405.30		-442,533,405.3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442,533,405.30		-442,533,405.30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5,930,353.59						-25,930,353.59
四、本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3,721,662,013.31	53,243,345.97	697,528,483.42		737,555,675.50	6,739,345,285.83	13,317,959,463.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3,740,075,698.88		730,983,838.01		737,555,675.50	5,432,290,014.23		12,116,016,57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111,351.00				3,740,075,698.88		730,983,838.01		737,555,675.50	5,432,290,014.23		12,116,016,577.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6,668.02		-4,206,938.02			655,408,979.12		658,718,709.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06,938.02			1,068,440,157.40		1,064,233,21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3,031,178.28		-413,031,178.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3,031,178.28		-413,031,178.2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516,668.02						7,516,668.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3,747,592,366.90		726,776,899.99		737,555,675.50	6,087,698,993.35	12,774,735,286.74

法定代表人：郭敬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晓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鸿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11月5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号”文批准设立。

1997年1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号、[1996]417号文件批准，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发行社会公众股（A股）1600万股，首次发行的股票已于1997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1999年11月12日粤府发[1999]514号文和财政部1999年10月9日财管字[1999]320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集团有限公司于2000年度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9月21日，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12月24日国资产权【2007】1556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4月24日证监许可[2008]584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发行438,457,067股A股，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吸收合并基准日持有的公司64,892,978股A股。2008年8月6日，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1,475,111,351.00股，注册资本为1,475,111,351.00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20001935372689。

####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公共设施服务业。

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主要经营环保水务、固废处理、环卫服务、新能源、工程建设、市场运营、港口客运、金融服务与股权投资等。

####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于2023年4月25日经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包括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

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市龙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宁夏中通建投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兰溪市环投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质检测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和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参见附注九。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

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

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8）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

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⑤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一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一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公司关联方款项
合同资产：	
组合 1	本组合为关联公司建造合同服务项目
组合 2	本组合为政府单位公用工程建设项目
组合 3	本组合为其他客户工程建设及服务项目

#### 一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公司关联方款项

#### 一长期应收款

公司依据长期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财政局住房基金款项

####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依据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企业贷款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企业客户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个人客户贷款和垫款

###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3、应收款项融资

无。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5、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为原材料，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自行生产的产成品按照实际生产成本核算，领用和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

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19、债权投资

无。

##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 21、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



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24、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

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年	5%	1.9-6.333%
管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0 年	5%	1.9-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相应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中，公司依据 PPP 项目（本报告中的 PPP 项目是指符合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中规定的具备“双特征”“双控制”条件的项目，包括以特许经营权、PPP、BOT 等方式取得的投资、建设、营运项目，下同。）合同将对价索取权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也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7、生物资产

无。

## 28、油气资产

无。

##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 30、无形资产

###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

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市场改造支出、装修费、临时工程建筑。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7、股份支付

无。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的费用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

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如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商品法定所有权转移、商品实物资产转移等。

公司的供水业务销售为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以及供水量向客户开具账单，收入按照开具账单金额确认。

#### （2）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的污水、废液、垃圾处理收入、环境卫生管理收入是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协议，在确定客户已接受服务时确认收入，按实际结算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公司的客运服务收入，在客轮每航次运输及相关劳务已经提供完毕，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

#### （3）建造合同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工程安装、维修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公司为提供建造合同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并提供建设、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公司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

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无。

####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2、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土地使用权。

#### A.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B. 后续计量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C.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39、“收入”所述，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履约进度的确定；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

公司按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履约进度。确认已发生的合同工作量、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公司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租赁

###### ①租赁的识别

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 ②租赁负债

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公司综合考虑与公司行使选择权带

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第一条、第三条：

A.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B. 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决议通过，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5 号中第一条、第三条的内容，并依据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解释 15 号对公司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自解释 16 号公布之日开始实施，解释 16 号对公司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无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应税收入按 1%、3%、5%、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企业所得税税率分别为 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房产税	自用房产原值一次扣除 30% 后计税余值、租金	房产税分别为房屋的计税余值的 1.2% 或租金收入的 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土地使用税以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依照适用税额标准计算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附注六、2、（11）、（13）、（14）、（15）、（16）、（17））	15%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6.50%
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龙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质检测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附注六、2、（12））	20%
除上述公司外，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	25%

说明：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为依香港法律设立的香港公司，适用香港税法，所得税税率为 16.50%。

##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自 2022 年 3 月 1 日废止）、财税[2021]40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 年版）》的公告”（自 2022 年 3 月 1 日启用执行）的规定，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和污水处理劳务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税收优惠政策，也可选择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兰溪市环投水务有限公司、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税收优惠政策。此外，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还享受再生水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2）根据财税[2014]57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规定，财税[2009]9 号文件第二条第（三）项和第三条“依照 6% 征收率”调整为“依照 3%

征收率”。公司供水收入原适用 6%的征收率，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供水收入适用 3%的征收率。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 号）第二条：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9000 元。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此项优惠政策。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东南门分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享受的税收优惠税率为 50%。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67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

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2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包括自有和承租，下同）专门用于经营农产品的房产、土地，暂免征收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同时经营其他产品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使用的房产、土地，按其他产品与农产品交易场地面积的比例确定征免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根据《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2]4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产品批发市场 农贸市场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2号）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7) 根据粤财规[2017]4号“关于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通知”规定，在规定幅度内适当降低各地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佛山、东莞、中山、珠海、江门、惠州、肇庆市由2.5-15元/平方米下调至2-10元/平方米，调整后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五年。2022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8)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补充规定〉的通知》（（89）国税地字第140号）第一条“对免税单位无偿使用纳税单位的土地（如公安、海关等单位使用铁路、民航等单位的土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对纳税单位无偿使用免税单位的土地，纳税单位应照章缴纳土地使用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无偿提供给边防、海关、检验检疫局、海事等检查检验单位使用的土地共计47,876.48平方米，无偿使用房产原值69,196,715.59元，中山市地方税务局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已同意上述资产免征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备案。

(9) 根据《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7]7号）第二条、《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房产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7]6号）第二条：纳税人受市场因素影响，难以维系正常生产经营，发生亏损的，可酌情给予减税或免税。经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核准，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2022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征幅度为30%。

(10)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公司垃圾处理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属于条款中规定的公共垃圾处理及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三期）、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 2022 年为第一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三期）2022 年为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2022 年为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为 2022 年为第一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1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号）第一条设在西部的鼓励类产业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12)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龙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质检测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享受以上优惠政策。

（13）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44014005，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4）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44002869，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5）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12104，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6）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44013665，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17）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湖南省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43002662，有效期自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17 日，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 3、其他

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36.03	8,329.27
银行存款	2,041,316,075.77	2,357,272,065.13
其他货币资金	24,553,627.80	11,213,341.01
合计	2,065,875,339.60	2,368,493,735.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277,968.67	153,234,754.5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5,276,508.00	12,595,702.82

其他说明：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公司存入的保函保证金、工资保障金。截至年末，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参见附注七、81。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0,00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其中：		
合计		130,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917,421.28
合计		917,421.2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330,733.80	4.66	5,724,059.47	14.19	34,606,674.3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4,730,183.78	95.34	46,208,605.01	5.60	778,521,578.77	564,670,023.70	100	40,587,269.86	7.19	524,082,753.84
其中：										
账龄组合	788,280,164.37	91.13	46,208,605.01	5.86	742,071,559.36	534,106,883.20	94.59	40,587,269.86	7.60	493,519,613.34
其他组合	36,450,019.41	4.21			36,450,019.41	30,563,140.50	5.41			30,563,140.50
合计	865,060,917.58	100	51,932,664.48	6.00	813,128,253.10	564,670,023.70	100	40,587,269.86	7.19	524,082,753.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724,059.4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中山市横栏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39,413,312.52	4,806,638.19	12.20%
中山市弘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7,421.28	917,421.28	100.00%
合计	40,330,733.80	5,724,059.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6,208,605.0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83,807,311.01	7,306,938.78	1.25%
1-2 年（含 2 年）	118,372,857.55	5,918,642.88	5.00%
2-3 年（含 3 年）	31,747,451.80	6,349,490.37	20.00%
3-4 年（含 4 年）	45,694,365.78	18,277,746.30	40.00%
4-5 年（含 5 年）	755,978.84	453,587.30	60.00%
5 年以上	7,902,199.39	7,902,199.38	100.00%
合计	788,280,164.37	46,208,605.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36,450,019.41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9,126,517.46
1 至 2 年	123,963,530.79
2 至 3 年	60,304,464.99
3 年以上	81,666,404.34
3 至 4 年	50,259,016.59

4至5年	23,511,343.68
5年以上	7,896,044.07
合计	865,060,917.5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5,724,059.47				5,724,059.47
账龄组合	40,587,269.86	5,639,409.15		18,074.00		46,208,605.01
合计	40,587,269.86	11,363,468.62		18,074.00		51,932,664.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074.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通辽市科尔沁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60,421,869.51	6.98%	816,278.60
中山市黄圃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984,350.22	5.89%	1,667,944.45
江门市新会区农业农村局	50,573,176.73	5.85%	2,752,431.49
东安县财政局其他资金结算户	49,729,543.68	5.75%	2,324,046.13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47,314,952.36	5.47%	236,574.76
合计	259,023,892.50	29.94%	7,797,275.43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046,504.87	89.73%	13,013,240.02	93.45%
1 至 2 年	2,171,304.39	8.10%	671,116.65	4.82%
2 至 3 年	498,524.16	1.86%	231,381.50	1.66%
3 年以上	82,060.33	0.31%	10,260.57	0.07%
合计	26,798,393.75		13,925,998.7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名次	预付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中山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349,701.29	1 年以内	8.77%
2	广汇机电工程（江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8,000.00	1 年以内	6.52%
3	佛山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9,000.00	1 年以内	5.04%
4	广东阳明工程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5,345.48	1 年以内	4.05%
5	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8,119.47	1 年以内	3.46%
合计			7,460,166.24		27.84%

其他说明：无。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3,010,014.48
其他应收款	95,345,260.65	60,914,384.38
合计	95,345,260.65	73,924,398.86

### (1) 应收利息

#### ①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②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 ①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3,010,014.48
合计		13,010,014.48

## ②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不适用**(3) 其他应收款**

##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9,697,598.34	18,959,035.58
往来款	73,470,111.20	16,010,906.25
应收股权处置款		26,336,027.53
员工借支款	254,758.13	66,224.28
代付款项	2,669,776.44	2,397,652.24
其他	5,411,987.31	3,543,397.64
合计	101,504,231.42	67,313,243.52

##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398,859.14			6,398,859.1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0,756.28		10,756.28	
本期计提	-229,132.09			-229,132.09
本期核销			10,756.28	10,756.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58,970.77			6,158,970.7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826,065.33
1 至 2 年	4,937,860.59
2 至 3 年	3,020,028.84
3 年以上	15,720,276.66
3 至 4 年	10,232,022.43
4 至 5 年	3,484,579.26
5 年以上	2,003,674.97
合计	101,504,231.42

## ③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6,398,859.14	-229,132.09		10,756.28		6,158,970.77
合计	6,398,859.14	-229,132.09		10,756.28		6,158,970.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 ④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756.2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8,838,635.08	3 至 4 年	8.71%	
北京玉河源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4,424,207.42	1 至 2 年	4.36%	
山东淄建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4 至 5 年	2.95%	1,800,000.00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50,000.00	1 至 2 年	2.81%	14,250.00
北京宜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57,585.60	1 至 2 年	2.03%	
合计		21,170,428.10		20.86%	1,814,250.00

## ⑥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⑧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 履约成 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 履约成 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302,139.17		74,302,139.17	53,458,317.87		53,458,317.87
合同履约成本	42,940,337.05		42,940,337.05	37,020,798.72		37,020,798.72
合计	117,242,476.22		117,242,476.22	90,479,116.59		90,479,116.59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无。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外接安装、维护合同	903,247,604.54	10,441,767.77	892,805,836.77	248,922,665.19	7,139,350.61	241,783,314.58
PPP 项目合同	1,466,819,093.46		1,466,819,093.46	642,350,691.66		642,350,691.66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	-610,279,523.60		-610,279,523.60	-554,324,424.87		-554,324,424.87

七、31)						
减：计入无形资产（附注七、26）	-843,373,778.82		-843,373,778.82	-81,951,048.70		-81,951,048.70
合计	916,413,395.58	10,441,767.77	905,971,627.81	254,997,883.28	7,139,350.61	247,858,532.67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工程外接安装、维护合同	3,302,417.16			部分工程款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302,417.16			——

其他说明：无。

####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应计利息	686,582.82	658,731.56
合计	686,582.82	658,731.56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无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税额	110,809,260.85	93,632,717.92
预缴税款	1,530,481.53	872,017.76
其他		1,487.70
合计	112,339,742.38	94,506,223.38

其他说明：无

####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中山市财政局-住房基金专户	0		0	5,017,667.99		5,017,667.99	
合计	0		0	5,017,667.99		5,017,667.99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公司本年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公司本年不存在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	3,839,664.88			-410,008.06							3,429,656.82	
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注1）		187,500,000.00		-727,250.20							186,772,749.80	
小计	3,839,664.88	187,500,000.00		-1,137,258.26							190,202,491.52	



		00		258.26						62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89,820.632.96			816,737,134.78	-33,545,852.48	-23,890,933.27	393,728,204.15			11,855,392,777.84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22,625,166.78			24,928,146.27			17,470,000.00			230,083,313.05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10,142,943.30			19,357,291.40			58,800,000.00			370,700,234.70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54,474,068.13			15,009,678.88			12,276,277.68			157,207,469.33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7,711,768.50			59,485.79						7,771,254.29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42,555,931.52			2,556,057.25			3,087,000.00			42,024,988.77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47,106,950.35			4,623,876.74			2,778,300.00			48,952,527.09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327,061.76		12,893,518.75	-8,362,428.22			7,333,237.66			51,737,877.13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3,250,131.22		19,628,000.00	-20,253,808.34			637,322.00			102,731,000.88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2,686,426.20			-93,563.87						32,592,862.33	
中山广	283,17			29,815						312,98	

发信德 致远科 技创业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2,691. 35			,377.7 1						8,069. 06	
中山市 中能检 测中心 有限公 司	9,183, 508.12			193,85 9.34						9,377, 367.46	
小计	12,923 ,057,2 80.19		32,521 ,518.7 5	884,57 1,107. 73	- 33,545 ,852.4 8	- 23,890 ,933.2 7	496,11 0,341. 49			13,221 ,559,7 41.93	
合计	12,926 ,896,9 45.07	187,50 0,000. 00	32,521 ,518.7 5	883,43 3,849. 47	- 33,545 ,852.4 8	- 23,890 ,933.2 7	496,11 0,341. 49			13,411 ,762,1 48.55	

其他说明：

注1：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发信德新能源”）成立于2022年4月27日，公司持股50%、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0%、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20%，根据广发信德新能源公司合伙协议约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对广发信德新能源形成重大影响，故广发信德新能源作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91,164.00	14,021,840.00
合计	16,791,164.00	14,021,84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计划长期持有，并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权益工具	
广州农村商	525,000.00		-2,208,836.00		权益工具投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股 权投资					资为非交易 性的，不符 合合同现金 流量特征	
-----------------------	--	--	--	--	---------------------------------	--

其他说明：无。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03,714,255.68	269,443,693.85		1,473,157,949.53
2. 本期增加金额	48,024,647.00			48,024,647.00
(1) 外购				
(2) 存货\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 入	48,024,647.00			48,024,647.00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535,492.47			9,535,492.47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9,535,492.47			9,535,492.47 <sup>(1)</sup>
4. 期末余额	1,242,203,410.21	269,443,693.85		1,511,647,104.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 摊销				
1. 期初余额	426,678,230.80	124,865,811.71		551,544,042.51
2. 本期增加金额	44,020,348.07	11,838,921.44		55,859,269.51
(1) 计提或 摊销	38,673,802.59	11,838,921.44		50,512,724.03
固定资产转入	5,346,545.48			5,346,545.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470,698,578.87	136,704,733.15		607,403,312.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1,504,831.34	132,738,960.70		904,243,792.04
2. 期初账面价值	777,036,024.88	144,577,882.14		921,613,907.02

说明：本年减少其他转出为根据最终结算金额调整数。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84,231,243.98	1,876,148,684.63
固定资产清理		545,771.03
合计	2,084,231,243.98	1,876,694,455.66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5,502,060.80	439,290,226.78	406,494,184.69	257,677,651.34	2,091,503,337.61	588,330,056.20	4,088,797,517.42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822.21	10,333,225.57	7,717,078.79	24,995,691.93	385,415,590.18	405,777.67	429,223,186.35
(1) 购置		3,446,484.99	7,628,352.08	13,760,254.74		66,283.43	24,901,375.24
(2) 在建工程转入	355,822.21	6,803,564.73		10,670,985.91	385,415,590.18	339,494.24	403,585,457.27
(3) 企业合并增加		83,175.85	88,726.71	564,451.28			736,353.84
3. 本期减少金额	25,113,614.60	10,302,238.16	7,447,934.33	4,488,637.17	4,553,245.09	8,039,818.14	59,945,487.49

1) 处置或 报废	871,614.6 0	10,302,23 8.16	7,447,934 .33	4,488,637 .17	193,280.4 0	8,039,818 .14	31,343,52 2.80
(2) 转入 在建工程					4,359,964 .69		4,359,964 .69
(3) 转入 投资性房 地产	24,242,00 0.00						24,242,00 0.00
4. 期 末余额	280,744,2 68.41	439,321,2 14.19	406,763,3 29.15	278,184,7 06.10	2,472,365 ,682.70	580,696,0 15.73	4,458,075 ,216.28
二、累计 折旧							
1. 期 初余额	139,744,1 45.09	292,606,9 57.59	136,004,4 32.34	171,086,3 17.87	1,230,280 ,862.20	242,926,1 17.70	2,212,648 ,832.79
2. 本 期增加金 额	11,350,46 2.64	20,429,12 8.65	19,635,41 5.90	22,491,65 7.62	98,570,43 7.64	18,859,34 1.23	191,336,4 43.68
1) 计提	11,350,46 2.64	20,429,12 8.65	19,635,41 5.90	22,491,65 7.62	98,570,43 7.64	18,859,34 1.23	191,336,4 43.68
3. 本 期减少金 额	6,188,246 .05	9,496,965 .63	7,081,498 .18	3,630,816 .05	292,226.8 3	3,451,551 .43	30,141,30 4.17
1) 处置或 报废	841,700.5 7	9,496,965 .63	7,081,498 .18	3,630,816 .05	143,832.8 3	3,451,551 .43	24,646,36 4.69
(2) 转入 在建工程					148,394.0 0		148,394.0 0
(3) 转入 投资性房 地产	5,346,545 .48						5,346,545 .48
4. 期 末余额	144,906,3 61.68	303,539,1 20.61	148,558,3 50.06	189,947,1 59.44	1,328,559 ,073.01	258,333,9 07.50	2,373,843 ,972.30
三、减值 准备							
1. 期 初余额							
2. 本 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 本 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 末余额							
四、账面 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5,837,906.73	135,782,093.58	258,204,979.09	88,237,546.66	1,143,806,609.69	322,362,108.23	2,084,231,243.98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757,915.71	146,683,269.19	270,489,752.35	86,591,333.47	861,222,475.41	345,403,938.50	1,876,148,684.63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0,652.62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来自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移交）	10,030,050.44	原产权人处于清算期

其他说明：无。

##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545,771.03
合计		545,771.03

其他说明：无。

##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5,341,326.28	209,611,581.80
合计	145,341,326.28	209,611,581.80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工程	127,200,578.12		127,200,578.12	202,109,643.31		202,109,643.31
市场改造工程	4,943,378.90		4,943,378.90	1,915,114.53		1,915,114.53
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	38,117.74		38,117.74	3,670,053.04		3,670,053.04
其他工程	13,159,251.52		13,159,251.52	1,916,770.92		1,916,770.92

合计	145,341,326.28		145,341,326.28	209,611,581.80		209,611,581.80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供水管网工程		202,109,643.31	453,364,765.97	395,105,580.63	133,168,250.53	127,200,578.12						其他
市场改造工程	3,865.22	1,915,114.53	35,538,115.70		32,509,851.33	4,943,378.90	96.90%	91.8%				其他
污水厂提标改造工程	626.40	3,634,689.93	2,356,419.48	3,529,950.27	2,423,041.40	38,117.74	95.64%	34.47%				其他
其他工程	2,900.73	1,952,134.03	18,921,278.53	4,949,926.37	2,764,234.67	13,159,251.52	71.96%	47.43%				其他
合计	7,392.35	209,611,581.80	510,180,579.68	403,585,457.27	170,865,377.93	145,341,326.28						

说明：本年其他减少主要是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23,782,647.00 元、转至长期待摊费用 14,478,986.28 元、冲减管网迁改工程专项应付款 128,748,664.02 元、转至费用 3,855,080.63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612,394.19	10,674,888.85	4,401,765.47	46,689,048.51
2. 本期增加金额	8,235,357.54		841,163.77	9,076,521.31
(1) 外购	8,235,357.54		841,163.77	9,076,521.31
3. 本期减少金额	670,620.09	10,527,398.49	766,246.16	11,964,264.74
(1) 处置	670,620.09	10,527,398.49	766,246.16	11,964,264.74
4. 期末余额	39,177,131.64	147,490.36	4,476,683.08	43,801,305.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136,507.97	7,062,184.64	1,195,300.11	16,393,992.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56,625.92	3,590,853.79	617,682.02	14,465,161.73
(1) 计提	10,256,625.92	3,590,853.79	617,682.02	14,465,161.73
3. 本期减少金额	663,282.27	10,527,398.49	656,782.44	11,847,463.20
(1) 处置	663,282.27	10,527,398.49	656,782.44	11,847,463.20
4. 期末余额	17,729,851.61	125,639.94	1,156,199.69	19,011,691.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47,280.03	21,850.42	3,320,483.39	24,789,613.84
2. 期初账面价值	23,475,886.22	3,612,704.21	3,206,465.36	30,295,055.79

其他说明：无。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资质许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2,488,531.19	1,008,582.34		36,465,061.03	2,540,861,800.58		2,900,823,975.14
2. 本期增加金额	5,273,744.20			5,560,582.74	1,682,866,432.25	18,772,506.85	1,712,473,266.04
（1）购置	5,273,744.20			5,560,582.74			10,834,326.9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857,843,922.93	18,772,506.85	876,616,429.78
（4）其他					825,022,509.32		825,022,50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02.27		14,202.27
（1）处置							
（2）其他					14,202.27		14,202.27
4. 期末余额	327,762,275.39	1,008,582.34		42,025,643.77	4,223,714,030.56	18,772,506.85	4,613,283,038.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9,322,857.76	150,611.31		27,641,567.23	629,657,142.09		736,772,17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6,810,798.29	73,853.04		5,900,194.71	118,873,833.14		131,658,679.18
（1）计提	6,810,798.29	73,853.04		5,900,194.71	118,873,833.14		131,658,679.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86,133,656.05	224,464.35		33,541,761.94	748,530,975.23		868,430,857.57
三、减值准备							
1. 期							

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1,628,619.34	784,117.99		8,483,881.83	3,475,183,055.33	18,772,506.85	3,744,852,181.34
2. 期初账面价值	243,165,673.43	857,971.03		8,823,493.80	1,911,204,658.49		2,164,051,796.75

说明：

1. 特许经营权账面原值中含有 PPP 项目建造期确认的合同资产重分类金额，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分类金额分别为 81,951,048.70 元、843,373,778.82 元。
2. 特许经营权本期增加其他中：823,054,654.33 元为污水厂扩建项目建设期合同资产期末重分类金额、1,943,799.45 元为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二期工程特许经营项目建设期合同资产期末重分类金额、24,055.54 元系根据单项工程结算价调整额。
3. 特许经营权本期减少其他 14,202.27 元系根据单项工程结算价调整额。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山市大涌镇全禄村地块 1	9,362,921.44	原产权人处于清算期
中山市大涌镇全禄村地块 2	46,445,652.00	原产权人处于清算期

其他说明：无。

## 27、开发支出

无。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	4,036,887.63			4,036,887.63
合计	4,036,887.63			4,036,887.63

###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账面商誉价值均系非同一控制下并购所形成的，商誉所涉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对上述合并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本年末，公司将上表中所列的公司整体各作为一个资产组，分摊各相应的全部商誉。上述资产组的确定与各相应并购项目的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公司管理层对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并根据上述各子公司的运营情况、经营计划、以及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状况及市场前景等对各相应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测，按照上述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各资产组年末的可收回金额，根据测试结果确定上述各项合并商誉需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以及相应计提的金额。按照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年无需计提商誉减值。

##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0,463,588.70	56,273,733.65	13,062,321.28		63,675,001.07
市场改造工程	11,242,787.32	4,255,213.45	6,142,387.94		9,355,612.83
装修费	2,025,125.32	650,049.10	1,306,067.86		1,369,106.56
临时工程建筑	1,924,487.07	423,933.04	574,824.81		1,773,595.30
合计	35,655,988.41	61,602,929.24	21,085,601.89		76,173,315.76

其他说明：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441,767.77	1,566,265.15	7,139,350.61	1,070,902.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9,848,246.72	67,462,061.68	190,458,406.23	47,614,601.54
可抵扣亏损	2,193,453.65	548,363.41	7,044,956.53	1,761,239.13
信用减值准备	73,094,062.34	17,884,386.76	75,888,279.96	17,695,174.43
公允价值变动	2,208,836.00	331,325.40		
待抵扣推倒重置资产净值	5,754,882.48	1,438,720.63	5,952,192.72	1,488,048.18
合计	363,541,248.96	89,231,123.03	286,483,186.05	69,629,965.86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840.00	3,276.00
合计			21,840.00	3,276.00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231,123.03		69,629,96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6.00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9,744.32	3,276,948.01
可抵扣亏损	423,170,923.21	266,643,699.67
合计	423,370,667.53	269,920,647.68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5,880,796.41	由 2017 年度亏损产生
2023 年	22,388,567.26	22,388,567.26	由 2018 年度亏损产生
2024 年	53,283,511.72	53,283,511.72	由 2019 年度亏损产生

2025 年	32,663,409.24	32,663,409.24	由 2020 年度亏损产生
2026 年	84,211,094.35	84,211,094.35	由 2021 年度亏损产生
2027 年	162,408,019.95		由 2022 年度亏损产生
2028 年	68,216,320.69	68,216,320.69	由 2020 年度亏损产生
合计	423,170,923.21	266,643,699.67	

其他说明：无。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 (参见附注七、10) )	610,279,523.60		610,279,523.60	554,324,424.87		554,324,424.87
预付长期资产款	116,040,019.83		116,040,019.83	13,161,438.03		13,161,438.03
合计	726,319,543.43		726,319,543.43	567,485,862.90		567,485,862.90

其他说明：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9,8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939,909,005.21	500,000,000.00
借款应计利息	715,000.01	587,708.33
合计	980,424,005.22	550,587,708.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 35、应付票据

无。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5,521,680.52	347,412,540.55
1-2 年（含 2 年）	112,338,464.10	200,005,842.93
2-3 年（含 3 年）	105,145,641.44	33,263,657.72
3-4 年（含 4 年）	15,918,583.74	35,511,891.03
4-5 年（含 5 年）	18,428,123.58	16,956,201.20
5 年以上	72,209,501.12	63,521,577.36
合计	1,559,561,994.50	696,671,710.7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华航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62,594,756.82	工程未结算
中山市民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593,582.95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市政工程维修处	7,416,578.62	工程未结算
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03,922.71	工程未结算
广东粤晟建设有限公司	6,532,408.18	工程未结算
广西建工集团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753,395.53	工程未结算
福建省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734,535.15	工程未结算
红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687,372.44	工程未结算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4,632,903.05	工程未结算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4,380,331.78	工程未结算
中山市纬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89,372.65	工程未结算
浙江欧德利科技有限公司	3,069,588.00	工程未结算
扬州蓝翔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981,600.00	工程未结算
广东创粤建设有限公司	2,871,085.67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26,141,433.55	

其他说明：无。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618,355.28	13,466,933.61
1-2 年（含 2 年）	30,650.00	81,419.25
合计	12,649,005.28	13,548,352.86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次供水维修服务合同	573,995,563.67	539,543,769.23
工程外接安装、维修类服务合同	210,332,842.21	146,214,054.01
预收水费	2,121,823.96	1,579,572.11
环评服务合同	3,243,177.57	1,332,544.98
旅客运输服务合同	937,661.52	1,021,303.18
物业管理合同	552,856.97	951,790.24
商品销售合同		3,203.00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743.18	
合计	791,062,182.72	690,646,236.7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2,672,124.30	539,041,095.77	513,040,201.76	178,673,018.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6,950.58	66,695,259.15	66,113,957.91	1,608,251.82
三、辞退福利	8,726,214.30	3,690,104.88	2,718,281.24	9,698,037.94
合计	162,425,289.18	609,426,459.80	581,872,440.91	189,979,308.07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3,224,458.95	461,039,060.19	434,372,247.36	169,891,271.78
2、职工福利费	978,389.90	24,333,470.66	24,862,877.53	448,983.03
3、社会保险费	128,921.83	17,841,229.34	17,865,511.90	104,639.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9,158.97	16,280,608.34	16,306,319.66	93,447.65
工伤保险费	5,013.26	1,341,566.09	1,340,349.58	6,229.77
生育保险费	4,749.60	219,054.91	218,842.66	4,961.85
4、住房公积金	78,544.00	27,859,137.00	27,883,357.00	54,3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61,809.62	7,968,198.58	8,056,207.97	8,173,800.23
合计	152,672,124.30	539,041,095.77	513,040,201.76	178,673,018.31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131,186.42	48,941,906.15	48,832,362.72	240,729.85
2、失业保险费	4,244.16	1,348,248.34	1,184,490.53	168,001.97
3、企业年金缴费	891,520.00	16,405,104.66	16,097,104.66	1,199,520.00
合计	1,026,950.58	66,695,259.15	66,113,957.91	1,608,251.82

其他说明：无。

####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054,359.99	11,527,667.07
企业所得税	31,043,214.23	40,397,124.82
个人所得税	1,363,164.00	844,93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4,185.73	931,347.58
教育费附加	454,401.69	432,750.87
地方教育附加	314,216.82	288,387.05
房产税	538,972.28	1,011,176.22
土地使用税	287,050.87	287,050.87
印花税	403,247.15	161,013.80
堤围防护费	7,580.58	
环境保护税	3,242.37	2,000.00
关税	1,311,302.71	
合计	51,814,938.42	55,883,448.75

其他说明：无。

####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72,279,596.08	73,500,106.54
其他应付款	458,866,525.20	354,544,744.10
合计	531,146,121.28	428,044,850.64

##### (1) 应付利息

无。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2,604,970.31	2,604,970.3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9,733,052.69	8,439,712.62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710,000.00	59,710,000.00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35,325.67
格兰仕（中山）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935,325.67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467,662.83



中国通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242,823.32
华航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31,573.08	164,286.12
合计	72,279,596.08	73,500,106.5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 (3) 其他应付款

####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60,743,275.39	198,806,956.89
待支付股权转让款	207,481,627.04	64,967,742.99
押金及保证金	65,594,719.09	63,051,620.61
代收款项	3,271,892.80	6,747,450.13
尚未支付费用	5,388,820.10	2,577,938.22
其他	16,386,190.78	18,393,035.26
合计	458,866,525.20	354,544,744.10

#### ②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	17,815,830.06	双方存在争议，尚未结算
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6,735,571.47	股权转让尾款及部分往来款未结算
西藏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24,516,034.69	股权转让尾款
中山市黄圃镇工业开发有限公司吴栏村	7,260,000.00	政府尚未通知支付
合计	76,327,436.22	

其他说明：无。

###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903,666.62	33,498,921.2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23,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167,031.26	12,452,327.35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111,163.18	485,580.43
应付债券利息	44,631,419.34	56,970,128.90
合计	1,389,313,280.40	103,406,957.96

其他说明：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03,759,452.07	1,506,580,273.98
待转销项税（1年内）	70,698,895.37	14,380,396.62
已到期尚未支付租赁付款额	10,940,000.00	7,300,000.00
合计	1,085,398,347.44	1,528,260,670.6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1 中山公用 SCP003（注 1）	100.00	2021-10-11	90 日	500,000,000.00	503,295,479.46		366,164.38		503,661,643.84	
21 中山公用 SCP004（注 2）	100.00	2021-10-15	180 日	500,000,000.00	502,969,178.08		4,156,849.32		507,126,027.40	
21 中山公用 SCP005（注 3）	100.00	2021-12-23	270 日	500,000,000.00	500,315,616.44		10,336,438.35		510,652,054.79	
22 中山公用 SCP001（注 4）	100.00	2022-4-8	250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8,835,616.44		508,835,616.44	
22 中山公用 SCP002（注 5）	100.00	2022-9-15	180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814,246.59			502,814,246.59
22 中山公用 SCP003（注 6）	100.00	2022-12-9	90 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945,205.48			500,945,205.48
合计				3,000,000,000.00	1,506,580,273.98	1,500,000,000.00	27,454,520.56		2,030,275,342.47	1,003,759,452.07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1 中山公用 SCP003”）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9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2.97%。

注 2：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1 中山公用 SCP004”）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18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2.89%。

注 3：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1 中山公用 SCP005”）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

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27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2.88%。

注 4：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 中山公用 SCP001”）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25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2.58%。

注 5：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 中山公用 SCP002”）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18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1.92%。

注 6：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完成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 中山公用 SCP003”）的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期限为 90 日，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年利率为 3.00%。

#### 45、长期借款

#####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21,251,686.60	326,055,220.23
抵押借款	186,839,224.17	12,000,000.00
保证借款	251,956,907.22	84,719,700.20
信用借款	931,030,458.2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参见附注七、43）	-86,903,666.62	-33,498,921.28
合计	1,804,174,609.57	389,275,999.1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质押借款 52,125.17 万元，年利率为 4.31%-4.60%。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81。

注 2：抵押借款 18,683.92 万元，年利率为 4.4%-5.16%。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81。

注 3：质押&保证借款 25,195.69 万元，年利率为 3.80%-4.75%。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81，保证借款担保信息参见附注十二、5、（4）。

注 4：信用借款 93,103.05 万元，年利率为 3.05%-3.10%。

#### 46、应付债券

#####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公司债券	2,068,131,419.34	2,280,192,351.1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68,131,419.34	-56,970,128.90
合计	800,000,000.00	2,223,222,222.2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	2,500,000,000.00			2,490,000,000.00	2,280,192,351.16		71,127,790.44	277,777.74	283,466,500.00		2,068,131,419.34
18 中山 01	1,000,000,000.00	2018-5-22	5	995,000,000.00	740,743,416.67		28,216,500.00		28,216,500.00		740,743,416.67
19 中山 01	1,000,000,000.00	2019-3-5	5	995,000,000.00	1,032,722,215.00		27,661,290.43	277,777.74	240,000.00		820,661,290.32
21 中山公用 MTN001 (绿色)	500,000,000.00	2021-7-21	2	500,000,000.00	506,726,712.34		15,250,000.01		15,250,000.00		506,726,712.35
减：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56,970,128.90						-56,970,128.90
合计				2,490,000,000.00	2,223,222,222.26		71,127,790.44	277,777.74	283,466,500.00		80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额	27,972,997.82	33,258,674.24
未确认融资费用	-2,257,258.72	-2,991,098.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167,031.26	-12,452,327.35
合计	15,548,707.84	17,815,248.69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应付款	54,686,623.41	7,499,508.99
专项应付款	7,737,321.54	7,792,394.68
合计	62,423,944.95	15,291,903.67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	50,653,541.66	
控股子公司向少数股东的借款	2,464,200.00	2,464,200.00
住宅基金	1,568,881.75	5,035,308.99
合计	54,686,623.41	7,499,508.99

其他说明：无。

##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供水管网补偿工程	1,481,320.12	349,275.33	404,348.47	1,426,246.98	
板芙市场拆迁补偿款	6,311,074.56			6,311,074.56	
合计	7,792,394.68	349,275.33	404,348.47	7,737,321.54	

其他说明：无。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 50、预计负债

无。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7,277,501.37	28,411,739.08	12,807,249.47	152,881,990.9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37,277,501.37	28,411,739.08	12,807,249.47	152,881,990.9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供水管网工程迁改补偿	120,945,071.36	24,911,739.08		11,074,253.57			134,782,556.87	与资产相关

款								
水路油补退坡统筹资金补贴	9,186,602.84			406,786.80			8,779,816.04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国家级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853,333.46			213,333.32			640,000.14	与资产相关
深中客运海上穿梭巴士运营补贴	332,524.18			332,524.18				与资产相关
食品安全专项经费及溯源项目补贴	270,000.00			23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购车专项经费	359,324.36			56,103.48			303,220.88	与资产相关
大涌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奖补（农产品市场流通商务发展项目）	122,222.24			73,333.32			48,888.92	与资产相关
农批发展专项基金	57,018.99			19,006.32			38,012.67	与资产相关
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21,175.00			21,175.00				与资产相关
市场标准化升级改造试点项目资金	3,017,159.40			334,950.72			2,682,208.68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商务局市场升级改造试点专项资金补贴	113,069.54			45,782.76			67,286.78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3,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7,277,501.37	28,411,739.08		12,807,249.47			152,881,990.98	

其他说明：无。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1年以上）	109,794,413.52	31,376,854.23
合计	109,794,413.52	31,376,854.23

其他说明：无。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75,111,351.00	0	0	0	0	0	1,475,111,351.00

其他说明：无。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53,643,442.69	125,432.13	709,134.82	753,059,740.00
其他资本公积	1,097,955,530.51		23,890,933.27	1,074,064,597.24
合计	1,851,598,973.20	125,432.13	24,600,068.09	1,827,124,337.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减少额中：（1）本公司之下属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本年确认政府拆迁补偿款，使合并层面资本公积增加 125,432.13 元；本公司之下属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本年确认政府拆迁补偿项目结算调整，使合并层面资本公积减少 709,134.82 元；（2）公司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减少额 23,890,933.27 元，，参见附注七、17。

##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53,243,345.97		53,243,345.97
合计		53,243,345.97		53,243,345.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64.00	-2,230,676.00			-334,601.40	-1,896,074.60		-1,877,51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564.00	-2,230,676.00			-334,601.40	-1,896,074.60		-1,877,510.6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3,732,016.73	-26,082,302.66				-26,082,302.66		747,649,714.0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6,087,285.17	-33,545,852.48				-33,545,852.48		672,541,432.6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116,218.28	7,463,549.82				7,463,549.82		74,579,768.10
其他	528,513.28							528,513.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73,750,580.73	-28,312,978.66			-334,601.40	-27,978,377.26		745,772,203.4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755,610.15	27,109,371.10	19,584,915.91	19,280,065.34
合计	11,755,610.15	27,109,371.10	19,584,915.91	19,280,065.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3,395,307.19			773,395,307.19
合计	773,395,307.19			773,395,307.1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56,359,705.31	9,194,977,144.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769,204.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256,359,705.31	9,203,746,349.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2,060,138.37	1,465,644,534.55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2,533,405.30	413,031,178.2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85,886,438.38	10,256,359,705.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94,713,502.85	2,804,409,304.16	2,229,013,907.54	1,548,916,132.99
其他业务	124,516,480.51	79,087,302.70	141,674,515.37	59,949,270.80
合计	3,619,229,983.36	2,883,496,606.86	2,370,688,422.91	1,608,865,403.7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涉及履约义务的交易类型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建造合同服务。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销售商品通常的履约时间在一个月以内或一个季度以内，相关履约条款为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以及供水量向客户开具账单，收入按照开具账单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主要为污水、废液、垃圾处理、环境卫生服务，通常履约时间在一年内，相关的条款为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协议，在确定客户已接受服务时确认收入，按

实际结算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提供的旅客客运服务，在客轮每航次运输及相关劳务已经提供完毕，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建造合同及特许经营合同服务履约时间较长，工程合同中约定了分次付款条件，双方按照合同完成进度进行结算确认，工程完工后的质保期通常为 1 年。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63,928,558.14 元，其中，1,263,045,740.65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587,280,948.2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13,601,869.2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2,591.45	4,211,146.28
教育费附加	1,845,554.70	2,058,665.22
房产税	7,745,965.57	9,602,201.39
土地使用税	4,164,546.16	4,244,067.02
车船使用税	86,062.30	83,555.83
印花税	3,266,460.74	984,522.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6,686.50	1,341,701.32
环境保护税	57,840.07	16,166.02
土地增值税	203,319.73	
堤围防护费		2,632.68
其他税费	13,578.19	76,941.34
合计	22,702,605.41	22,621,599.55

其他说明：无。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710,274.69	35,637,790.46
折旧和摊销	3,554,065.67	3,633,067.02
通讯网络费	1,932,431.40	2,083,439.60
办公费	541,860.73	636,069.83
劳动保护费	486,984.98	458,941.50
船票代售及信用卡手续费	225,611.45	300,585.89

检测费	387,767.15	228,401.98
广告费	90,572.68	134,497.88
其他费用	4,201,823.38	3,876,492.51
合计	50,131,392.13	46,989,286.67

其他说明：无。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8,245,176.56	120,788,984.66
折旧和摊销	24,846,110.16	22,475,878.40
中介机构费	20,746,685.46	13,175,390.10
物业管理绿化费	2,869,956.46	4,641,527.99
修理费	6,134,198.06	4,164,154.40
劳动保护费	3,882,559.26	3,735,093.95
办公费	3,365,880.66	3,248,274.14
通讯网络费	3,032,983.69	2,544,419.99
汽车使用费	2,908,645.26	2,135,547.43
业务招待费	1,421,012.83	1,619,923.97
水电费	2,609,484.89	1,469,390.04
差旅费	864,476.46	1,253,536.72
其他管理费	14,626,900.34	11,045,671.76
合计	235,554,070.09	192,297,793.55

其他说明：无。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101,949.49	24,573,737.81
直接投入	61,670,783.52	37,433,983.91
折旧与摊销	1,997,664.19	2,037,590.37
技术服务费		2,104,956.68
其他费用	1,373,939.96	105,480.45
合计	106,144,337.16	66,255,749.22

其他说明：无。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0,145,195.00	173,180,982.02
减：利息收入	49,360,699.18	41,341,317.62
汇兑损益	1,097,976.22	-80,623.68
银行手续费	2,172,760.82	4,426,561.68

合计	114,055,232.86	136,185,602.40
----	----------------	----------------

其他说明：无。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680,080.07	21,534,206.34
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	2,644,913.80	1,259,384.18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43,693.26	263,951.13
合计	26,568,687.13	23,057,541.65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3,433,849.47	1,262,755,641.1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79.30	125,172.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25,000.00	1,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791,598.47	2,532,307.16
合计	885,808,727.24	1,266,413,120.49

其他说明：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57.04
合计		-5,057.04

其他说明：无。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9,132.09	1,191,522.32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1,363,468.62	-17,382,800.6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3,552,765.42	-20,762,692.94
合计	-7,581,571.11	-36,953,971.24

其他说明：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696.63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302,417.16	-3,220,227.78
合计	-3,302,417.16	-3,258,924.41

其他说明：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失	1,173,875.23	15,560.85
合计	1,173,875.23	15,560.85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163,961.99	71,631.61	163,961.99
政府补助	40,940.00	65,671.52	40,94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1,131,333.20	
盘盈利得		1,128,810.00	
罚款收入	21,600.00	26,142.31	21,600.00
其他	2,846,232.41	1,787,676.76	2,846,232.41
合计	3,072,734.40	4,211,265.40	3,072,734.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2,771.52	与收益相关
企业工资调查补贴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	是	否	1,080.00	1,780.00	与收益相关

	局		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增值税税控系统技术维护费抵扣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60.00	1,120.00	与收益相关
数字证书费用返还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		与收益相关
淘汰三类车车辆补助经费	中山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8,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940.00	65,671.52	

其他说明：无。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6,541,450.89	17,466,308.71	6,541,450.89
对外捐赠	141,100.00	202,860.00	141,100.00
滞纳金	981,151.65	185.11	981,151.65
罚款支出	1,851,205.53	3,348.04	1,851,205.53
其他	1,125,835.57	256,842.33	1,125,835.57
合计	10,640,743.64	17,929,544.19	10,640,743.64

其他说明：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116,566.43	96,466,535.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69,831.77	-19,150,924.47
合计	53,846,734.66	77,315,610.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2,245,030.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5,561,257.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358,696.3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15,818.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9,306,162.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44,115.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47,901.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621,644.42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376.75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589,717.52
所得税费用	53,846,734.66

其他说明：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666,786,703.32	414,709,823.25
收到政府补助、营业外收入及其他等	11,629,298.65	67,300,808.91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234,549.49	23,083,523.48
合计	712,650,551.46	505,094,155.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644,362,920.30	539,108,590.43
付现费用	56,237,559.80	58,961,796.81
支付营业外支出项目等	856,458.54	463,235.48
合计	701,456,938.64	598,533,622.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证券交易所返还分红个税	3,083,150.31	4,542,165.93
合计	3,083,150.31	4,542,165.9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1,400,252.92	10,949,952.61
债券付息及证券交易所分红手续费	320,151.13	252,614.88
回购股份支付款项	53,243,345.97	
合计	64,963,750.02	11,202,567.4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8,398,296.28	1,455,707,368.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83,988.27	40,212,895.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336,443.68	243,806,569.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465,161.73	16,731,856.08
无形资产摊销	131,658,679.18	126,442,805.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085,601.89	20,088,70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3,875.23	-15,560.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77,488.90	17,394,677.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57.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0,145,195.00	173,180,982.02
投资损失（收益以“－”	-885,808,727.24	-1,266,413,120.49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9,601,157.17	-19,150,39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276.00	-106,556.69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6,763,359.63	47,577,359.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2,595,878.33	-31,215,805.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36,549,575.09	-305,423,996.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855,006.24	518,822,836.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40,598,831.60	2,355,812,856.7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5,812,856.71	1,656,933,497.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214,025.11	698,879,359.09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46,672,670.35
其中: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27,922,670.35
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75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992,019.76
其中: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992,019.76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18,680,650.59

其他说明: 无。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40,598,831.60	2,355,812,856.71
其中：库存现金	5,636.03	7,133.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0,593,195.57	2,355,805,723.6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0,598,831.60	2,355,812,856.71

其他说明：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872,688.37	保证金
无形资产	151,397,478.84	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141,281.57	抵押借款
货币资金	1,403,819.63	司法冻结
合同资产	5,152,362.14	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108,221,472.91	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7,152,052.75	质押借款
合计	557,341,156.21	

其他说明：

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产权证号	受限原因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7号1、2层（市场）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02368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7号首层1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02366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7号首层2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02390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7号首层3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02391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7号首层4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02389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7号首层5卡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02388号	抵押借款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7号1、2层（市场）	粤（2017）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302368号	抵押借款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5,908,394.35	0.8933	5,277,968.6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329,275.40	0.8933	294,141.7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元	199,999,595.00	0.8933	178,659,638.21
应付账款			
其中：港元	3,759,961.36	0.8933	3,358,773.48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元	6,054.02	0.8933	5,408.0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28,411,739.08	递延收益	12,807,249.47
与收益相关	10,872,830.60	其他收益	10,872,830.60
与收益相关	40,940.00	营业外收入	40,940.00
合计	39,325,509.68		23,721,020.07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5、其他

单位：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客户抵押贷款	67,397,322.25	76,946,809.20
企业客户质押贷款	822,173.92	
企业客户信用贷款	2,084,233.14	681,271.64
个人客户抵押贷款	83,128,575.07	74,202,281.69
个人客户信用贷款	6,231,616.77	2,677,000.00
小 计	159,663,921.15	154,507,362.53
减：贷款损失准备	30,171,407.17	33,724,172.59
合 计	129,492,513.98	120,783,189.94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05日	600,053,370.88	100.00%	收购	2022年12月05日	股权转让合同生效并完成董事派驻、资产交割	9,269,737.37	755,052.17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株洲市创志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600,053,370.88 元受让株洲市创志环保集团持有的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利亚”）100.00%股权，股权转让后，金利亚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600,053,370.88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00,053,370.8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00,053,370.8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评估机构广东正恒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正恒资评字[2022]第 1073 号评估报告数据为基准值（评估价值为 629,458,800.00 元），交易双方确认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600,053,370.88 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7,992,019.76	27,992,019.76
应收款项	70,385,335.67	70,385,335.67
存货	5,511,636.82	5,511,636.82
固定资产	736,353.84	736,353.84
无形资产	857,843,922.93	607,438,811.65
预付款项	79,782,447.05	79,782,447.05
其他应收款	6,590,539.59	6,590,539.59
长期待摊费用	18,350,388.14	18,350,388.14
其他资产		683,985.04
负债：		
借款	242,500,000.00	242,500,000.00
应付款项	150,129,220.52	150,129,22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账款	20,553,103.79	20,553,103.79
长期应付款	53,956,948.61	53,956,948.61
净资产	600,053,370.88	350,332,244.64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00,053,370.88	350,332,244.6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广东正恒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受聘对金利亚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8 月 20 日，金利亚购买日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考虑到从评估基准日至购买日金利亚所处的市场环境及技术情况均无重大变化，本公司管理层将 2022 年 12 月 7 日金利亚净资产账面价值剔除信用减值损失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作为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根据持股比例计算的本公司于购买日取得的金利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 600,053,370.88 元。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公司本年未发生反向购买。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年公司通过新设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4 家，具体为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成立日 2022 年 11 月 29 日）、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成立日 2022 年 5 月 12 日）、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成立日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与吉安博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鼎建筑”）100%的股权，股权转让后，越鼎建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完成收购，越鼎建筑于 2022 年 8 月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中通京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已于本年度完成法定注销手续。

## 6、其他

无。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100.00%		设立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97.00%		设立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100.00%		设立
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51.00%		设立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市场运营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港口客运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固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建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90.00%	10.00%	设立
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环保水务	65.00%		设立
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90.00%	10.00%	设立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卫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名城名德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卫管理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安县名城洁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永州	湖南永州	环卫管理		51.00%	设立
中山市龙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卫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小额贷款		87.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建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水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质检测有限公司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南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通辽市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通辽	内蒙古通辽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溪市环投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宁夏中通建投环保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股权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9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sup>[1]</sup>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80.00%	设立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注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京南水务有限公司（注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京潞水务有限公司（注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通京房水务有限公司（注1）	北京市	北京市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70.00%	设立
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70.00%	30.00%	设立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环境治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水务	60.00%		设立
广东越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工程建设		100.00%	非业务合并
株洲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固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间接持股比例系由本公司持股 92% 的子公司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持有。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40.00%	-15,816,109.04		100,043,385.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24,255,389.40	289,322,075.18	313,577,464.58	33,712,097.77	29,748,697.79	63,460,795.56	22,086,107.23	312,676,996.13	334,763,103.36	30,529,595.52	14,554,436.01	45,084,031.5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942,759.95	-39,540,272.59	-39,069,360.01	-4,384,600.60	12,675,460.19	-45,848,975.57	-46,779,902.42	-28,068,995.25

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从 2020 年 1 月底开始香港航线按照政策规定执行停航，截至 2022 年末仍未复航，在运营的深圳航线也不间断停航，客运量也受到较大影响，2022 年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该事项。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该事项。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1)	全国	广东广州	证券经纪	9.01%	1.32%	权益法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注2)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天然气贸易	17.47%		权益法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公用事业	49.00%		权益法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融资担保	43.83%		权益法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注3)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境治理	48.00%		权益法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中能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境监测		49.00%	权益法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4)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环保产业投资		10.74%	权益法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环保产业投资		40.00%	权益法

伙)						
中山广发信德致远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股权投资		46.66%	权益法
怀宁润天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怀宁	安徽怀宁	环境治理		39.00%	权益法
中山公用广发信德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股权投资(注5)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股权投资		50.00%	权益法

说明:

注1: 截至年末, 公司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34%, 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 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2: 截至年末, 公司对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17.47%, 公司在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 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3: 中山公用民三联围流域治理有限公司属于合营企业, 具体参见附注七、17。

注4: 截至年末, 公司对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10.74%, 公司在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委会中派有委员, 对该基金有重大影响, 对该基金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5: 广发信德新能源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七、17的备注。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 截至年末, 公司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34%, 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 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截至年末, 公司对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17.47%, 公司在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 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 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截至年末, 公司对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10.74%, 公司在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委会中派有委员, 对该基金有重大影响, 对该基金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89,362,710,659.38	406,655,182,398.65
非流动资产	27,893,571,368.02	129,200,141,577.05
资产合计	617,256,282,027.40	535,855,323,975.70
流动负债	405,132,619,428.47	279,125,454,580.97
非流动负债	87,330,822,122.79	145,928,526,833.84
负债合计	492,463,441,551.26	425,053,981,414.81
少数股东权益	4,647,207,714.26	4,176,832,90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0,145,632,761.88	106,624,509,660.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280,817,247.02	10,915,245,102.1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74,575,530.82	574,575,530.8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855,392,777.84	11,489,820,632.9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132,014,418.00	34,249,988,400.75
净利润	8,898,004,175.00	12,054,905,631.2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10,139,728.14	-53,595,471.80
综合收益总额	8,587,864,446.86	12,001,310,159.4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93,041,450.94	354,446,197.20

其他说明：无。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0,202,406.62	3,839,664.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37,258.26	-335.12
--综合收益总额	-1,137,258.26	-335.1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66,166,964.09	1,433,236,647.2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7,833,972.95	142,264,964.84
--综合收益总额	67,833,972.95	142,264,964.84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应付账款、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本年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542,454,208.2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22,774,920.43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 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1%	-15,424,542.08	-15,424,542.08	-6,227,749.20	-6,227,749.20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 1%	15,424,542.08	15,424,542.08	6,227,749.20	6,227,749.20

## 2、信用风险

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附注七、10“合同资产”中披露的合同资产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已对客户信用进行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此可控的范围内。

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6个月现金流量



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791,164.00		5,000,000.00	16,791,164.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791,164.00		5,000,000.00	16,791,164.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年末时点收盘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山翠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近期投资价格法	最近交易价
合计	5,000,000.00		---	---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公司本年没有发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亦没有转入或转出第三层级的情况。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和应付债券，因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

## 9、其他

无。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	公用事业	2,769,302,944.47	48.30%	48.3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经营管理，对外投资。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8.30%，通过“广州证券鲲鹏中山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 0.31%。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岐江旅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天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广东汇德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安瑞健康驿站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其他说明：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26,751,864.08	30,000,000.00	否	29,251,087.21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20,850,601.94		否	18,218,356.24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水资源费	8,306,908.88		否	0.00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7,759,015.96		否	7,108,438.14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4,909,467.60		否	4,977,614.4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2,160,525.72	206,957.01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4,585,335.90	4,740,186.52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037,827.26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14,408.65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601,094.37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66,601.01	69,655.78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沼液处理费	1,367,901.89	843,155.85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131,646.20	552,150.46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054,643.98	883,909.94
中山市安瑞健康驿站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969,694.88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808,993.15	675,713.20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795,727.85	800,124.01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703,660.72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81,132.07	190,927.08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61,041.52	175,335.84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4,714.54	4,794,219.57
中山岐江旅游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18,490.56	59,245.28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4,460.80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57,066.11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30,784.59	
中山天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原中山中汇取水口工程运营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0,279.20	8,218.89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2,264.15	10,188.69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医疗废物焚烧		7,978,423.72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415,196.96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检验费		320,783.02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检验费		64,235.85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检验费		57,440.57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34,962.26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268.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01,303.51	1,362,212.70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5,533.43	210,938.36
广东汇德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7,332.44	0.00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197.98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	房屋建					5,351,	5,306,	434,29	657,40		

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物					115.50	891.40	7.43	4.76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590,476.19				114,285.71	657,142.85	5,182.40			766,246.16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48,924.76	808,500.00	38,495.40	73,412.07		1,545,517.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6,836.56		65,101.52		3,613,616.7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通京西水务有限公司	44,830,000.00	2020年11月17日	2037年11月16日	否
中通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01月04日	2025年01月03日	否
中通和城水务（北京）有限公司	10,100,000.00	2021年04月21日	2040年03月3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无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076,685.67	6,722,886.79

####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7,320,015.65		27,320,015.65	
应收账款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5,321,553.48		2,601,548.20	
应收账款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1,974,234.14		1,364,912.82	
应收账款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51,599.25		493,032.82	
应收账款	中山市安瑞健康驿站管理有限公司	1,027,876.58			
应收账款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503,583.75		1,217,739.64	
应收账款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345,072.22			
应收账款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93,800.00		93,800.00	
应收账款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4,800.00			
应收账款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21,076.00	
应收账款	合 计	37,872,535.07		33,112,125.13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464,280.00		438,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93,000.00		193,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		18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8,945.52			
其他应收款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5,359.70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4,736.97			
其他应收款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01,322.19		861,000.00	
合同资产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53,615,161.40			
合同资产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977,999.72		7,843,285.18	
合同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5,528.59		37,988.74	
合同资产	中山市汇安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34,862.39			
合同资产	中山市雍汇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55,362.26			
合同资产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2,777,607.46		2,713,146.66	

合同资产	中山影视城有限公司	2,354,408.79		2,415,196.96	
合同资产	中山市全禄自来水有限公司	57,658.83		162,172.52	
合同资产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011,070.77	
合同资产	合 计	72,858,589.44		14,182,860.83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8,306,908.88	
应付账款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5,842,416.75	4,294,577.21
应付账款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612,830.46	481,603.44
应付账款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50,260.80	329,250.00
应付账款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9,103.31
应付账款	合 计	15,112,416.89	5,214,533.96
合同负债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515,071.80	1,515,071.80
合同负债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59,468.00	559,468.00
合同负债	中山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513,338.66
合同负债	合 计	2,074,539.80	2,587,878.46
预收款项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58,014.00	
预收款项	合 计	58,014.00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横栏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069,139.69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新涌口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005,043.37
其他应付款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722.60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南镇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541.50
其他应付款	合 计	200,000.00	2,291,447.16
应付股利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710,000.00	59,710,000.00
应付股利	合 计	59,710,000.00	59,710,000.00
租赁负债	中山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6,589,390.15	
租赁负债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29,677.06	810,429.36
租赁负债	合 计	7,419,067.21	810,429.36

## 7、关联方承诺

无。

## 8、其他

无。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 5、其他

无。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无。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22,900,848.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22,900,848.60
利润分配方案	10 派 2.2 元（含税）

### 3、销售退回

无。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 3日、 2020年7月20日召开2020年第6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0



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含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和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含20亿元）的中期票据。2021年3月29日，交易商协会出具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 SCP111号）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于2023年2月23日至2023年2月24日，公司发行了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 2、债务重组

无。

### 3、资产置换

####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 4、年金计划

2019年12月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13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的议案》，为调动职工劳动积极性，建立多维度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山市国资委关于下属企业推动企业年金计划的统一部署，公司及下属企业除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依据国家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公司正式在职的员工、在公司工作满一年的员工适用该年金计划。年金计划采用确定型模式，单位缴费基数为上年度工资总额，缴费比例暂定为8%，个人缴费比例暂定为2%，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5、终止经营

无。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5个经营分部，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公司确定了5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水务运营业务、新能源业务、工程安装业务、固废处理业务、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如下：

①水务运营业务涵盖供水、供水管网安装、污水处理等；

②新能源业务涵盖光伏发电、电化学储能等；

③工程安装业务涵盖管网外接工程、市政工程等；

④固废处理业务主要涵盖垃圾处理及发电、环卫业务（含物业管理）等；

⑤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主要涵盖市场租赁管理、公司总部投资业务、小额贷款业务、销售材料、旅客运输、代售景点门票业务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水务运营业务	新能源业务	工程安装业务	固废处理业务	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132,353,870.60		1,884,283,453.83	521,725,112.56	262,365,465.74	-1,181,497,919.37	3,619,229,983.36
二、营业成本	1,759,411,277.91		1,624,296,563.11	357,273,742.35	215,931,947.73	-1,073,416,924.24	2,883,496,606.86
三、投资收益	114,757,398.11				1,136,603,400.98	-365,552,071.85	885,808,727.24
四、营业利润	250,785,195.48	-11,027.59	157,234,985.48	104,616,583.75	1,061,704,676.32	-464,517,373.26	1,109,813,040.18
五、资产总额	11,301,407,699.15	18,220,262.41	1,733,541,538.40	2,213,528,025.38	20,061,746,455.00	-9,833,791,450.15	25,494,652,530.19
六、负债总额	5,505,892,463.75	1,231,290.00	1,186,279,081.78	1,271,560,926.57	6,302,659,183.88	-4,731,450,095.79	9,536,172,850.1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 (4) 其他说明

无。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1) 应收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工程款项

截至年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应收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款项27,320,015.65元。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系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该款项主要系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承接雨污分流业务形成，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在中山市财政局与其结算后，才与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结算付款。由于雨污分流业务项目复杂，存在现场工程变更及工程内容增加，加之雨污分流工程涉及工程项目较多，工程结算需要全面整理各项资料，同时需要与财政等政府主管部门协商，工程结算速度较慢，故尚未收回，目前正在陆续办理结算。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会同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加快雨污分流工程款的结算和支付，确保该应收款足额收回不产生坏账损失。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款项未收回。

### (2) 中法、大丰合作经营合同仲裁事项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方）与中法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关于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合作合同纠纷仲裁案件已于2022年3月18日出具裁决，裁定合作合同约定的“剩余资产”在合作合同到期后归属中方所有。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尚未完成清算。

## 8、其他

无。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98,362.13	100	142,394.04	1.76	7,955,968.09	1,076,229.80	100	5,381.15	0.50	1,070,848.65
其中：										
账龄组合	7,716,636.20	95.29	142,394.04	1.85	7,574,242.16	1,076,229.80	100	5,381.15	0.50	1,070,848.65
其他组合	381,725.93	4.71			381,725.93					

合计	8,098,362.13	142,394.04	7,955,968.09	1,076,229.80	5,381.15	1,070,848.65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2,394.0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716,636.20	142,394.04	1.85%
合计	7,716,636.20	142,394.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381,725.93		
合计	381,725.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098,362.13
合计	8,098,362.13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5,381.15	137,012.89				142,394.04
合计	5,381.15	137,012.89				142,394.04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合计数的比例	
黄圃商业体商户	7,360,997.35	90.90%	138,939.24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1,725.93	4.71%	
果批市场商户	133,150.00	1.65%	1,653.25
农批二期商户	82,673.45	1.02%	413.37
农批三期商户	77,065.00	0.95%	1,074.43
合计	8,035,611.73	99.23%	142,080.29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60,430,064.28	13,315,117.26
其他应收款	273,516,123.74	1,161,151,654.91
合计	633,946,188.02	1,174,466,772.17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①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3,010,014.48
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	430,064.28	305,102.78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合计	360,430,064.28	13,315,117.26

②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14,117.62	338,762.00
往来款	272,953,223.70	1,160,873,672.75
代付款项	389,725.10	279,379.06
合计	273,857,066.42	1,161,491,813.81

## ②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40,158.90			340,158.9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83.78			783.78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40,942.68			340,942.6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5,781,159.76
3年以上	8,075,906.66
3至4年	7,737,144.66
5年以上	338,762.00
合计	273,857,066.42

## ③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40,158.90	783.78				340,942.68
合计	340,158.90	783.78				340,942.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 ④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7,000,000.00	1年以内	57.33%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含东南门分公司）	往来款	64,896,086.77	1年以内	23.70%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504,508.28	1年以内	10.41%	
中山市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498,417.72	1年以内	4.56%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57,499.79	1年以内	0.42%	
合计		264,056,512.56		96.42%	

⑥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⑦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⑧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42,983,271.65		4,942,983,271.65	3,948,083,271.65		3,948,083,271.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596,870,492.49		10,596,870,492.49	10,307,879,598.50		10,307,879,598.50
合计	15,539,853,764.14		15,539,853,764.14	14,255,962,870.15		14,255,962,870.15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487,000,000.00					1,487,000,000.00	
中山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753,101,633.84					753,101,633.84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453,819,700.00					453,819,700.00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500,000,000.00							800,000,000.00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46,674,120.83	300,000,000.00							546,674,120.83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5,553,386.44								135,553,386.44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23,875,561.53								123,875,561.53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8,857,700.00								78,857,700.00	
中山市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1,010,000.00								71,010,000.00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0,770,000.00								70,770,000.00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4,749,785.77	200,000,000.00							264,749,785.77	
公用环境发展（江门）有限公司	58,207,500.00								58,207,500.00	
博华水务投资（中山）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中山公用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6,320,000.00								16,320,000.00	
中通（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9,943,883.24								9,943,883.24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3,948,083,271.65	1,000,000,000.00		5,100,000.00					4,942,983,271.6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的投资 损益	调整		股利或 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中山公用 民三联围 流域治理 有限公司	3,839, 664.88			- 410,00 8.06						3,429, 656.82	
小计	3,839, 664.88			- 410,00 8.06						3,429, 656.82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9,516, 797,75 5.41			712,10 7,941. 34	- 29,248 ,416.5 7	- 20,830 ,353.5 9	343,37 7,108. 00			9,835, 449,81 8.59	
中海广东 天然气有 限责任公 司	222,62 5,166. 78			24,928 ,146.2 7			17,470 ,000.0 0			230,08 3,313. 05	
济宁中山 公用水务 有限公司	410,14 2,943. 30			19,357 ,291.4 0			58,800 ,000.0 0			370,70 0,234. 70	
中山银达 融资担保 投资有限 公司	154,47 4,068. 13			15,009 ,678.8 8			12,276 ,277.6 8			157,20 7,469. 33	
小计	10,304 ,039,9 33.62			771,40 3,057. 89	- 29,248 ,416.5 7	- 20,830 ,353.5 9	431,92 3,385. 68			10,593 ,440,8 35.67	
合计	10,307 ,879,5 98.50			770,99 3,049. 83	- 29,248 ,416.5 7	- 20,830 ,353.5 9	431,92 3,385. 68			10,596 ,870,4 92.49	

### (3)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082,475.73	40,424,765.25	137,710,433.77	39,404,969.58
其他业务	6,334,440.11	2,925,724.59	2,894,452.32	2,709,971.79
合计	89,416,915.84	43,350,489.84	140,604,886.09	42,114,941.3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的市场租赁业务收入是在与客户签订相关协议并在客户使用相关资产后，按实际使用情况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他说明：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5,552,071.85	2,353,989.8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0,993,049.83	1,028,048,815.4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79.30	125,172.19
合计	1,136,603,400.98	1,030,527,977.51

## 6、其他

无。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03,613.67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41,142.24	主要是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91,598.47	主要是银行理财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79.30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处置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7,146.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2,674.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77,184.72	
合计	15,384,693.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7%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	0.72	0.72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无。